# 蕴华集

郑振铎　王统照　耿济之




上海抗战时期文学丛书

**郑振铎（1898—1958）**

福建长乐人，作家，文学史家。文学研究会发起人之一，后主编《小说月报》，曾任教于燕京、暨南、复旦等大学。著有小说《取火者的逮捕》、《桂公塘》，专著《插图本中国文学史》、《中国俗文学史》等多种。新中国成立后，任文化部副部长等职。

**王统照（1897—1957）**

山东诸城人。小说家、教授。文学研究会发起人之一，后主编《文学旬刊》《文学》等。曾任教于中国大学、暨南大学等校，并在创作之余，从事外国文学的译介工作。著有《山雨》《童心》《片云集》等等。

**耿济之（1898—1947）**

上海市人。俄罗斯文学翻译家、外交工作者。文学研究会发起人之一。毕生从事俄国文学的译介工作，译作有《白痴》《兄弟们》《复活》等等。






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
DIGITAL LIBRARY PROMOTION PROJECT

上海抗战时期文学丛书



# 蕴华集



郑振铎　王统照　耿济之

海峡文艺出版社



上海抗战时期文学丛书

**蕴 华 集**

郑振铎　王统照　耿济之

*

海峡文艺出版社出版

（福州得贵巷27号）

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

福建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4.875印张 5插页 96千字

1985年9月第1版

1985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4,160

书号：10368·65　　定价：0.95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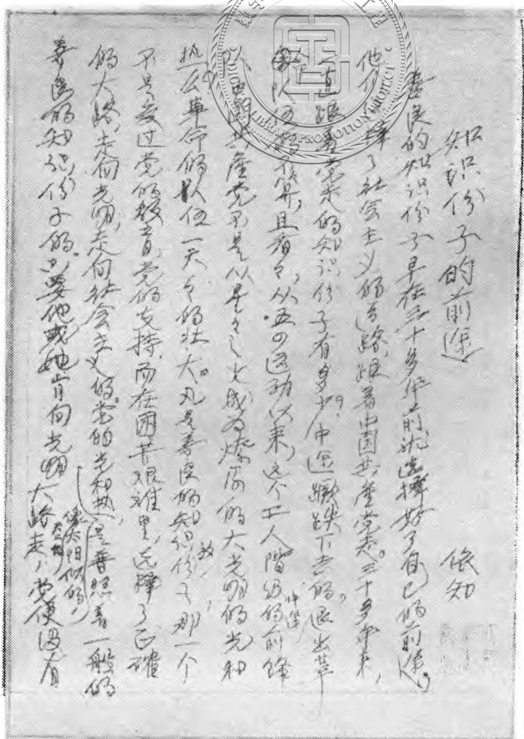
# 蘊華集

葉聖陶題



郑振铎像





知识分子的前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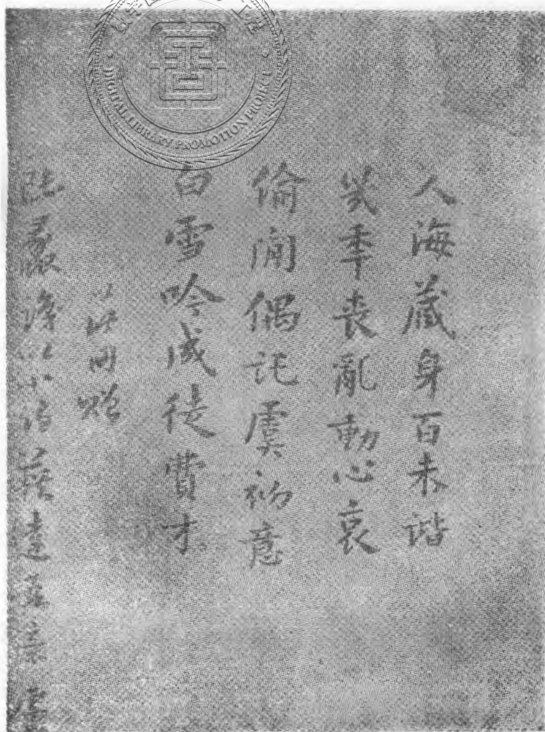
依知

善良的知识分子早在三十多年前就选择好了自己的前途，他们选择了社会主义的道路，跟着中国共产党走。三十多年来，[illegible]跟着党走的知识分子有多少？中国近现代[illegible]的道路，退出革命[illegible]队伍[illegible]，且看自从五四运动以来，这个工人阶级的前锋队伍的共产党是从星星之火成为燎原的大光明的光和热，从革命的队伍一天天的壮大。凡是善良的知识分子那一个不是受过党的教育、党的支持，而在困苦艰难里，选择了正确的大路，走向光明，走向社会主义的。党的光和热，是普照着一般的（像太阳似的）善良的知识分子的。只要他或她肯向光明大路走，党便没有

郑振铎手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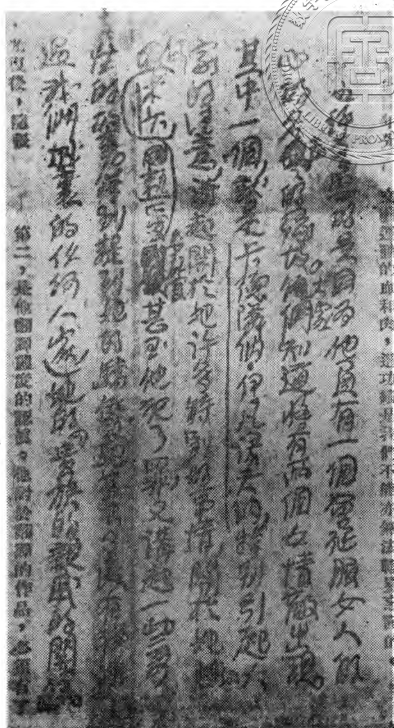
王统照像




王统照手迹



耿济之像



耿济之手迹

# 缘　起

从抗日战争开始到解放战争为止的十年间的文学，在我国现代文学史上占着重要的地位，并具有特殊的风貌。

抗战时期的上海文学，随着上海政治环境的演变，大致可分三个阶段：一、抗战初期，即从一九三七年八月十三日至同年十一月十一日，上海是抗战前线之一翼，全国作家大多都在上海，这里成了全国文学运动的中心。文学作品类多激昂而率直。二、“孤岛”时期，即从一九三七年十一月十二日至一九四一年十二月七日，上海四周虽已沦陷，却还有一小块租界成为当时的特殊区域。中国共产党领导和团结了广大爱国进步作家，以此弹丸之地为据点，采取种种灵活方式，继续与敌伪周旋。当

时的文风，仍多激越，但限于环境，表现手法已逐渐向迂回曲折和隐喻讽刺转变。三、沦陷时期，为从一九四一年十二月八日至一九四五年八月十四日，上海完全成为沦陷区。这是上海最黑暗最艰苦的阶段，一切出版物和文艺活动都要受到侵略者和汉奸的严密控制。就在这种情况下，党的地下领导依然存在，坚持民族气节、誓不为敌人效劳的爱国作家（包括文学上属于鸳鸯蝴蝶派的大多数作家在内）更是大有人在。他们或用"商办"名义，继续编印书刊，或在地下党的安排下，有计划地打入敌伪文艺报刊，发表反映现实生活、培养读者严正艺术趣味的作品，排挤替敌人歌功颂德的毒草。这时的文坛，呐喊和投枪已不允许，而现实主义却有了进展，在艺术上经过了更多的锤炼。这类作品，今天看来也许会被指摘隐晦，甚至色调暗淡，但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却是需要经过种种斗争才得发表！就是这类作品，等候着作者的往往是逮捕和严刑，而的确有不少作家经过这样的炼狱，有的甚至惨遭杀害。

我们深感以上三个阶段文学中具有一定代表性的作品，都值得保存下来，使后代知道：我国现代文学有过这么一个阶段，有过这么一批作家，他们曾在艰苦的岁月里，为我国的现

代文学史写下了可贵的一页。而流光易逝，岁月不居，这项整理工作至今还没有去做，大批资料仍然散佚，有待搜集，再不抢救，恐将荡然无存！

同人有鉴于此，集会商讨，决定承担起编纂《上海抗战时期文学丛书》的责任。钩沉辑散，以这一时期上海的作家和作品为主，并兼收活动在上海附近的浙江、江苏、安徽、福建诸省，以至香港、南洋等地，而与上海仍有关联和影响的作家和作品（包括小说、诗歌、散文、报告文学、杂文、剧本、儿童文学等各种体裁），分辑陆续出版，每辑十册。

本丛书成立编辑委员会，约请巴金同志为名誉主编，推举楼适夷、林淡秋、柯灵、朱雯同志为主编；具体编务，则由杨幼生、陈梦熊、管权、胡凌芝、萧斌如五位同志担任。福建人民出版社承担出版任务①。

担负工作的同志，各有自己的岗位，抽暇收集材料，走访求教，往往为寻找一种资料，费时数月，一有所获，则欢欣如得至宝。本丛书中每册从选题定篇以至编辑出版，确也颇费了不少心力。展读当年作品，相隔已将近半个世纪，而当时斗争年代的各种情景，仿佛历历在目，许多篇章，依旧震撼着我们的心灵。这使

我们觉得从事这项工作并非毫无意义而告慰于心。

我们深感遗憾，主编之一林淡秋同志却未及看到“丛书”出版就溘然长逝了，谨在此表示我们的悼念。

《上海抗战时期文学丛书》
编辑委员会
一九八二年三月

---

① 1985年起，由海峡文艺出版社出版。

# 目　录

# 序

赵景深

打开《新文学史料》第三辑上刊登的《文学研究会会员录》一看，最前面就载着该会十二位发起人的名单，抄录于下：

| | 姓名 | 别号 | 籍贯 |
|---|---|---|---|
| 1. | 朱希祖 | 逷先 | 浙江海盐 |
| 2. | 蒋方震 | 百里 | 浙江杭县 |
| 3. | 周作人 | 启明 | 浙江绍兴 |
| 4. | 许赞坤 | 地山 | 福建龙溪 |
| 5. | 郭希汾 | 绍虞 | 江苏吴县 |
| 6. | 叶绍钧 | 圣陶 | 江苏吴县 |
| 7. | 孙福源 | 伏园 | 浙江绍兴 |
| 8. | 王统照 | 剑三 | 山东诸城 |
| 9. | 沈德鸿 | 雁冰 | 浙江桐乡 |
| 10. | 郑振铎 | 西谛 | 福建长乐 |
| 11. | 耿　匡 | 济之 | 江苏上海 |
| 12. | 瞿世英 | 菊农 | 江苏武进 |

其中王统照、郑振铎、耿匡（济之）都是这本《蕴华

集》的作者。耿济之于上海沦陷后在常熟路上开了一爿书店，名叫蕴华阁，一方面出售一些线装的旧书，一方面也作为郑振铎这些朋友聚会谈话的地方。这本《蕴华集》就是以蕴华阁之名为书名的。我也去过这书店，还买了一套木板的时调山歌小册子约一百册。下面我略述我同这三位的交往，以代序言。

郑振铎写的历史小说，都已收入《郑振铎文集》第一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59年10月）。他在1934年曾在商务印书馆出过一本小册子，名叫《桂公塘》，内收《桂公塘》、《黄公俊之最后》和《毁灭》三篇。《蕴华集》所收的《风涛》一篇，是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从《十人集》（世界书局，1939年）中取出而收在《文集》第一卷的。同时还收了《汨罗江》（原载《收获》1957年第2期）。这篇《风涛》虽已由《郑振铎文集》第一卷收了进去，但当时见到此书的人不多，现在重刊一次，还是有意义的。集中郑振铎的照片是我以前不曾见过的。

记得上海沦陷期中，振铎由原住的庙弄迁移到一个秘密的处所。我和孔另境曾跟随他到过这秘密的去处。这地方要弯弯曲曲地转好几个弯才能找到。他住在楼上的一个房间。复旦大学有个女同学徐微，是一位高材生，学问很好，做他的助手。他仍旧孜孜不倦地研究戏曲。当时他拿出一部曲选给我看，大约是元版，刻得不太清楚，密密麻麻的字，比《古今杂刻三十种》还要密聚，类似《事林广记》的密度，

可惜我忘了询问这部书的名字。

郑振铎主要是文学史家和考古学家，耿济之主要是翻译家，惟独王统照是小说创作家。《蕴华集》里收录他的短篇小说有四篇，原收在一本短篇小说集中，后收入巴金主编的《文学丛刊》，由文化生活出版社出版，篇名是《母爱》、《泪与翼》、《新生》以及《“华亭鹤”》，最后一篇特别有意义。书中印有王统照三十七岁摄于青岛的照片，并印有他的手迹，我都不曾见到过。振铎给他的儿子王立诚曾经说过：“经过我们这个苦难的时代，你们将是一个光明、幸福的时代罢！”这两句赠言也说明了振铎与王统照之间的友谊，他们俩是共同度过苦难时代的。他们三人年轻时同是五四运动中游行示威的健将；一生都是亮节可风的。上海沦陷期间，王统照也在上海，也到蕴华阁去过。

耿济之的贡献主要是翻译俄国小说。至于他也写短篇小说，我是最近才知道的。济之曾经译过陀斯妥也夫斯基的《卡拉玛佐夫兄弟》和《白痴》，先后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刊行。《白痴》这一本，在国民党反动派时代是无法出版的。新近济之的夫人把这两个译本赠给我，我睹物思人，不胜怅触。在阳光普照、百花争艳的新社会，是不会遗忘过去长期耕耘在文学园地上的每一个园丁的。济之的这三篇创作是《顾大嫂》、《重逢》和《保姆》，原来发表在《万象》杂志上。静芬介绍其中的两篇说，《顾大嫂》描写了旧社会妇

女的悲惨生涯；《保姆》着力刻划了清白的妇女被侮辱歧视，终于走上了绝路。这两篇都是旧社会中妇女备受压迫的写照，是极有意义的。

如上所述，《蕴华集》共收集了八篇创作小说：郑振铎的一篇，王统照的四篇，耿济之的三篇，三个人都是文学研究会的发起人。这九篇创作可说是上海沦陷时期蕴藏着中华儿女将要显现的最大光华，现在则已经实现了。我能为这三位朋友的小说集作序，感到莫大的光荣。

1983年国庆节。

# 郑振铎

## 风　　涛

身名到此悲张俭，
时势于今笑孔融。
却怪登车揽辔者，
为予洒泪问苍穹！

李应升：《邹县道中口占》

### 一

李应升被罢归，胸襟倒为之一舒。他为国家，为正义，为朋友，已经尽了他应尽的力量。可惜他的力量太薄弱，于事毕竟无补。

朝廷上各要人竞树党羽，互相攻讦。什么宣党、昆党，闹得他头晕耳涨。他素来是没有什么党的。他只知道尽责办事。他实在看不惯那些以睚眦之怨，互相攻讦、报复，象群蛆似的在污池里翻腾爬动，象苍蝇似的在腐烂的食物堆营营飞聚，争咀“龌龊”以为生。

他和高攀龙、黄尊素、魏大中都是道义之交，言不及

私。他年龄最轻，难免少年气盛。叶向高再度入相，好象政局趋向清明。但时势实已日非。向高虽然负天下重望，然颇依违两可，少有决断。他的政权，渐渐的不知不觉间移转于魏忠贤和其党徒的手上。忠贤勾结着乳母客氏，利用着天启帝的懦弱无知，以东厂的秘密组织的缇骑为主力，以外廷的许多无耻的政客、官僚们为爪牙，渐渐的布置成了一个政权的中心。

李应升看出了这政治上的危机。他踌躇了好许多时候。“要为国出力，这正是时机了！”他自语道。

黄尊素比较的老谋深算，他觉得应该慎重考虑，打蛇不死，必将为其反噬。

有一天，在六月的炎暑里，应升到了尊素的家里闲谈着。他对尊素道：“这危机竟让它日益扩大么？奄人之祸，我朝为烈。刘瑾、王振皆是前车之鉴。必得有一个清君侧的办法。”

尊素道：“逆贤和客氏勾结至固，撼动更为不易。以我侪外臣之力，如何达到内里？”

“难道竟听任奄逆的淆乱朝纲么？”应升毅然的正色的说道。

尊素道：“要择大题目，要择最恰当的时机，才能一击而中，没有后患。”

应升道：“这时机什么时候才会到来呢？难道听任他们的布置么？等候他们布置好了周密的四面网，到那时候我们再发动，也已嫌迟了！”他说时，有些愤愤。“何况为国者

不顾家。我们既然以身许国，难道还怕什么危险！”

他从靴统里取出一个弹章来，说道：“我已预备在此了，凡十六款。请过目一下，加以指正。”

尊素默然不语，拿起弹章在读。

魏大中满脸红光的冲了进来，几乎是在奔跑，汗水淋了一身一头。

“竟为他所先！竟为他所先！毕竟大洪[①]是个有担当的好男儿！”他喝采似的说，几乎是在叫嚷！

空气突然的紧张，炎暑更显得威力巨大。猛烈的太阳光灼得阶旁几株梧桐树的碧叶低了头在喘气。只有蝉儿们，高兴的在促促的高鸣着。

一瞬间的沈寂。

“什么！大洪做了什么大事？”尊素问道。

“大洪上疏诉魏逆二十四大罪了！我刚才见过他的疏文，激切忠恳之至！必可感动君心！”大中道。

“好男儿！好男儿！竟为他所先！”应升道。“我正和白安[②]在商议着，要上疏弹劾他。”随将尊素放下在红木大书桌上的疏稿交给大中看。

大中默默的在读着疏稿。尊素低头在沉入深思里。

“好！说得痛快！”大中读完了拍桌道，“可惜竟为大洪所先！”

尊素舒缓的镇静的说道：“大洪这疏既上，正面冲突便

---

① 大洪为杨涟的号。

② 白安为黄尊素的号。

开始爆发了。一不中，我侪无噍类矣！但事已至此，我侪必须以全力为大洪应援！这正是一个生死搏斗的时候！我侪必须有一个布置与一些准备。”

应升道：“那末我们便应设法进行。”

“叶相那一面必须要有很好的联络；他绝对不能退后一步。他必须站在我们这一边。他一退让，大局便要全非了。他的威望还足以阻止着逆贤的诡谋与阴毒。”尊素道。

“但他是一位过于持重的保守的人物。能否和我们站在一起，大是问题。”大中道。

“谁有把握可以去说动他呢？”应升道。

大中道：“我可以去探探他的意见。”

“同时，我们要联络各方面，大规模的发动起来，各自上疏，痛陈客、魏之恶。”尊素道。

“这一层倒不难，”应升道，“我这疏明天便上去。诸公继之。疏一多，或足以挽回君心。”

大中站起身来说道：“那末，我就到叶相府上去。有什么结果，明天我们见面时再谈。”

尊素送了大中回来，对应升道：“叶相的性格我素来是知道的。他过于谨慎小心，老不肯有坚持的主张，更怕得罪了奄人。他一向是以退为进；最不敢有什么特立独行的表白。谦退是他的美德，也是他的缺点。恐怕难得有什么好结果。”

应升叹了一口气道：“象这样才会做宰相！还不是应着‘不痴不聋不作阿家翁’的一句话。”

“不过，他如果不支持我们，我们便要走上很可怕的危途窄径了。”尊素道。

“要他坚决的支持着我们，恐怕不容易做得到。要他在君前力争更是不易逢的奇迹。最好的结果是他站立在那里，不向后退走，暗里头在作我们的应援。”应升道。

“但恐怕这一层也难得办到。”尊素道。

二人黯然的相对无言。狂风突然的虎虎的吹来，黑云弥漫了天空。梧桐树的枝叶被震撼得象要拗折下来。鸣蝉顿然无声。

暴风雨将要来。

## 二

政局果然大变。叶向高怕牵连到他，又怕清议的指摘，闭起门来，什么客都不见，接连的上疏辞职。他想洁身而退，不愿陷入政争的漩涡里。他知道政治形势的险恶，奄党的布置已成，大政变恐怕不能避免。内廷里和他通声气的奄人，曾经私自告诉过他，有人曾经把王绍徽写的《东林点将录》交给了魏忠贤，并且指点给忠贤道：“这一百八人都是要杀祖爷的。”忠贤切齿，急欲下手。向高生怕在他执政的时候闯出这样大祸。天下后世将以他为如何人。因此，他急急的要想辞职。他上了三十三次的辞疏，天启帝方才批准。

应升、大中们知道向高坚决的求去，心里都很着急，但也想看看帝心是否还尊重向高，坚决的不批准他的辞职；如果

向高还得帝的尊重，那末大事还不会怎么败坏。不料，他的辞疏毕竟被批准。

大中得到了这个消息便奔到应升家里来商议。

“大事去矣！”他说道：“叶相已得旨准予告退。恐怕要有大变。我侪不能不善为之计。”

应升默然不言。

“君子道消，我辈只有待命而已。”他似乎下了决心似的坚毅的说道。

“果然打蛇不死！奈何，奈何！”大中道。

应升道：“还有什么别的路可走呢？只有一条路，向前搏击。看奄党敢于使出什么毒计来。”

大中象独白似的朗诵道：“夫鸷鸟之搏击也，一不中，则飘然远逝矣。”

应升道：“我侪其能象鸷鸟似的远逝么？”

大中默然。

太阳光晒在窗上，把卍字型的窗格子印打在靠墙放着的大书厨上。几上的一棵小盆松，苍翠崛强，若独与酷暑在斗傲。

“还是找白安去商议对策罢。”大中良久才说道。

“只有丹心报明主，”应升激切的说道。

“难道我侪竟听任奄党的布排么？”

“还有什么可商议的？内廷的消息我们可以得到一点么？执政的大僚们，除了叶相外，我们可更有什么仗义执言，足阻奸谋的友好么？我们有除邪的剑，斩奸的刀么？我

们有清君侧的力量么？我们有的是什么！有的只是一腔热血，一片丹心和一庭清议与正言。这足以和奸党们相周旋么？我辈诚不知死所矣！”

应升说时，激昂中带着凄凉。

大中也凄然的相向着，随手执起放在书桌上的竹如意，向空中挥击了一下，朗诵道：“故作风涛翻世态，常留日月照人心。”① 假如有玉唾壶在旁边便要一敲而碎。

“不管怎样，去看看白安罢。他那边也许有些消息。”

应升点点头，走向内室更衣去。

## 三

尊素正在书房里深思着。花几上一株墨榴正结着累累的青杏似的墨色的小石榴，怪有风致的在月影中站着。白色的巨猫伏在几下在懒散的卧着。

沈寂得象墟墓。

大中和应升严肃的若有忧色的快步走了进来。

不言而喻，谁都殷忧满怀。

“不意大事竟坏到如此地步。”尊素道。

“还有什么挽回天意之术么？”大中道。

尊素沈吟了一会，道：“听说攻击逆贤之流皆得严旨切责，于大洪尤甚。但我们还未见到旨意。如今索性再上疏剪除逆贤的外廷的党羽。象崔呈秀、曹钦程辈都是劣迹多端

① 借用顾大章在狱中作的联语。

的，攻之不患无辞，也足大快人心。如果他们摇动了，政局或较可清明。羽翼一除逆贤也将无所施其技。不过，这一着棋也是姑且试走着罢了。我侪未必会打击得了他们。”

应升突觉得有一线光明在前，立刻跳起来说道："我来试试看。魏广微与逆贤勾结甚固，也得给他以致命的打击。”

“广微力量雄厚，一时不易撼动他。要有一个大题目。崔、曹诸人却是正成问题的人物，为士论所卑视，不妨先以他们来试锋。”尊素道。

“呈秀方巡按淮阳归来，声名狼藉之至。我先来弹劾他。”应升道。

“可不是。他从淮阳回来，还想对我有所馈遗。被我严辞斥责，他才知愧而退。”大中道。

“这便是一个大证据！不妨先行揭发这事，然后由景逸① 劾之，最为上策。”尊素道。

“景逸那边由我去和他说。你先行准备着。”应升对大中道。

大中很高兴的说道："这便是杀贼先斩马的办法。徐宁练的钩镰枪便是单破拐子马用的。”

“你什么时候倒记熟了《水浒传》？”应升开玩笑的对大中笑道。

“盗亦有道！天下无道，赏罚征伐便自群盗出，呜呼！”大中深有所感的叹道。

---

① 景逸为高攀龙的号。

“匪盗如毛，还不是贪墨之吏逼迫而成的。人之爱生，谁不如我。把父母的身体点污了，挺而走险，必有其大不得已的冤抑在着。”尊素道。

应升慨然的说道：“蔡京、高俅之流在朝，其能免于‘陆沉’之祸乎？殷鉴不远！正是我侪洒此一腔热血的时候！”

尊素道：“边报的消息，赤虏甚为猖獗；辽东亟亟可危。内有奸党而外有强敌，我侪诚不知死所！”

大中道：“读圣贤书，所为何事！今日正是臣子报国之日也！”

浩然之气正弥漫着。他们只有一腔的义愤，浑忘了个人利害的打算，也不计前途的成败利钝。

西面粉墙上，太阳光猛烈的照着，反射过来，还有些可畏的热潮蒸发着。

“忘记了问一个话；听说世兄①要上京来了，可有这事？”应升问尊素道。

“小儿大约已在道上。他久未见我，说是来省问。据他信上的口气，似有些劝我急流勇退之意。”

大中道：“小儿②也有信来，长篇大论的，说什么‘一时硕彦尽在雄艳之地。天欲以此开中兴耶？抑将蕴隆正人之祸而速之坠也？’还说什么，‘无根之花其能久乎’的一套话，总之，也是劝我退休闲居。”

---

① 黄尊素子即黄宗羲。

② 大中子即魏学洢。

应升叹道："世兄们倒有些远见。如果不为了朝政的日非，我也是天天想赋归兮的。"

"可不是，"大中道，"所以，我只简简单单的覆他几句话道'岂不怀归，势不得独洁耳！'"

"我辈如萌退志，则天下事去矣！明知天下的罪恶，不能以一肩担负之。然而愚公何人，独欲移山；我侪难道竟不及愚公之专诚！"应升道。

尊素慨然道："只有在这千钧一发的时候，我侪不能退后。难道竟付天下事于奄党而听任其腐烂下去么？"

大中背诵似的说道："天下有道，丘不与易也！"

尊素道："我侪虽不敢希孔圣，但生丁此浊世，象孔圣似的救世主之心却不能没有。"

应升充溢了正义似的朗诵着《离骚》道："惟党人之偷乐兮，路幽昧以险隘。岂余身之惮殃兮，恐皇舆之败绩！"

## 四

魏大中揭发御史崔呈秀的馈遗，而主管的大员左都御史高攀龙便疏劾呈秀贪浊。

这一个打击是很重的。奄党几乎手足忙乱的在极力设法图弥缝，图补救。

呈秀求救于魏广微。

广微道："这事大为棘手！即东厂亦不易作主。听说这疏出于李应升手笔。解铃还是系铃人。去哀求他一下，或者

可以疏解。”

呈秀道：“老高那方面呢？声势汹汹，如何解法？”

“只要李应升这边联络好了，高攀龙便容易说话；他们都是气脉相通的。”广微道。

“那末，我便怀揣着羞脸去求老李罢，”呈秀说道，立起身来。

“还有一句话，”广微道，“东厂那边，我自去关照一下。但要紧的还是从应升他们那边做工夫。只要所谓‘清议’无声，东厂那边便容易设法了。”

呈秀到应升宅求见。应升恰好在家，不能不见他。他们同在谏台里，几乎是天天见面的。

呈秀哭丧着脸，翼翼小心的向应升打拱作揖。

“这件事老兄台得给小弟援手，小弟在这里恳求老兄台的高抬贵手，让小弟过去。小弟实在冤枉之至。我一家百口均将深感老兄台再生之德！我崔氏数十代先灵也将深感老兄台维持之功！只求老兄台一援手！在老兄台不费吹灰之力，而小弟则终身不忘厚德！小弟在此有揖了！不，不，小弟在此拜求了！”

他真的竟直僵僵的跪倒在李应升的面前。

应升窘得说不出话来；连忙躬下身去，双手去拉他起来。任怎样也拉他不动；好象在地上生了根似的。

“老兄台，这是……这是……怎么一会事？有什么事请先站起来，……坐定了讲！”应升仍在死劲的拉他起来。

“不，不！老兄台如不答应小弟，小弟便终日的跪在老兄

台之前，决不站起！但求老兄台一援手！”呈秀道。

应升明白他的来意，但依然假装不知道的说道：“老兄台快请站起；折杀小弟了！如何当得起！老兄台如不起立，小弟在此也有一跪！”他便也松了手，和呈秀面对面的也直僵僵的跪着。

呈秀无法，勉强的说道：“只要老兄台答应一声，小弟便遵命起立。”

应升道：“有什么话请从容的坐了细讲。小弟有可为力之处，当无不为老兄台尽力。”

呈秀见他口锋和缓，便趁机站了起来，说道：“这事确要细讲，但非请老兄台高抬贵手不可！”他立刻换了一副谄媚的笑容。圆滚滚的肥脸，奸诈的做作的笑着；应升从心底发出莫名的厌恶，恨不得一掌打得他倒地！

落了座，应升道：“老兄台究竟因何事下顾，小弟尚未闻其详。”

呈秀笑道：“这事老兄台也不必假作不知。俺们明人不说暗话。景逸先生的弹章，实在太凶狠了些。小弟虽愚昧，也不至不肖负国至此。小弟实在冤枉，但求老兄台能够高抬贵手，赐小弟以一线生机，则小弟此后有生之日皆老兄台所赐与也！”

应升皱着眉头，说道：“这话从何说起！还求老兄台详述。小弟也曾风闻景逸先生有一弹章，但还未得寓目。老兄台何不去访访景逸先生。小弟实在无能为力！”

呈秀的脸上飞过一道阴影，勉强的还在带笑，说道：

“老兄台也不必过谦！谁不知道景逸先生的弹章都出于老兄台之手。只怪小弟愚昧，素日疏于趋候。以后凡有尊命，无不服从。只求老兄台这一次高抬贵手，让小弟过去！”

应升显得十分为难。一瞬时的沈默。

应升正色的对呈秀说道：“这事小弟虽有所风闻，弹章确非出于小弟之手。老兄台还须向景逸先生处一行，真相便可明白。小弟实在无力！”

呈秀见他推托得干脆，知道没有什么希望，但还要作最后的努力。

“但求老兄台在景逸先生前善为一言！小弟感恩不浅！解铃还须系铃人。小弟胸中雪亮。老兄台若肯高抬贵手，小弟决不是忘恩之徒，将来或有足供老兄台驱使之处。”

应升想不到呈秀卑鄙至此，不禁气往上冲，沉下脸来，说道：“小弟益发不明白老兄台的话语了。小弟诚实的对老兄台说，这弹章小弟实尚未寓目，更不必说是小 弟 主 稿 的了。”

呈秀显出破釜沉舟的气概来，也沉下脸来，说道：“小弟多多有罪，不该以此事奉渎老兄台。得罪之至！”随又离座向应升作了一揖。

应升站起来还了一揖，沉着脸坐着，大有逐客之意。

呈秀沉默了一会，若有深思，鼻孔里似在冷笑，突然的象在独白似的说道：“有势不可使尽！冤仇宜解不宜结！”

应升再也忍耐不住，厉声的说道：“老兄台，这是什么话！谁和谁有什么冤仇？谁使了什么势？却求老兄台明白说出。”

呈秀冷笑道："老兄台当然明白，何必小弟细说。"

应升正色的说道："同为国家办事，特别是我们御史台中人，只有公谊，没有私交。老兄台在台多年，必知其详。若说弹章一上，便结冤仇，则台谏尚可为乎？实对老兄台说，公论是最可怕的东西。台谏弹章不过执行公论而已。老兄台果有冤屈难伸，自可诉之公论。若奔走权门，贪墨无耻，公论一张，便难一手掩尽天下目了。小弟辈若加袒护，何以对朝廷付托之重，何以解公论责备之严？不知者不将以朋比为奸相目么？"

呈秀一言不发，站了起来，作了一揖，道："请了！"快步向门走去。

"请了！"应升答揖道；不愉快的送走他。

"不知道这东西要怎样的图求报复？"应升自语似的咿唔着，回到书房里去。后事怎样，也只好置之不闻不问。

书僮们不知在什么时候放了一盆小荷花在书桌上。只有小水盂大小的花缸，极细致的宣瓷做的，种上了几根小藕。居然长出了金钱似的小荷叶，亭亭玉立着，白色的小酒盏似的荷花有半开的，有盛放的，其出污泥而不染的气概和池荷不殊。

"这是那里来的？"应升问道。他注意到它，很喜欢这小巧玲珑的风致。

"是高爷派了人送来给爷赏玩的。"一个书僮答道。

应升不语。他执起笔来，在写弹劾曹钦程的疏。最重要的几句是，以贪墨之吏比之破甑。以为一有贪墨之名，便如

破甑似的不可再用。那话恳切沉痛之至。

## 五

客、魏之党切齿于杨涟和御史台的几个人。却无法可以藉口倾陷。

崔呈秀案，因公论的压迫，证据的确实，当局不得不把他削职。魏党在御史台里的势力为之大减。这打击并不轻微。继之，曹钦程也得严旨切责。

应升、大中觉得政局这时还相当的清明。但尊素却已看出了前途的暗淡。奸党怨毒益深，勾结益固，党羽益多，阴谋益甚。而几个君子却是毫无戒备，且也无法戒备。只有清议和公论是他们的唯一的武器。

这样的浑淆的政局从夏天拖延到冬天。表面上看来好象风平浪静，而内幕里却在狠恶的布置着。东厂里的缇骑们到处化装密布着，在刺探东林党中人物的行动和言论。应升他们的一举一动，一言一行，无不为魏党所周悉。而言论略涉激昂，便被编入东林之党；行动稍有相通，便也被目为同籍之人。

正等候着一个最恰当的时机来施行最狠毒的一网打尽的恶计。

一个大的破裂和爆发，在冬天发动了。

应升他们捉住了一个大题目在打击魏党的中心人物魏广微。

孟冬享祭太庙，百官齐集行礼。独不见魏广微的踪迹。

应升道："这是一个劾他大不敬的机会了！"

尊素也以为然。

魏大中上疏纠弹魏广微无礼，只顾奢安，不拜正朔。清议哗然。

广微上疏自辨。

但李应升又再上疏纠弹他。疏上的话极为切直悚听，并指广微谓不可见其父于地下。

广微切齿痛恨，求计于客、魏。这时崔呈秀已和杨维坦、梁梦环、阮大铖辈俱拜忠贤为父。忠贤之党益广且大。其门有五虎、五彪、五狗、十孩儿、二十小孩儿、四十猴狲、五百义孙的名目。爪牙丰满，羽翼长成，正欲择人而噬。

应升再劾广微的疏一上，冲突便表面化了。因为他的疏上所说的话过于切直，下旨严责，不仅摇撼不了广微，反有藉此兴大狱的危险。

幸赖几个识大体的枢臣，象韩爌等主持其间，力救应升得免，仅罚俸以示惩。

大祸终于一发不可复收。

反攻的布置已经完成。

然还没有捉住一个大题目，不容易兴大狱。还是呈秀的主张：先排斥他们离开了政局，然后等候到一个机会，一个个的设法罗织成狱，不怕他们不入彀。

曹钦程恨应升最切，便疏劾应升专为东林护法，援其大教主高攀龙，号召其党黄尊素等。得旨削夺应升官爵，放回原籍。

魏大中以推举谢应详为山西巡抚一案，被御史陈九畴所劾，由吏科都给事降调外任。高攀龙、赵南星也都引罪请去。韩爌力救，也不听。他自己也引疾归。于是朋党之祸大兴。一被目为朋比东林，便遭休罢。黄尊素、杨涟、左光斗等都离开政府，削职回籍。

这是分散他们力量的一个步骤。大中等还以得外调为幸，却不知正中了奄党的毒计。

应升将要南归，到大中府里辞行。尊素也在那里。

“幸得保全首领以归，殆始料所不及也，”应升轻喟的叹道，若释下一担重负。

“满廷皆奸邪，吾侪一去，国事将益不可问了！”尊素道。

“羽翼已成，将奈之何！”大中道。

应升沈吟了一会。说道：“朝廷既弃去我辈，我辈即欲为朝廷效力亦不可得。只有以在野之身，维持正议谠论，待机诤谏而已。”

“铁桶似的关防，将会有我们上言的余地么？”大中道。

“只有晦隐以待时耳。”应升道。

尊素凄然道：“此一别不知何时得再相逢？”

“再相逢时恐怕国事更将江河日下了。”应升道。

“但愿奄党们从此放开了我们。等待到政局的清明，再为国家效力。”大中道。

“恐怕这还是第一着棋；他们不会没有后文的。”尊素

道。

“那末，我侪将不知死所了！”大中凄楚的叹道。

应升愤激的说道：“这一腔热血会当有为国洒却的机会！若不为国家搏击强敌而死，却死在狐兔之手，未免痛心！”

“社鼠城狐最不易熏除，自古已然，于今为烈。”大中道。

尊素高举起酒杯来，说道：“生死交应在，宁为异日怜！”①

应升也举起酒杯来，一饮而干，朗声的吟唱道：“有客冲冠歌楚调，不将儿女泪沾裳！”

他把酒杯掷向地下，眼里蕴蓄无限的愤懑与忧戚。

良久，凄然的不言。

夕阳象鲜血似的恋恋的挂在西方的天空。庭角的积雪，益显得洁白光明。还没有点烛，而将近黄昏的光线还很明亮，照得他们须眉皆清楚。

寒鸦们一阵阵在天空狂噪着飞过。

## 六

应升是江阴人，有祖宅在常州城内。他回到了家乡，重睹许多年未曾见到的景物，皆觉亲切有味。象在炎日里长途奔走的挑夫似的，中途忽在树荫下憩了下来，胸襟舒畅之

① 借用缪昌期《别友》诗语。

至。

他暂时忘记了龌龊的仕途，凶顽的奸党，绝口不提时事，也不上府县官那里去拜望。亲友们也很少来往。他知道太守曾樱是一位正人君子，但也避嫌，不便和他相见。曾公历次的示意要拜谒他，他总是托辞辞谢了去。

他要暂时忘记了政局，也要人家暂时忘记了他。

终日在家里收拾裱糊破薄的房间，布置和粪除枯草乱生的园庭。忙得没有停下来思索的时间。

书房的窗前，是一个小得象一席地的天井，只有傍晚的几刻，夕阳照在高墙上，才有些阳光反射着。天井的地上，长满了绿苔，油润得可爱，象是终年潮湿着。他不忍剔除了它。只在对窗那边墙下，放了一个花架，架上摆着几盆虬龙似的小松树。他最爱盆松，以其高不盈尺而气概凌霄，孤高不群。

园庭里翻了土，种下许多新竹。池塘里放下好些鸭子，呷呷的往来觅食，一若与世无争。应升常立在池边，看他们没了半个身子在水下啄食什么。

池边本有无数的芙蓉。一棵将百年的大紫藤，盘亘于木架上。架下天然的成了一个花和叶搭成的庭厅。

不少的榆、槐秃着头乱立在园中，一个个乌巢都显露着。背着夕阳光飞向归巢的乌鸦，增添了冬日的生趣不少。几株松柏，象饱历沧桑的老年人似的，不动声色的杂植在其间，冬夏的炎凉俱不足以摇撼他们；永远是苍翠如故。

他忙碌了一个多月，还未曾一切就绪。书房的四壁全都

是一色的朱漆的大书厨。厨里满装着从京都带来的六朝以至唐、宋人的诗文集和杂著；许多时人们相赠的诗文集，满纸的谄语浮辞，装腔作态的，他全都抛弃在京寓里。若干至好的友朋们披肝沥胆的尺牍和诗稿，他却仔细的裱贴起来，不下十余巨册。但他不忍披阅，怕引起了痛苦的回忆，惹动了对于时局的牢愁，所以都把他们压在厨底。

时或咿唔着嵇、阮和陶潜的诗。最爱嗣宗的《咏怀》："徘徊蓬池上，还顾望大梁。绿水扬洪波，旷野莽茫茫。走兽交横驰，飞鸟相随翔。是时鹑火中，日月正相望。朔风厉严寒，阴气下微霜。羁旅舞俦匹，俛仰怀哀伤。小人计其功，君子道其常。岂惜终憔悴，咏言著斯章。"不啻从他自己的笔下写出。

门庭毕竟冷落。亲友们都惧祸，罕得和他相见。正合他的胃口。几个兄弟是终日相处的，友于之情至笃。友朋里，只有徐仲修、蒋泽垒二人不时的到他那里来。

是春天。

池水绿得象草毡。嫩黄的小鸭子在水里无事忙的急促的游泛着，仿佛一刻不停的在觅食。

徐仲修扣门进来。应升正在园中看花匠在种植各式的草花。连忙迎了出来。

厅前天井里，陈列着许多盆景。小水竹最玲珑可爱。不知名的矮树。嫩叶红得象涂上几层朱漆。盘屈的虬树，从小小的太湖石下斜生出来。有一只小白鹤，丹顶白羽，振翼若欲翱翔，姿态如活的似的。

“是那位送来的？”仲修指着红树问道。

“泽垒在北门外一个故家的园中见到，设法买下。昨天方才遣价送来。这样可爱的小景倒罕见，鹤顶似的鲜滴滴的朱红！”

“园艺也是经济之一道。由小见大，未可轻视。”仲修道。

“可不是。园艺之道，失传久了，古者四民并重。今日惟以读书为贵。不知胚子坏的人物，再给他们以学问，便如虎附翼，要飞以噬人了。天下几多可痛可伤的事不是秀才们制造出来的！”应升又有些愤愤了。

“我道不行，不如退而灌园，”仲修道，“还可以得我心之所安。依违苟容，实非我侪所能。”

应升道：“东门外的李老，以种瓜为业，古朴纯厚之至。与世无争，与人无求。我视之比达官贵人贵重得多。他是一个人，一个正当的有益于世的人。以自己的力量来养活自己。能视其业为贱业么？”

“讲起李老，我倒有一个新闻。”仲修道。“他知道了你罢职家居，大为慨叹，说是好人家居，朝廷不幸。前几天，他要连合乡邻，为你接风，各人送些自力耕种所得的东西献给你。”

“他老人家是看我长大的。我从小儿便常在他瓜园里游玩惯了的。似此古道的人也少！他见我中举人，中进士，做了朝官，不知喜欢了多少场。他常合我说，老百姓们怎样怎样的受苦，怎样怎样的为官和绅所压迫；怎样怎样的被苛捐

杂税所害。他道：'你做了官，要替老百姓们说话，你是知道他们的疾苦的。'可惜我不长进，辜负了他的嘱托。所以归来后，也不好意思去拜望他。"

仲修道："你已经为国家尽了你的力量。朝廷里忠奸不分，将来不知会出什么乱子！"

应升叹道："辽东消息日恶。沈阳已经为赤虏所据。其势不可侮。而朝廷上还在此争彼夺。直似燕雀处堂，不知大厦之将倾。我侪被废弃之人，有心无力。只有一腔热血时时准备着报国耳。"

仲修也凄然的若有所感。沉默了一会，勉强的笑道："说要相戒不谈时事，不意又犯了戒。该罚，该罚！"

应升也连忙换了话题，邀仲修进了书房。

"近来有所得没有？"应升问道。仲修是一个收藏家，藏的宋、元名画不少。

"妙品罕遇得很。前天在茶肆里见到一册云林的册页倒不坏。可惜为老刘捷足先得。"

"他要这册页做什么？"应升鄙夷的问道。

"听说他要谋起复。不得不先重重送几份礼给中贵人们，以图相勾结。有人说，他的门路已有了，便是那委鬼。"

应升不禁握拳击桌道："如云林有灵，其画册必宁付劫灰，不入委鬼之门！"

"奄人们也讲风雅，风雅之道绝矣！"仲修道。

"在今天浑浊之势已成，谁能独洁其身呢？我辈清流不

知何日能不为浊流所卷没？连洁人的书画册子也不免辱于奄手，我辈其能免么？”应升有些凄凉的说道。

“天下皆浊，谁能独清？入山也遗世不了。整个政局，谁人不被牵连到呢？”仲修说道。

“所以，我辈应抱我佛‘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之心，可惜我是无能为力了！”应升道。

仲修也黯然若有所感。

## 七

池里荷花正盛开着。春天的小鸭子都已长成，成群的在水面上追逐着，一阵骤雨，打得鸭子们连忙爬上泥岸来；打得荷盖沙沙的作清响。

应升站在亭上看雨景，他午觉才睡醒、嗽了口，读了几行陶诗。暑意竟被驱逐无遗。

他自己独吟的唱道：“孟夏草木长，绕屋树扶疏。众鸟欣有托，吾亦爱吾庐。既耕亦已种，时还读我书。穷巷隔深辙，颇回故人车。欢言酌春酒，摘我园中蔬。微雨从东来，好风与之俱。”

突然的，仲修气息喘急的奔了进来，脸色白得象纸张，大叫道：“祸事！祸事！”

应升很镇定，说：“仲修，什么事急得如此？”

仲修喘息了半天才透过气来，说道：“大事益发败坏了！善人尽矣！顷间从县里来，见到邸报，杨大洪、左浮丘、

魏廓园、顾尘客等六位，均已于三月间被逮，入诏狱，逼追赃款。”

应升道：“不入市廛已半年，想不到有此大变！廓园从嘉善被逮，为何我竟丝毫不知？”

“是东厂的缇骑从京城南下的。机密万端。坐在府里要差人领捕，亦不宣布要捕何人，临时方才通知人名。捕后，不容别亲友，立即督迫就道。家人们仓皇追踪北上，为之料理一切，所以，我们都不得信息。”

顾泽垒也赶了来。三人面面相觑。

“究竟是什么罪状呢？”仲修问道。

泽垒道：“我从曾公衙中来，略知一二。题目太大。说是封疆的事。熊经略败，被逮入都。说是曾纳贿于杨、魏诸人求免。正在追赃呢。”

应升大怒道：“这是小人的惯技！专诬人以彼等自己们优为之的赃状！我辈恐怕将被牵入了！”

“只有杨、魏六人，听说不至牵连。”仲修道。

“恨我不在君前，不能以颈血溅彼凶顽！”应升切齿道。

“要到嘉善料理魏宅家务才好。”仲修道。

“听说魏世兄学洢立即追踪入京了；正托人变卖一切以求完赃，省得廓园比较吃苦！”泽垒道。

应升凛然说道：“尽我所有！变卖一切以接济他们！”

仲修默然，看看书房里的东西，除古书旧画以外有什么是值钱的！

泽垒道："我辈自当尽心竭力！但兄长两袖清风，贤昆季也仅足够温饱。还是由我辈设法凑集罢。"

仲修默然。他兄弟五人，未曾析居，田产所入，仅够每年家用。仲修自己是分文俱无。除了变卖公共田产外，别无方法。这是他所不忍为的。

泽垒道："我再打听消息看。"

这样凄凄楚楚的过了一个夏天。

秋雨开始淅沥个不止。增人无限的愁闷。池塘边芙蓉花开得正盛，凄艳欲绝。残荷只剩下枯黄的零梗败叶，飘零于水面上，点缀着衰败凄凉的景象。

鸭子们已经显得苍老了，徐缓的在池边泥泞里啄寻着小螺。

姜黄色的落叶从枝头飘飘扑扑的跌下地，有的带着虫蚀的孔眼，有的还连着虫丝儿一同飘落。

将近冬天。

高攀龙从无锡寄了一个短简给应升道："急足从都下来，悉六君子已作故人。惨绝！生死何常之有！仆已立意，心君泰然！想足下亦必了然于此际也！"

应升被愤火灼干了他的眼泪，欲哭无声。

泽垒从府里带了狱中秘密传出的六君子的遗笔和燕客的《天人合征纪实》来。这些秘本，传钞得极快。吴中诸郡，立即遍布，且有书肆刊板印售的。

六君子就义之事，惨绝人寰。从六月下旬诸君子陆续到北司后，立即严刑拷问。以后，每三四日必比较一次。五日

一限，限输银四百两。不如数，必痛棍。

应升读到："十三日，比较。左、顾哓哓置办。魏、周伏地不语。杨呼众人至腋下，大声曰：'汝辈归，好生服事太奶奶。分付各位相公，不要读书。'"不觉大恸，掷书于地。

自此，他便天天的郁郁着，若有所失。勉强的以书自遣。

"多虑令志散，寂寞使心忧。"

他不时的咿唔着这两句诗。决意在第二年的春天的时候要出游访友。

## 八

而就在第二年的春天，大祸复行爆发。

从诸君子狱中纪实传布于世，吴中人心大愤，无不切齿于客、魏。渐有谱之歌谣词曲的。对于附逆的吴人，人人欲得之甘心。而苏抚新易毛一鹭，也是主要奄党之一。他欲为魏逆建生祠于苏。正勘地兴土木之工。过之者无不遥唾之。

也有市井侠少去鼓动土木工匠们罢工散去的。

而无耻的监生陆万龄且上疏请建忠贤祠于国学之旁；谓孔子作《春秋》，而忠贤作《要典》，孔子诛少正卯，而忠贤诛东林。

吴人见了这疏文无不痛恨。

毛一鹭见吴中人士的骚动，心里很不安。秘密的报告这

些事给魏逆。

魏逆也不自安。崔呈秀道："东林党人多出吴中。要一网打尽。否则，恣意鼓煽人心，大为可虑。"

于是，第二次的大狱开始布置。

东厂的缇骑们陆续南下。

这些缇骑们倚势横行，凶焰万丈，所带各械，都是江南人生平所不曾见到的。如一铜镝，摘人指立可折。到处奢意索贿。贿不满所欲，便作难万端。

缪昌期先被逮捕。江阴知县岑之豹，自称为五百义孙之一，躬率兵快奄捕昌期。缪夫人欲一见不可得。

继之，到无锡捕高攀龙。

攀龙早已立定了主意，义不受辱。他赴水自杀，留下一个极简短的遗表道："臣虽削夺，旧系大臣。大臣一辱则辱国。故北向叩头，从屈平之遗则。君恩未报，愿结来生。乞使者执此报皇上。"

这消息已传到了常州。

应升自知不免。徐仲修、顾泽垒天天在他家里，惟恐他自裁。

但他很镇定，照旧谈诗，谈画，不提时事。

"要到来的事，终于是到来的，"他微笑道。"我自杨、魏诸公被逮后，便料有这一着。高公已逝，缪公已逮，大约不久就要到此处了。"

"也许不至株连如此之广。"仲修道。

"听说指名逮捕的有八十多人呢，都在江南。"泽垒

道。

“我胸中安泰，无足恋恋的。只有友情难忘。生平待人以肝胆相见。诸公亦能彼此洞然雪亮。家中自不须料理。有诸公及大兄诸弟在，弟万无挂虑。”

仲修、泽垒听得这话，眼泪都要落下，切急的忍住了，而眼皮边已是润润的，有些晶亮。

应升朗诵道：“生命几何时，慷慨各努力！”四顾仲修们道：“诸公何戚戚！且尽此数日之欢！”

他的性情由偏激而变成旷达了。三十多岁的人素来是烈烘烘的盛气凌人，象一盆炽火。经了洗炼磨折，忧谗畏讥，仿佛这两年之间，竟老了二十多岁以上，成了老年人似的澄清的渊池。

兄弟和朋友们终天发着愁。他倒不着急。照旧的养竹看花。府衙里一有什么风吹草动，便立刻有惊报来。太守曾公也终日戚戚，惟怕缇骑们突然的光临。

提心吊胆的一天象一年似的过着。

民间窃窃在私议。市井侠少们在愤激的嚷着，不顾一切。

“难道这批太监要杀尽江南的好人？”

一个人攘臂而出道：“奴才们敢到常州来捉人，我们便给他们些颜色看看。”

另一个人扬起双拳道：“我这拳头有些痒痒的，好久不曾发利市了。”

市井骚动得厉害。谣言蜂起。府县衙左右不断的有泼皮

们一堆堆的在探望，在私语。

几家罢职闲居的绅士们的家的左近，也不时的聚集着不少的游手好闲的人物。

仲修道："缇骑要到这里来，怕会出大乱子。"

泽垒道："前天有人从苏州来，那边也是乱烘烘的；恐怕要激起民变。"

应升想不到这事会激起另一种风波。他开始有些着急。

"一人做事一个当，怎么敢牵连到父老们身上呢。这事关系太大，千万要劝他们镇静！万不可胡乱的动！"应升道。

"去劝谁呢？千百张嘴，千百样的脸孔，无端而聚，无端而散，去劝谁呢？"仲修道。

"这都是激于义愤的好百姓呢！"泽垒道。

正在谈着，街道上忽然人声鼎沸起来。

"来了，来了！捉到他们！拉他们下骑来！"

"请太守严审！奉谁的命令来的？"

"假传圣旨，大逆不道！捉下骑来，捉下骑来！"

处处是鼎沸的人声，千百张嘴若出一言，千百张脸同样的悲愤。

缇骑们还未到府衙，便在大街上为群众所包围。其势亟亟可危。好事之徒随手拾起石子来向他们掷去。也有执着粗大的白梃赶了来的。

人愈聚愈多。气势足以粉碎这些缇骑们的心胆！力量能

够把他们践踏在地上，踏成黑土似的细尘！

太守曾公连忙赶了来，再三劝谕百姓们。

“一切有我在着。校尉们奉命而来，身不由己。也还不知奉有何等样的旨意。不等开读是不会知道的。诸位千万稍安毋躁！要让校尉们到府衙中再说。千万不可鲁莽。”

曾太守向来与百姓们有好感，他的劝谕和不断的打躬作揖，软化了群众的心。

群众让出一条路。曾太守领了缇骑们向府衙而去。

蜂拥在衙前不散。

“快开读圣旨！”乱烘烘的声音在叫。

“快开读，快开读！”千万声在应和。

缇骑们惊喘稍定，便向排下的香案前站定了，一个首领刚刚展开了诏，读道。

“查李应升……”

百姓们立刻骚动起来，说道：“是来捕捉李老爷的！是东厂的主意！是矫诏来捉的！”

“捉下这些矫诏的人！魏奄的奴才！”

“捉下这些奴才们！”

不知有多少声口在喊、在叫、在悲愤的嚷，在绝望的号呼。

曾太守的劝谕的话，沉没于群众的声浪里一点也听不见。缇骑们躲藏到太守的身后。

几个盛气的粗豪的侠少们，已经一步步走向前去，预备向前冲，捉住缇骑们，生生的撕裂了。

应升已得到了这消息。立刻穿着衣冠，赶到府前来。他的大兄和徐、顾二人紧紧的跟在他身边。

“李老爷倒自己来了！”几个见到了的人低语着，有些诧怪。

群众不自觉的让开了一条路。

“李老爷，”“李老爷，”群众窃窃的互语着。多数人不曾识得他；跂起足来，以得瞻丰采为幸。

曾太守见到他，放下了一腔心事。

“老兄台，小弟正欲差人到府相邀，不意老兄台倒已下降敝衙。今日之事，务恳设法。乱子闹大了，于老兄台亦有未便之处。”

应升道：“小弟是来领罪就道的。不知父老们为何如此错爱？”

群众默默无声。把愤怒换成了凄凉。分不出是惜别，还是攀恋。

他站了出来，想要说话，一阵酸楚，几乎眼泪要落下去。勉强的说道：“诸位父老，承诸位错爱……”说到这里再也说不下去了。

错落的声音嚷道：“我们要留下李老爷；这旨意是假的，我们不能听任魏奄乱政！”

应升大声的说道：“这事责任太大。我得了罪，这罪是我自己担当的！万不可再加重罪名！父老们万不可因爱我之故，反而害我，也害自己，我决不忍贻害地方！且于事无补！皇上定律至严，父老们守法为上！”

“我们不要守这种颠倒黑白，诬害好人的法律！”错落的声音叫道。

“这话错了，”应升道。“法律定了下来，我们便该遵守。而且我去了也未见得便是得个死罪。皇恩浩大，必有是非大白之日。这时，还该让我前去待罪！万不可以爱我的，反来害我，也来害地方！”

百姓们还是叫道：“我们不奉伪诏，”“我们要留下李老爷！”“捉住这些传达伪诏的奴才们！”

又骚动了起来。形势亟亟，有几个少年们已经跑上了大厅，跃跃欲试的。

群众大声的若出于一口的叫道：“我们要留下李老爷！”

相持不下。群众不散，愈聚愈多。

“诸位，”应升大叫道，“我在这里向诸位跪求，”随即跪了下来，对着群众连连叩首。他不自禁的呜咽着。

群众号咷的大哭；也有回脸啜泣，不忍正视的。

未之前有的凄楚！

这一哭，倒泄去了不少的悲愤。

曾太守也回脸呜咽着。

“请诸位散回，请诸位散回，天色已是不早了！诸位如不散去，我永远的跪着不起来！”应升跪着，连连的拜求。

天色渐渐暗了下来。乌鸦们不知人事，照旧的鼓噪而飞过天空。

群众们渐渐的减少了，一个个叹息着，挂着泪珠而散去。

应升见群众散尽，便毅然的向缇骑们说道："便即上道罢。迟恐有变。"

曾太守问道："不处分家事么？"

应升道："没有什么可处分的。"

他们连夜的走了。只有应升的大兄随去照料。仲修、泽垒哭得难分难舍的，然而不得不别。

中途，应升知道了苏州留周顺昌打缇骑的事变，到常州去的缇骑们窃窃的以没有遭祸为幸。故供奉得应升颇好。

应升在途中寄蒋泽垒一诗道：

"与兄异姓为兄弟，意气宁论杯酒端。他日蒙恩弛党禁，老亲稚子待君看。"

但他实已知无可幸免。大阔步的走着应走的道路，踏着前面的六君子的血迹前进。

一九三九年六月十五日写毕

# 王统照

## 母　爱

她坐下来还是气喘，原是黄黄的腮颊泛起两片红云，仿佛沙漠上初春朝日，显出温爱的明辉。鼻孔微见扇动，藏在宽衣袖里的臂筋突突颤跳，愈想镇定愈无效果。与她紧挨着偎下的那个中年女人，匆忙中觉得小腿旁边有冰冷的金属物轻轻触动，低头看去，原是她——那教会女尼腰间下垂的一把剪刀。

女尼早觉察到，因全身肌肉不自主地抖颤，所带剪刀也随着运动，触及别人薄纱袜里的皮肤，要提在手中又不好意思。人多，身旁那位女的差不多半个身体斜倾在自己的右股上。她不敢抬头，也不愿偷看。

公共汽车的窗外时而飘扬着小小雪霰，坐客吐出的浊气即时在玻璃上凝成薄暗冰痕。她的额上、鼻尖，却凸出小小汗粒。

记得前两个钟头出门时，寒暑表在有炉火的住室内也只六十度左右，路上行人都用毛巾堵住口快快趋走。水泥砖的铺道上从清晨起罩满了一层霜华，几小时后还没化去，白的斑点和着一片片水晕印出杂乱的足迹。从××堂出来直打哆

嗦。夜来是今冬第一回的大北风，树枝间未脱尽的黄叶在地上飞滚，空间钢线阵阵鸣争。她懊悔没多添件内衣，而头上有翅的白布大帽阻住横吹来的风劲，使她走路格外迟慢。

这时恰相反，微汗，烦躁，在她身上与搏跃的心头阵阵争长。不是为了路远，她宁愿在风冷街道上踯躅，为什么到车中来教别人用诧异的眼光向自己注视？

平日大方惯了，镇静惯了，十年以来永远度着凝神沉思的生活，无论什么时间都不会有匆忙急遽的表现。一切人见了这位中年“圣女”，从面色与态度上看去，都对她有点自然的尊敬。安详、温和，言语与举动完全一律，用不到乔装学习，她早已习惯成自然了。

但在上汽车的半小时前，她觉得破坏了向来的静境，失掉了久已沉定住的一颗心。

现在，那一幅惨画愈映愈深，在手下，在眼前，在自己的心尖上点出！愈要推去却愈觉逼近，……喉中又一阵干呛，只好用宽广衣袖盖住咳嗽的声音。

车中人体的拥塞、语声、香烟的臭气，……车已走过几站，她全不理会。

只有那一幅惨画在手下，在眼前，在自己的心尖上点出！

因为她不敢向紧偎身旁的女人抬头，怕被人发觉出自己心情上的秘密，却不知那位也在另一样的触感之下，被悔恨与激动缠住全身。

约近三十岁的职业女子，她自从午后由写字间走出，拖着懒散脚步，经过保罗堂墙外与×马路转角时，恰好从人堆中遇到女尼亲手收拾的惨剧。虽没看见那穷妇人在路心被××卡车撞抛过去的一幕，但，女尼洁白的双手，在匆忙时不顾污秽，从半死妇人胯下捡出那鲜红的小肉体，用她所携的布包包好。又跪在行人道上扶住妇人头部，替她行人工呼吸，……直待救护车开来，她把血产后昏晕的穷妇与在震惊下断气的婴孩都送上红色车。……迅速而奇异的表演，象一幕戏剧，又象一幅血迹点染的图画：女尼的严肃和爱，与急忙里施行救治的精神，那不幸母子苦惨的遭遇，以及围观者的议论、表情，都被这适逢其会的职业女子收在眼里，烙在心头！等待车辆人众散走以后，呆看着女尼从袖里拉出一条叠得整齐、颜色素淡的手帕拭去指尖的血迹，转身前去。她下意识地跟在后面。那个颤动的白帽翅沿仿佛是行路的天使，双翼在她眼前挥舞。大街上种种喧嚷与种种光色都似消没在这片白色的云片之下。她一直随着女尼踏上×路汽车，忘了一切似的，靠坐在她的身边。到这时，方觉出小腿皮肤上有人家腰间所系的钢剪摩动。

不知随了这位震颤的圣女向何处去？更不知为什么紧追着她？

两颗心同在血潮中跳动，两个人的心理同在半小时内交织着杂乱的变化。过去的遗痕，与当前目睹的婴孩杀戮，比对起来，她们同坠入沉思境界。

除去衣缘与小剪微微抖动外，她们彼此尚不相知。

她——已快到青春晚期的职业女子，亲眼见血婴从母体落下，这已是第二次了！头一次呢，那景象清楚——如保存得十分在意的摄影底片，在她的记忆中没一点模糊。

初秋的冷雨之夕，在一所小规模医院的最便宜房间里，一个弯腰的老医生，一个患贫血病的女看护，同守着一个少女型的产妇。不到月数，硬凭药力催下来的生产。这少女虽经大量下血之后，还坚持着要看看放在玻璃盆内自己的分体。老医生起初不肯，经不起她发狂般地乞求，于是医生擦擦皱纹层折的额部，挥着轻颤还戴着皮手套的右手，让看护把盆中的血肉块送到少女面前。

这又老又穷的医生伛背向小窗侧复印的“圣母抱婴图”连连叹气：

“罪孽！罪孽！——我这把年纪还替年轻人……替我——自己造罪。——

“不打发别人的婴孩，自己的孙儿、孙女都得饿死！……罪么？谁教他弟兄俩都在外面填了尸窟？……”

他这几句话，女看护是惯常听的，因为每逢老医生为年轻女人干这等行业，把本是小生命生生地摘离母体后，他总象念祷词咒语一般说这几句。但床上的产妇还是头一次听见什么罪孽……这些激动的话。她来不及体会老医生的痛心，却挑起自己的恐怖，愧悔。象一个久病后的疯妇，乱披着油光散发，面色铁青，两眼微微突出，上牙咬住尚见淡红色的下

唇。本是娇媚流活的瞳子，这时一瞬不瞬地随了医生背影，也紧盯在那张小幅的“圣母抱婴图”上。象从那伟大母性的面容与饱满光亮的圣婴身上寻找宝物，或是求解难题一般。这疲倦了的产妇提炼出潜在的精神往虚空中正觅取什么？她忘记了女看护把那盆罪孽的成绩品从自己腹内供献到自己的目前。

窗外冷雨淅沥，夹杂着草根下的虫鸣，小屋中老医生祈祷般的唉声，和床上产妇向那幅微光画面瞪视的状态，这一切象低奏出“秋心”的哀歌

忽地，被女看护推了一把，一种轻弱女音，喊到她的耳边：

“看看啊，你的……这七个月的孩子……！”

映着黄色灯光，如被剥去皮毛的小兔子，似启不启的侧面凸出的小眼，在血水里耀射出一丝明光，下面肢体虽并在一起，却已有了膝部与足踝的轮廓。……溶在明亮的盆子中分外见出那鲜丽的、满浮着生命活力的血滴，和血滴中还分不清皮与肌的肉块。啊，……啊，这是她的……，是她在一个剧冷冬宵里，与他，亲密得过度而偷来的双爱的小体。如今却忍心受着身体与精神的罚苦，把它丢去！当时造成这小体的双爱之一的他哩？……一场幻梦，一只欺骗的罪手，一个向黑暗中走失了的影子。从晓得自己的腹中有了小体，不过三个月，在欢娱的骗言后，又带着抿蜜口舌，象狂蜂似地飞向别处去了。

七个月后，她自己偷跑到这小城的穷医院来，忍着羞耻，受了痛苦，偷摘下这颗不成熟的果实。

她从图画的光华上把目光收回，瞥见到这一盆鲜丽的生命废料，低叫一声晕了过去。

那十九岁产妇便是现在挨着女尼紧坐的职业女子的十年前身。

但，十年后，在这罪恶的东方大城的大街角上，她又亲见过一个未成熟的小生命——它是被毒狠的人类玩笑似地用车轮从母体中碾出来的！

如被魔鬼驱入记忆的深渊，在分别不出是什么样的情绪复化中，她失掉了一切。黄昏的密雾蒙罩下，到某一站，她茫然地随在女尼的巨幅蓝裙后面下了汽车。

虽是冬晚，因连日酿雪天气，地冻溶化，晚上却比凌晨和暖。走在街道上微觉近似初春。实在，这已过中年的女尼与神经昏躁的女子就再寒冷点也冻不熄她们心尖上的火焰。她在车上胡乱地温习过去的噩梦，颤抖，心痛，没来及仰看女尼的面容，如果她详细观察一下，准更引起她的惊奇。

前半小时在××堂的墙角外，当她看女尼不顾血污泥滑，为那不幸妇人与断气孩子包扎收拾时，浮在女尼脸上的是严肃，深沉，没一毫惶急与不耐的表情，更无一丝笑痕。直到离开那儿，仍然象担着什么重大心事。坐在汽车里，经过疲劳惊异后的一阵战栗，过一会，女尼的心灵，却沉浸在另一个温馨安详与富有生命希望的幻想中了。

谁能猜透稳坐车中这位虔修"圣女"的心灵变化呢？正

如其他乘客并不了解那曾经在十年前的一夕毁损了自造的生之灵宝、而永含着深痛的职业女子一个样。

一直下了车子，沿落叶梧桐树的行人道，不急不迟地向前去时，女尼的面颊更象在焦萎的花片上重点上一层柔润红脂。原是深蕴着明智与信仰的眸子，这时，从松弛、微显皱纹的眼角上流出柔爱的生之欢喜。一阵温流从她的心底浮漾，象寒冬温谷间的古井，蒸发出热腾腾的水气。

由突遇的惨怖事件，使女尼第一次见到一个婴孩从母体分出。虽是仅仅有一丝柔气，但，那包在血衣中的小生命，在她看来，却是天上人间的奇珍！命运的惨酷与新生的奇遇，以及亲手收拾的温感，事后回想起来，觉得在悒闷里包藏住一层秘密的喜悦。

为什么呢？不能分析也无暇分析，然而一个初堕尘世的新生命曾经自己双手捧抱过，那些污血不正是生命的泉源？她不但没曾憎恶，反觉出这是不易见的神奇。

漫步于风物枯寒的僻静道上，脚前象另外换了一个时季，没有干抖的落叶，也没有袭人的凉风。一片碧草园地，间杂着几簇玫瑰与燕子花。是旭光初临的夏朝，也是斜阳西下的春晚。小鸟啁啾争叫，白鹅在池塘上泅行；而自己呢，轻宕的衣衫与轻宕的脚步，正在柔静的草茵上轻蹑着一个刚会学步的白衣小孩在蹒跚前行。缓缓得一步挪不动一寸，怕被那小东西回头看见，又防他的倾跌，自己的臂膊在后面绕成半圆形，好留心将他匆忙抱起。……如春梦的飘浮！一会，不见了草茵，鹅鸟，也不是户外的游散，若坐在舒适的榻上，那

小东西仰卧在自己怀中。他，不论好坏一阵抓揉，不知怎的，自己的胸怀开了，轻轻的痒，又裹着不肯丢掉的微痛，……让孩子小花膏荚的嘴唇裹住了自己的乳头。……母爱的半醉中，……她重新望见精赤着身体背后各有双翼的小天使们在金色空间飞跃。……一颗最大的星从东方射出辉耀的光彩。……这时，她疑心自己真是生过了的童女了！……虽然有这瞬息的想法，却不免生疑，果然孩子是上天赐与的么？多少年前，多少年前——自己还没有加入姊妹（即女尼）的道院时，不是曾有过一次，——只是一次的灵与肉交合的爱验？如古老的历史一样，似乎当时在自己心灵的隐处曾有过另创造一个双体生命的可羞的希求吧？……但，欢梦是怎样的短促，象几十天，也象几小时，飘过去了，那可羞的希求幸而未曾留下一点点痕迹，现在，倒可无挂无虑。……突然的梦觉，怀中的小孩失落了，眼前一片漆黑，远处有若干血点跳动，然而恍惚间还仿佛看见那可爱的婴孩在血点的包围中向前飞跑。……心头略略明白，这是一个梦境？而意识还没清爽，不克自制地也加紧脚步往孩子的后影追去。

迅速的追蹑，一个前跌，皮鞋踏住宽大裙缘，身子往泥道上俯下去，即时，有两只手从旁边把她搀起。

及至女尼醒来，方知这时正靠着公园外半截铁栅立住，左手一个女子（她立时明白是车中的同伴），用细瘦手指替自己轻揉着胸部。

一切俱消失了，一切又是实在的人与物。她感谢这位陌

生女子的好意，虽还牵念着那个寄爱的小东西，却不能不对人讲话。

“谢谢你！——你把我扶住，不就得弄一身污泥。……”

“噢，不值得说，象你救活了那产妇一命，才真真令人感谢呢！”

“你怎么知道呀？”女尼似有点不能自饰的惶急。

“姑娘，我也在××堂的墙角上经过，——还一直随你上了汽车，到这公园的路旁边。”回答的有点吃力，末后一句说来更见嗫嚅。

“嗯！……那么，你见笑了。你瞧我一时精神昏乱，……”想想前两三分钟时自己的迷惘状态准被这女子看破了。

听见“精神昏乱”四字，这职业女子骤觉如一根冰利的针刺刺入皮肤。随着女尼一路，看她象想什么心事，刚才满面温笑，上下唇翕动着，又象喃喃低语。手臂缓缓张开象预备抱持什么东西。……但，自己胡里胡涂，为什么象磁石吸铁一样，直随她到这冷僻的墙外？干什么？自己的“精神昏乱”得不比这女尼更怪？

想到这里，她呆呆地向空际注视，暗云间似乎微露一二星光，竟忘记了向扶住的女尼答话。

女尼也不继续述说，可突然另换了一句问话：

“你瞧见那个婴孩——婴孩，我抱在手上的那个？……”

“……是。”

“你也生过孩子么？”平常最讲究礼貌的女尼，这回竟

不问对方是否结过婚，便率直地、急突地问这一句怪话。

还抚摸着女尼腰部的女子正在俯首寻思她以往的爱的成效，想不到被这句话直接逼入，那只手垂下来，不知要怎么回复。对于这位慈爱和祥的“圣女”，她的良心不许她当面说谎。不怕漏泄秘密，却总难承认自己是生过孩子的母亲。激切与悔恨涨红了面皮，自己已听到心房的跃动。

“怎么？你没经过这福气——这上天的福惠么？”女尼却一本正经地向她略一侧首，睨着她那虽现憔悴还有润光的面容，追问一句。

“不！福气么？……我生过，……可不是，……”女子受不住意识深处的潜力迫促，她勉强鼓起勇力，低音答出这不完全的句子。

“果然！生过，——生过！”女尼象对女子讲，也象喃喃地向空呼诉，同时她的双目又放出在迷梦中浮着希望的光彩。

“生过，只是生，……啊！啊！你那孩子该会走步了吧？”意象中，在前方，并没消逝了若隐若显的那小东西的幻影。

“不，……不，……”她再没有更多勇力答复这压迫的追究了。

“对啦，我问的没道理。象你，你的孩子应该到学校去了，哪能才会走步。我象……”本来还有个“你”，没来及脱口而出。薄暗的前面空地上，仿佛有个渐高渐大的孩子的背影遥遥晃动。

欢喜与安慰使这半清醒的“圣女”改变了口吻，象说教也象念诗，咽着尖风轻轻道：

“凡是生过，——生过的便有福惠了。

过去的，现在的，还有未来！

过去的，现在的，还有未来！

‘存心温柔，如同母亲

乳养自己的孩子！’”

末后，用几乎连身旁那个凝视地面的女子也不易听清的微音说：

“‘存心温柔，如同母亲

乳养自己的孩子！’”

黄昏后，在这荒冷没有街灯的地方，这泥滑不易行步的道旁，薄暗的网从上空缓缓推下，透露出点点寒星。网上的明珠，象是引导着人间的母爱的目光，向过去，向现在，向未来寻求，索要！

索要她们曾乳养过的孩子！

“圣女”与这位职业女子重新坠入悔念与希望的晚梦，互相倚立，严肃地静默。……那血块的蠕动，那象是白衣小天使的前行，在暗中与明珠一般，映现得更为分明。无论对过去的忏悔，与在冥茫里追逐着未来的生之活跃，这一时，她们都沉浸在母爱的酝化中了。

但，引起这样痛悔追求的“它”呢？——那无辜的被人压轧出来没有生的生命，就在当晚上，从医院里送出，埋入宿草渐渐要发青芽的地下。

一九四〇年一月于上海。

# 泪 与 翼

江面一片黄雾，几乎把秋原的夜色与水流泯没了界限。远处——在层雾的稀薄处微微露出三五点白影，似浮动也似静止。

不高的芦苇隐没雾帐之中。

夜，异常平静，空中没有一只飞雁。

距江边半英里远的小山顶上，“和平女神”的白石身体屹立寒空，一只希望的臂膀向东南方平伸着，背后两扇大翼在微光下闪耀着慰安的银辉。

她置身太高些，昏浊的雾气压在她的足下。

幸有朦胧月色从灰云里泻下淡薄的柔光，与她作伴，——她还没全隐于夜之暗里。

这是希有的病秋，“和平女神”孤寂，憔悴，日日夜夜呆望着烟气浓重的半空与常常是火花爆开的江面，不忍看又不能避去——因为她太孱弱了，虽有可以高飞的双翼却举不起自己身体——永远前伸的臂膊所接受的只是罪恶的跳掷。

现在，她更时刻为身体担忧！——脚下的白玉基石已残毁了一半，说不定那天她要向枯草碎荆的泥地上倒去，而且

那地上更满布着腥臭的生物血骨。她为人间悲苦，更忧怖自己的命运！

每望见更在上面的月亮，她和善的脸上便挂出两颗泪点。

常常地，泪点下堕化成暖珠，皎明耀物，向她座下泥地上的髑髅滚去。但，那一对暖珠适巧滚到髑髅深陷的空无所有的目窟里去，她们的暖力散了，光彩消没，在可怕的窟窿中变成两团血块。

于是，女神连掉泪也变做惊心的苦痛！希望的风信都不从她的指缝透过，身体上与灵觉中的忧恐钻痛她那一片微温的心板。她怎能禁得住真诚的情泪呢？……但为了怕骨窟中的血块，只好竭力把泪珠含在眼角，日日，夜夜，美丽的眼角已渐肿胀；她久已不敢仰看散射金线的日光，只能偷偷地在淡月下向四围静视。

冷淡的月姊好象一切无动于衷，仍然随着海洋上潮汐的节奏，拥出地面，不理会有恶味的硝烟，也不怕长空中互击的流弹。都隔她远哩！虽然世界上那些暴躁矜傲的生物觉得有翻天倒海的本领，可是，除掉一阵轻薄的烟网偶而略微遮掩住她的清光，她觉得这世界还是“万古常新”。

暴躁矜傲的生物隔多少时间便会发作出天生的劣性，互相屠食，她见过的太多了，也如春朝的花开秋晚的落叶一例，是自然的循环，有什么诧异？至于生物们因互相屠食的纷扰，使那些怯懦温良的也连带演着惨死，饥饿，困苦的悲剧，正是他们应得的报偿！她没有更大的怜悯与更热的同情

替他们难过。

一个月中她照永远不变的时间规律在碧空与淡云中徘徊，游散。

这几个秋夜，她已经注意到地面上那极其微小的白石“和平女神”的状态了，她有心与这人造的玩具作耍，偏偏把柔洁的银光拂拭着女神的眼波。

两颗珍珠轻挂在她的脸上，象是一对新女性的装饰品，可要时时提防着滚到石基下的髑髅上面。女神，好容易当此静夜受着月光惠爱，慢慢睁开模糊的眼睛向广远四方寻求她的希望。

虽有江上黄雾，不过是淡薄的一层，高低起伏的山野在她脚下都稳静地等候着什么似的。银光象稀疏的玉梳下可爱的女郎金发；一缕闪辉拥出一层颤动的波纹，色泽与光华里透出醉人芳香，穿过白色的杨叶，穿过野葡萄珊瑚般的堆尖，穿过着风低腰的荻苇，穿过茅屋外枯竹的编篱，芳香与光辉交织成笼罩着地面的丝绡，一切物类都在这片丝绡里向外伸展，向上浮动，向无数的未来低唱着生命的望歌！

女神虽看不明白自己的身体在月光下显出何等美丽的明洁，然而她凝视着一切，却觉得眼角的珍珠似乎渐渐被欢乐的彩丝穿起，投入永远灿烂的银海之中。

她本来具有慈祥的心，在这刹那间已离开悲苦的深渊，跳向长空。这样安舒的秋夜，普爱的月光，无数生命的生长与和谐，有什么恐怖，忧伤？她微微感到背上向两边分张的

双翼象平添了不少气力，象要把自己的身体举起，自由飞翔。

“你现在觉得有点欢喜的激动罢？瞧？你的翅子渐渐映着我的光，象要向我飞来。”月姊遥远地向她问讯，这是第一次，因为她是“和平女神”；究竟是扎根在地面上，月姊一向不愿引她作天上的朋友。

她象从绝望中听到援救者的呼声。看见月姊略含微笑的丰满面孔，在凄清中蕴藏着不少温情，她高兴极了，即时用柔美的回音答道：

“月姊，你是天上的美丽幽静的女性大神，如今还顾到我这不幸的身体，我不止感谢你的光的爱抚，还真了解你一样具有‘人类的善心！’把欢悦的气力赠送与我。……”

“慢慢说！……怎么，你真的知道不幸么？为什么你不回顾？你要完全获得欢悦的兴趣，为什么不彻底觉醒？可是，就在这一时，你仍然尊重人类，以‘人类的善心’作我的夸耀，我太沈迷了，太糊涂了，你不容易超升，不容易了无挂碍地真得到清高的欢悦，你知道么？在这一点上，——只在这一点上！”

“什么？”女神的面容骤然凄惶起来，因为这是她向没有想到的闷谜。“唉！光明的月姊，你的话却象一阵冷风，一支钢箭透入我的胸膛，呀！怎么不该说你具有‘人类的善心？’难道这是唐突你的神性，你的高贵，与你的尊严吗？我不了解，人类便不许有‘善良的心’吗？上帝把男女从乐园谪降人间，难道专教他们学习恶魔的行为吗？月姊，天上女性的大神，你难道就没有保持着那样的心吗？我不信，我

永远不信！……”

几簇淡淡的云片悠宕地浮过，将无垢的银辉太空稍稍点动一下。月姊借着轻风传出悲凉的声音。

“你，地上的和平之神，——所以你不适于超升呀，你扎根在人类的土地上，在人类的丑恶，疯狂，自私，毒害的环绕里，难怪你把‘人类的心’看得过分宝重，你记住，这就是人与神中间的分界！……是的，在最初，最初，上帝将他们逐出乐园，——你知道是那四面转动着发火焰的剑的伊甸园，为什么用火剑围绕这生命树的乐园？为了人类，为了永不许人类再回到那无忧无恐，自由欢乐的园子去！这是宇宙的最大悲剧，并不只是属于人类的。你想：人的祖先既已经是生于尘土，仍要归于尘土！尘土还不是罪恶的发源吗？他们生于罪恶，死于罪恶之中，一代，一代，一类，一族，他们与他们可怜的后裔，永远再得不到那四道河水的滋润；他们与他们的后裔，永远追随着他们第二代的祖先在尘土上互相打，杀，喝着同体的血液，代替那天上河水的滋润。相传下去，暴怒与偏见在他们传统的血中生着毒菌，更扩张更变化起来，便形成了他们独具的高傲与残忍！……女神，地上的女神，说到这儿，我晓得你一定会给他们辩解：他们有生之欲，有食之欲，所以有时不免争斗的悲剧。可是，他们的欲真象无底的恶渊。为什么遍地上一切结种子的菜蔬，一切树上所结有核的果子都赐给他们，他们还贪婪不够呢？上帝原来也期望他们生育众多，治理这丰富无边的大地，为什么他们不自满足呢？有什么迫逼他们，残害他们，

使他们受到苦难呢？……没有，没有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地上各样行动的活物，都在主的意旨之下听他（人类）的管理了，逼迫，残害的只是他们自己！他们从祖先传下来的恶毒血液在他们的身体里与精神上作祟，也因此摧毁了不少不少的别的生物与原是洁净的土地。……”

“是的，我不说你的好意全是被蒙蔽的。‘人类的善心’，善心，在黑暗的尘土中不是没有一两个有光有热的火星跳动。对呀，人类间曾有过那样的伟大人物，讲过什么‘好生’；什么‘民胞物与’；什么‘爱人如己’；什么，……但，可惜这种罪恶里偶有的灵明，胜不过他们同类的毒欲的火焰。……在地面上，无论什么世代（他们血涤的岁月，）‘完全人’太少了，太没有改善他们毒恶同类的气力了。他们，那点从天上带下来的灵明，如同暗洋上一星亮光，立时被嘲笑与侵袭的风涛打灭了，浸没了，所余留的只是血水泛滥；只是毒欲的扩展；只是没有心的髑髅在尘土中撞打，毁坏。……”

月姊由悲凉的口吻转入激昂，一直说到末一句时，天空上那几片云彩已经逐渐扩大，而且颜色也渐渐灰暗了。女神起初是很不平地仰首质问，可是愈听愈感凄恻，更晓得自己已往的看法是将人类偶有的善心估值太高了，真不及月姊从广大无边的空间看得清切。听到后来，她抑制不住一向是悲哀惯的心怀，不自觉地将欢颜回复了原来的愁惨；满贮着希望的一双晕波又挤出了苦痛泪滴，忘记脚基下有几个髑髅正待她们的润泽。

于是连串的明珠堕下去时，髑髅的深眶里立时浮出重生的火一般的明光，若几条火线直射上去，并且它们借着这重生的光一齐啾啾着生人的言语。与以前不一样，因为它们的生之欲复活了！

“起！起！
把我们的血梦夺回。
把我们的仇敌尽毁。
起！起！
谁曾使我们的骨肉如粉碎？
谁曾为野心压死他的同类？
起！起！
向他们的胸前掘出红水，
向他们的后代留下赔罪！
起！起！
我们死了，死了还有“生”之泪，
来！来！还作一次搏战的厉鬼！
…………
…………

在女神立的石基下，这阴惨的，报复与怨毒的调子立时传播开去，渐渐加多了四野的和者。那些泥地下，江汉里，田畦边，山根角，与紧流的黄水，沉哑的土块上，如秋虫夜叫，如冬夜劲风的哀号。因声音散布，空中，地面，也急剧

变易：本是几簇云片，现已增加了暗黑的云头，遮蔽着半个天宇，月亮的银辉渐来渐淡，似厌恶也似惶苦地要从人间的夜中隐去。江上黄雾扩张，密布，早已分不明水与岸的界限。……女神既知因她的热泪惹动出这场怪剧，惊急与悔恨使她再没有泪的滴落。但是大意的一回已足够了！原是惠爱感动的泪滴，掉在战死的髑髅上，引动它的复生欲望；这欲望迅速传与地上，河中，数不尽的灵魂，它们喊唱，跳动，相和，相争，重行扰动了惨化了这个明静温柔的秋之夜。

月姊的面色蒙上层纱已不易看得清楚，只从云罅里轻落下几声叹息：

"'人类的善心'在那里呢？只是搅起血涛；只是暴怒与残忍，他们损失了自身，还毁坏了自然。你相信吗？你且看去，你且等待他们对你的报偿！

"因为你的悲爱的泪点使枯骨复活了！不过仍是屠杀的贪欲复活！——这是你的成绩还是作孽？'和平，'你还这么柔懦，这么替他们担忧？等着，等着，你要吃你自己的苦果！"

最后的珍重与警告透过密云，达于高空，天地间一片阴沉，暂无声息。不多时，惨风掠扫着髑髅，骸骨，在夜中到处跃舞怪叫，如同前几日的战场，呼啸与冲杀的鬼音由近及远。忽映忽灭地闪烁着有光彩的碧焰，是飞滚的火轮？还是激射的星箭？转过去，流过来，在生长他们埋葬他们的土地上还作死后的争斗！

女神除掉亲见过生人的炮火血战之外，这样尸骨与灵魂的夜斗还是头一次！

方才，一线希望的光，一阵月亮的爱抚都消没了，只有凄怖的紧张与颤抖的迫压包住她的周身。失去光的接引，她那右臂空空的伸向长空，在黑暗里如一个白玉的石柱。她的双翼已经快要堕下，再不会负起自由飞翔的志愿。

在冤鬼的争斗之中，她没了悲悯，没了同情，更失去泪滴与柔心！

她在这时，把一切和平的灵明全凝成了石窟上的灰，沙！

不久，从江水上流的远处突起了一声轰隆巨响，一个尖长形的火弹从低处冲破暗空，半弧形地飞速落下。人类的大炮弹是响应着江边的鬼斗？还是那边有大战与骁勇的肉搏呢？一个火弹，紧接着又是同等明亮的带着血线的一个，向这边轰来。

第三弹，斜刺里将“和平女神”右臂后的翅尖全炸碎了，石块爆出愤怒的火花，如慧尾的星团，如海上的霞彩，向四方迸去。即时，这地方的鬼斗音与惨碧的火光全停息了！……远方的巨炮也没放射出第四颗炸弹。

女神的贞洁身体恰在一切静默后很自然的倒在地上，……石基下的尸骨已经飞走，……只余一片鲜红的血茵铺在她卧倒的体下。

阴云已散，银月重辉。

荡开柔爱的光线织成一个双翼翩翩的影子，从地面腾起，向月亮投去。

双翼上有几点红斑，在碧空间，越衬出神奇的炫丽。

# 新　生

## 一

“你们举手祷告，我必遮眼不看。就是你们多多的祈祷，我也不听。你们的手都满了杀人的血。你们要洗濯，自洁，从我眼前除掉你们的恶行。要止住作恶，学习行善。寻求公平，解救受欺压的：给孤儿伸冤，为寡妇辨屈。”

——《以赛亚书》第一章

已成了惯习的心课，从这一个月来，神父韦伯赛来往于××与××的路上时，不论是搭乘救济处的汽车，或是步行过江边跳上往×区去的电车，他在乘客的身边安坐下后，便暗暗背诵《旧约》上这几句话。有时多几句，或者连接下文，但每诵到这几句，他往往把上下文丢开了：一遍，两遍，甚至几百遍，象中国的老妇人数着念珠，念“阿弥陀佛”，不是到下车的所在总不肯停止。因为韦神父在中国将近三十年了，不易了解的中国书虽说懂得较少，而字音与中

国官话他却丝毫不感困难；所以暗诵以上这几句话，倒不是用他从中学时便学过的拉丁文，而是背熟了的中国官话译本。

每位好清静与笃信教义的神父都有在稠人广坐里好阅圣书的习性，但象他，一连多少日子念念不忘专背诵一段文字，自然是少有的。

“为了什么？”是悲悯，愤恨，还是忏悔自己的罪行？都不是。他懂得更深沉更广大的基督教意旨，懂得对于圣书不只要明白还须加意实行，才合于圣灵的启示。自己从十七八岁在教会学校修习，几十年的光阴全用在精研教理，传布福音，救济苦人，以及教导学生埋头科学的研究中，——就是战战兢兢给天主服务，自己确无什么需要痛悔的过恶。

“为了什么？”他自己虽觉得有点奇异，可也记清：经过度刺激所养成暗诵以上几句圣书的癖好，并非没有因由。正是柔风乍拂的二月下旬，他接受了教会的分派，随同别位神父与两三个中国教士往难民区服务。每礼拜要去四个上午。那头一天，——就是头一次他踏进那荒苦的地狱时，迫入他的视觉，听觉，以及手脚所抚摸践踏的东西，使他安静惯的神经突然变态。起初三天以里连睡觉都不宁贴，饭量也减少若干，真象魔鬼忽然追在自己的身影后面；简直把他几十年来镇定安闲的一颗心搅起了滚热的波澜。到现在，——一个月快过去了，虽说经难民区的服务者费心费力清除了好多使人一见便生颤抖的遗迹，可是那三天的印象如烙红的铁印一般，永远，永远，打在我们这位善良神父的心上！

他，稍稍清闲时，那最先的印象如给他责罚似的，一片，一块，一滴，一掠，在他的记忆里映现，跳动，还有许多凄苦，尖冷，恶毒的音波，使他的脑筋浮涨，扰乱，甚至黄昏后在自己的住室中，没有灯火便连手指都不敢伸动，皮鞋在薄薄的地衣上黏合住，象挪不动分寸。

这意外的示罚使韦神父心思纷乱，殊不象对神学有修养的一个宗教者。春寒微重的夜中，他万万忍耐不住了，会将下房住的一个十六岁打扫教堂的中国孩子喊来作伴。那瘦弱的身体，在稍露火光的炉边躺下之后，似把神父的恐怖驱逐了去。

他对于这段圣书的暗诵开始，是往难民区第三天晚上的事。为了头部的怔忡不宁，任管想法子要把自己的心绪安定一点；工作，读书，祈祷，静坐，俱无效果。每晚上一人在小院子里徘徊，在卧室里休息时，那些血化的印象总难逐出记忆力外。愈不愿想却愈为清显。就在那次晚饭后，他觉得胃中被腥腐的东西塞住，一阵眩晕却呕吐不出，二月的夜风吹拂着篱笆边的迎春花香，与刚刚破开土块露出青草嫩芽的气息，前几天神父最欢喜嗅闻，又爱在小花丛里散步。这时，一股浓恶味道送进鼻孔，他连连打着喷嚏，仿佛突中春寒。抖抖地跑上楼梯，扑向卧室外间的软椅上，半个身子倒下去。闭上眼，不过几分钟，象恶梦般他看见披着头发，满身血迹的妇人；瘦得如一把稻藁的孩子，在又脏又黑的狭弄门口作直声的喊叫；一条带着扎腿带的大腿；一具饿狗咬遍的头颅，破地板上对面斜卧着腐尸；毛落眼红的猫狗；骨

块；灰木；血点，……都在他眼花中跳舞，他失了镇静的忍耐，重复睁开眼睛，两手在空间不自主地挥动，顺著身子，往窗前的书台下跪倒。

勉强耐住，把台子上那本厚厚的铜扣皮装的拉丁文《圣经》随手打开，是有意无意他也忘了，模模糊糊看完了《以赛亚书》的第一章。嘴唇颤颤，不能连续读音，呆望着窗外朦胧的暗云。过一会，不知怎的，他想起找找中文的译本，看那些方形字体作怎样的叙述？

及至用轻声促颤着把中语译文读过，他倒安静一些，有点说不明的古怪！为什么看多年记熟的拉丁文反不如读中国的官话译文感觉真切，感到心绪比较宁贴？当时这位敏感的老神父无暇解答这个疑问，以后，天天闲时暗诵这段中语译文，他方渐渐明白过来。

时间、空间，以及那些惨厉惊骇的闻见不都是在中国地方？中国的房屋，中国的男子、妇女、儿童，甚至于是中国种的生物，中国式的陈设上映现出来的？使他受到这意外的示罚，——神经的奇痛，纷扰，都不是别种人，别国地方，别国的物象，那完全是中国的。因此，联想的奇妙作用使他对于这段中语译文起了重大的应感。

虽然不能即时把恐怖，战栗打退，然而每读过一遍，或暗诵若干遍后，在难于解释的情绪分化中，确能够使自己安心好多。

在初往难民区服务的十几天里，韦神父面容象更见苍老，食量日少，性情也有变化；不同人多讲话，不多看书，

走路时身体东西摇摆，眼光显得呆暗。教会的主持者以为神父究竟是六十开外的人了，不宜于常常奔走去做那劳心的工作，几次同他商量，还是请他在教会共立的学校担任事务，难民区的义务另找别位神父代替。但他绝不认可，并且说：这是他最愿意为主服务的要事，如一定不许他去，他的精神准许更坏。

所以，他一直照定例每礼拜去四天，无论风雨都不请假。教会中人对于这位老神父的勤劬，更加尊视，不过大家也都为他的健康担心。

那个打扫教堂的中国孩子就是韦神父夜里不喊他，他也是天天在九点敲过后，便背着薄薄的被卷到神父卧室的外间睡觉，因为教会中人吩咐过他，夜间伺候韦神父，怕他的精神会有更大的错乱。

在汽车、电车、行人道上，韦神父嘟囔着那几句经文，别人自然听不出来。可是自从这中国孩子夜间与他作伴之后，神父对着淡光的电灯在写字台前跪伏着读那几句话时，是不背这天真的孩子的，起初两晚上聪明的孩子以为是神父们的晚祷并不留心，及至听出是用中国话，而且夜夜是相同的中国话时，（孩子对圣书虽知道的极少，因为自六七岁受教会小学的教育，多少懂得一点。）便惹起他的注意。是他伴韦神父的第三夜，正落着凄清的春雨。孩子早早上楼，还不过九点，向里间偷看一眼，神父两手捧着银光闪闪的腰带上的十字架，背着蓝绒窗帘低头独立。孩子不敢惊动，慢慢地到走廊上站住，东南风把雨丝斜飘过来，打在脸上，稍

觉清凉。两棵外国梧桐还没有挂出叶子，只有柔枝刷刷地响动。门里，东墙上那具有上下铜锤的老钟，葛达，葛达，沉沉地很有韵律的拖出声响。听听，卧室里神父，简直没一点音息，仿佛用心屏住呼吸似的。孩子终天接近规矩安静的生活，早已与静境习惯，倒也不以为意。不过对于这位老神父夜夜用中文跪祷，觉出异样罢了。

孩子好奇地时时从门缝里向卧室窥探，忽然，他听见神父从呛咳的咽喉里长长地吐一口气，接着是清清楚楚的十个字："……给孤儿伸冤，为寡妇辨屈。"尤其是孤儿寡妇四字听得格外明白。孩子吃一下惊！因为几天来这是第一回完全听明神父的中文祈祷话的一句，这真怪！怎么祈祷词里会有这些字眼？一向听惯的，不过是主阿，……领导，……圣灵，……阿门那些字眼，怎么这老神父说什么孤儿，寡妇，又是冤屈？孩子想到这里便轻轻挪进门里来，恰好，神父端好十字架也由卧室走向外间。迎头看，那是与自己作伴的孩子财生，便深深地注视一下，然后照例在书台前郑重跪下，比在教堂的神龛前还要严肃，虔诚，大声读："你们举手祷告……"这一段有意把声音提高，叫财生听清楚。他，一字一句，朗朗地读着官话的正音。

一遍又一遍，财生起初时还替他记着，可是十遍以上，一股被激动的热情在这孩子的心头跃动。（虽有几个字不很了解，然而整段的用意是十分了然。）眼角上的泪滴不自主地接续淌下，鼻尖上一股酸恻，恨不得立时放声大哭。谁知道是什么力量会把这天真童子的心灵搅成翻澜？就在这淡黄

色的罩灯之下：神父挺直上身，头部一点一俯地如和尚念经，用间断与近乎呜咽的声调一遍遍尽着念下去。墙上古钟瞪着空阔的黑目，对神父急切注视，钟锤上下掣动，象拍打着哀调的节奏。门外，一片风又是一阵淅淅的冷雨，半喑的电车闷声不时从远处传来。

财生自从随了爸爸到这个大城以来，幸得教会收留，小学毕业后居然在大教堂中解决了衣食的苦难。已经八年了，礼拜、祈祷、诵经，种种天主教的仪式他见得不少。神父、教士、女尼，诚心信教的男女，他更认得好多。在宗教的空气中熏陶过这些年岁，这是第一次有这样重大的不能自制的感动！几句中国官话从老神父的颤音传出，有什么力量使这应该快乐的朴实孩子几乎想跑下楼梯，找个墙角放声号啕，抒抒胸中的冤抑？

这自然是一幅特殊的画幅；一种神奇的声音；——一个想象不到的境界！

约摸过了半个钟头，（这一老一少的两个灵魂谁也没曾抬头看看古钟白面上的尖针走到那个数目的符号上。）老神父把头俯在地毯上，停住声，宽大的后背一起一伏，手脚象是挛动，又呆了几分时，他才回身站起。对面，倚在雕花门板上的财生却用粗呢袖口横遮住两眼，小声抽噎，双脚与神父跪读的膝盖一样，在地毯上未曾移动一步。

神父从疲乏而兴奋的朦胧眼中突射出明净的光采，他弯着身子走到财生身边，用抖颤手指轻拍着孩子的右肩。财生羞涩地把两手垂下，眼角一片红湿，粗呢袖子上点滴着还没

濡透的泪水。

“孩子，——财生！”老神父红额上的皱折松弛了一下，立时又紧叠起来，喉中若有东西阻塞，不能说更多的话。

财生更不知从何诉起。对这段官话的祷词，在自己心上正如黄昏后突来的暗云向漫空飞动，虽还时时露出一点星星的明辉，却把捉不到，看不清晰。要问问年高有道行的神父，怎样开口？

惟有钟锤一上一下仿佛响出“格——是，格——是”的默里应声。

神父上下唇边全留的大部胡须，足有三寸长度，因为气息粗喘，口张着，胡子的尖端轻轻点动，在遮领的硬白纸片上拂扫。他虽然不哭，与财生面对面时，两颗大大的泪珠凝在丰厚的腮颊上，闪出晶莹的爱的辉光。

风雨在门外似嘲笑也似作广布同情的叹息。

## 二

凌晨时风雨早已停止。是礼拜天，教堂的大厅中自少不了诵经声与祈祷的仪式，直至午饭后财生方才没有事做。斜靠在铁椅上闭着眼睛晒太阳。昨夜没好好睡眠的倦意与雨后温和的气候掺合起来，向他袭击。他用右臂垫着腮帮，仿佛走入梦境。教堂前面的石阶下几只鸽子快意地在啄食方出蛰的虫蚁，鸪鸪的叫声与树上噪晴的麻雀互相应答。教堂外的小河有两只木筏子停在混黄水面，象好久没经使用，破帆布如

一堆垃圾搁在船板上，粗绳，竹篙，破篮子，在阳光里象静物画，倒没有一点水痕。一只蜷毛黄狗垂着尾巴，很斯文地从船板下层蹿出来，象方从叫化子杖下跑脱，轻轻地嗅着船上的东西，找不到一口剩余的食物。

自从炮火在四围哑了声息之后，这穷苦的区域更显得荒凉冷静，象是坟园。前四个月几乎天天夜夜有空中的热铁落下，爆翻泥土；有连珠般的枪弹在小河两岸争着叫响；伤废的穷民与逃避的惊喊布满了这一带，尤其是冬天刚来的时候。许多做小本生意的，做手工的，种菜田的，以及平日靠教会事业谋生的中国苦人，本来搬不起，又仰仗这一带的三色旗帜，明白是教会产业所在地，虽说在大火包围中，比较一下，他们觉得但能在泥墙土窨子里挨过些日子，总该没什么更大的危难？……及至战事越逼越近，以为是江面的来到河面上了；以为是在东北方的展延到西南方了，那时他们真的想走也没处去，更无路可走。所以在生活的苦撑之下，十二月的半个月里，他们如坠入地狱。

伤残、死亡、饿冻、离散，就在这围绕教堂的小区域中已经有难以计数的惨事发生。如血梦似的，才几天，飘过了，黯淡了，寂静了！这小区域正等待着将来的新变化。下余的居民仍然得要生命，得找维持生命的方法。教会在那时也做过不少的救济，……然而无论如何，到教堂做祈祷的人比平常显见减少，而小街上破暗屋子里却加多了穿孝服的儿童。

谁也难推测这小区域将来的变化如何。当这年春初却是人口最少景象最荒凉的时季。靠河的石子道上除掉偶有载运

乡村谷物，或猪仔鸡鸭的大木车经过外，便是不得已要来来往往的本区穷人。叫化子在租界的大小街道上随处可以遇见，这儿虽没人禁止，他们却不会来的。稍远处，田野，壕沟，小树林中，野狗不少，早晚争叫，尖锐声音与狼相似。扒开轻松的土壤或从河边上将残缺尸体拖出，成了这些赤红眼睛的生物的丰富食料。所以那些穷人除却怕冷，怕饿，怕记忆里的恶梦重现之外，他们最加意提防的是成群的野狗。

真的，有两次不见了三个男女孩子，约摸十岁左右。快黄昏时，他们离开菜园往不过五六十步的小林子里去拾干草，木柴，但这一夜没一个走回，只听见野狗的嗥叫分外厉害。围着教堂住的穷人既没器械，更不敢几个人在晚上出去乱闯；说不定会从那面送来飞弹丢掉性命。……三个孩子就这样沉静的去了！大家经过了多少次惊险，谁都看轻一切，何况是养不起的孩子；除掉他们的母亲，谁也不觉得十分稀罕，至多是告诉不懂利害的孩子少往远处溜达罢了。

财生在这半年里并没离开教堂区域一步，自然比别的穷人幸运得多，按时的粗米饭，坚厚的墙壁，外面干净的衣服，有时会惹起邻人的羡慕。但一切惨苦情形，他见的并不比别人少，他听来的传说反更多。凡是这小区域里死去的男女，教堂里总先知道，他们虽在屋里没得饭吃，却还诚心诚意信服天主的赦罪教义，按照教规，家有丧事准到教堂里举行仪式。财生天天在教堂大厅里打旋，那次为死人忏悔的仪式他不知道？

是这样的周围，这样的空气，这样的邻居，这样的时

候，一个十五六岁好玩好闹的孩子，在精神上激发出什么反应？正如吃苦药过久了的病人，财生幼弱的心早辨别不出悲哀与喜乐的味道。时间久了，他连寻思的耐力也提不起来。他不怕也不曾想逃避，更没有常流的眼泪陪人哭泣。在记忆与联想中全是一片阴惨云絮罩住说不出名字分不清物象的空间，偶而瞥见一次明亮的朝阳，仿佛在深谷下透进一线光辉，使他沉沉的心灵顿觉清明，空爽，一撮青春的火苗在冷灰堆里向上跳动一下。不过，这偶有的启示太少了。如机械般的起身，扫地，填饱肚皮，倒头在硬木板上做着不自主的梦，一天，一夜，模糊沉郁地过去，接着又是一天一夜的转回。时季从冰冷的深冬一步步拖进了微温的开春，在这连接乡村的教堂区里，河流、小树，生菜蔬的园子与青草地，冒开过去的血块，冲荡着过去的腥臭，到处似乎遍浮着清新的春气了！但，财生的心上依然是一片阴惨的云絮，丝毫不曾受到自然的爱惠。就是他终天遇到的邻人：黄瘪面容，弯腰袖手的身体，皱起眉头，人人不愿交谈的缄默，一个样！

在这里并没人觉出什么是春天。

可是，当昨夜听明了韦神父的中国话祷词时，财生突然象从阴惨的云絮里坠落下来。埋在弱小心灵深处的痛情：属于自己的，家族的，邻人的，这小小区域里的，——也可说是广大的人间的，如烈火的野烧，模糊的已经麻木的神经顿时清醒。回想沉痛的过去，触动现在的悲凉，头一回，他曾未经过的终夜失眠。听听卧室床上的老神父，也是一歇儿打着鼾声，一歇儿又长长地吐口气。愈睡不宁稳，窗外的风

声愈大，古钟的上下锤愈象怪物的嗄声使人惊怕！

一清早，财生揉着红肿双眼，去打扫教堂，虽是阳光明朗，他却时觉着打冷战。

看守铁栅门的老王打量着这孩子的面孔，闷声闷气的问他：

“阿财，年轻小人就学会抹眼泪，你打算抹到什么辰光？这年月，哭中吗用？——死都不成！你为啥事，咳，想你爸爸，咳，丢开罢！人家的爸爸轻轻的喂了野狗的多哩，他又没死，你多福气，还哭？象你这样，我这把老骨头早就该躺下了，……”

老王比韦神父的年纪还大得多，在这个区域里他的年龄以及与教会的关系都真值得多少人喊他为老伯伯。五十年的生活与教堂拌合在一起，也许他到这边做工的时候比神父屋子里的古钟还早多少年。现在，教会给他这份清闲差事，等于养老，除掉摆把椅子坐在铁门后面，什么事都不用做。其实，他那患风湿的两条腿早已不能多多走动了，大热天还穿着厚棉裤，眼睛怕见亮光，所以他坐在门后老是背着太阳。不过平常时，他愈老愈爱讲话，噜噜嗦嗦，十句中有五六句重言，音调又是南北交杂，本地人不容易全听懂，所以大家虽喊他老伯伯，却少有愿意同他叙谈的。教堂中别个工人年纪相仿，无论做事体或闲空时，有他们的共同兴趣，总居心躲开这老头子，不让他拉扯住，走不脱身便得耐心听他的絮语。财生这两年渐渐大了，可与那般工人还差得多，在教堂里更没与他年纪相等的孩子，正如老王的老态是一例的孤

独。为了财生的性质安静，人又小，听话，老王倒找到了这么合适的一个说话的对手。——自然是一个噜嗦着长言不休，一个是常蹲在地上看蚂蚁打架。吐出的重音，财生有的简直不很明了，但怕追问下去，那样，老王的话更没有了结的时候。老王喜欢这孩子就为的这一点，无论如何，只是不干活，他总可以直听下去，尽管是什么话，没有反驳，没有嘲笑，也没有厌烦急躁的表示。老王，多少年来心头上贮藏的言语在这两年的空闲时，几乎全讲给财生听过。财生固然高兴看蚂蚁，看草根上的小虫，但逢到愿听的故事，有兴趣的，增加知慧的话，他倒能静静地领受。这富有种种经验的老人，对过去一切记得特别清晰；尤其是在这个教堂周围的事件人物，那怕是一棵死树，一次盛大的弥撒礼节，每每背旧书似的详细说出。初听时，因为他那语音闷重，颠倒叙述，难免找不清头绪，但财生听得过多了，也就容易了解。因此，这自幼少受教育的孩子，在无意中却得到好多有益的教训，有趣的古老故事。

老王看财生哭红了眼睛，他猜定是为他爸爸，所以一开口就说了那几句直爽关切的训辞。

财生用污黑手指在水泥墙上画着十字，还同平常一样，静静听着没应声。

“还哭，不懂，——不懂事！我，我早没得眼泪了。你忘了，……小人，多会，我——我告诉过你的那个故事？蛤螺公主哭的泪都是珍珠，别瞧这是个怪故事，那样泪才值钱，才得哭。象咱，哭，哭怎么，哭也不值半个米粒！哭

吗，……咯咯！”

“老伯伯，哭，不是为的我爸爸，——他在上个礼拜还寄给我一个信片。……”

老王右手在耳轮上摸摸，惟恐听不明白，幸而站的靠近，孩子的声音清亮，听来尚不吃力。

“一个信片！从那儿，还是老地方吗？你爸爸。这小子吃得起苦，有种；……他没丢胳臂，没缺了腿，没喂野狗，……啊！小人，为吗你眼珠子发红？……我眼力不济，可是对你格外留神。你下了神父的楼梯我就仿佛看见你脸上有点儿发胖。……”

财生仍然在墙上一纵一横的画十字没的答复。

“韦神父，那顶好的神父，他会难为你？——不信，我不信。准是你做下不是。……”老人以为自己的推断很近情理，象预备对这向来看重的孩子好好儆戒他一回。

“韦神父，是呀，韦神父的！……”财生说着，即时把脸伏在靠墙的双臂上，如刚刚受过难为似地呜咽起来。

“嗳！……咯咯！小人，太自在了，连那么好脾气的神父都支用不了你。他多好，差不多天天往××去给苦人救灾，救难，风里，雨里，有病还不脱懒。……小人，人家为的什么，别说我老的吗事不懂，我怎么不懂？这比对你对我一两个人给点好处那个多？我老了，炸弹打死也不离开这教堂。天主保佑我，一份全尸得埋在教堂的泥地里。难民区，谁到过！？……到过不必提，咱这儿难道不是小样？……人家，神父为中国人吃多大辛苦，你还受不住一句话，……咯

咯！……小人。”

财生不急着分辩，等一阵呜咽过后，他仰起头来大声道：

“老伯伯，谁的话我受不住？韦神父，对谁也没发过脾气，可是。……”

“怎么？……咯咯！……”老人细小的眼睛张大开来，在石柱后面向深沉的教堂大厅里呆看。

“是一些祷告，……天天晚上的祷告，夜来，我方才听懂得，——懂得！老伯伯，你说的对对，人家是为的大家。……”

“祷告，……祷告，你就哭了不是？好孩子，天主把福气早早给你，你有出息。听神父的祷告哭得眼红，孩子，我在教堂这些年倒是稀罕事儿！你，孩子，这么好，许你也做神父？”

老人没了牙齿的口顿时张开，从苍白的胡根里发出宏亮的笑声。他那狭长得象干瘪木瓜的脸上新添一层喜乐的红润，仿佛发现了什么奇迹。本是暗昧的花眼——一只还生着凸高眼翳，也放出闪闪光辉，这是十几年来他一向稀有的慰安。由财生两句答话上引起这孤寂老人的无穷希望。

一个黑长袍影子从大厅的走道中拥出，恰在这时，韦神父的高大身躯立在这一老一小的教友中间。

“啊啊，早安，……神父，今天是多欢喜的日子！我给你祝贺，也给我祝贺，这孩子，……神父，难得他能够有天生受圣灵感化的好心。”

老人把少年记熟的成语很有节制，象背书般献给这庄严的神父，神父向来晓得老人的性格，又看看是刚刚与财生谈过什么的样子，便明白了。

“老王，你一样有好的本心——好的本心！”他不再说下去，握住老人抖动的手指，拍拍他的肩头。

财生一时倒呆了起来，无话可讲，楞瞧着老人的破羊皮袍角与神父宽厚的衣缘被东风轻轻卷动。

忽然，从门外小河那面传过来一阵尖利的军号声，紧接着铜鼓敲着杀伐的节奏，把这三个人的心思打断了。神父低头不语，转身走上旁楼的凉台向远处俯看，那脸上满浮着希望光辉的老人扶着木杖蹭蹬到大门外去。

财生这时倦倚着铁椅，回想早上的光景，虽觉得有点希奇，却不很明瞭，只好望着黄浊的河水发呆。

## 三

从那个风雨晚上与第二日清晨的几句谈话里，韦神父同这个天真孩子彼此都象觅到了久已失落的珍宝：一个在异国传布福音的孤独教士，一个自小便堕入苦难的乡村儿童，命运与心头的热力把他们联合起来。他们中间原距离得那么远，年龄、身份、经验、教养，这些阻碍着人与人的隔阂，现在，两个纯朴的灵魂都化成一样，——坦白的，明亮的，他们能够了解心与心凝合的秘密，能淡化了远隔的，人造的虚伪。

神父，初时也如看门老王一般想，这孩子的特殊激动或是奇迹，但经过几次问答后，神父才明白过来。虽然激动自有真因，却更显出同情的尊贵与人性的伟力。他并不因为非奇迹便轻视这孩子的真感。神父在厚厚的大日记本子上曾用他本国文字把与孩子问答的言语郑重写下。这册足有两英寸厚的纸本是半年来神父心血的结晶，除掉近来为暗诵那段中国官话费去的时间，服务余暇大都就借沉痛的笔墨消磨了去。

按日记明，有两段是用狂草写成的：

二月二十六日，薄阴，大风雨后第三天的午后三时。

从难民区办事处回来，虽照常例暗诵《以赛亚书》第一章的几句圣言，却存着急于问问那奇怪孩子的心思。……汽车转过好多弯，转入××路的西段。第一次，主啊！你的仆人竟然中止了暗诵那段话。……晚上与第二天有阳光的清晨，那孩子的眼光，画十字的态度，……那老人的欢喜，全在我的回忆里画出。

这血迹点滴的大城，……汽车的两旁不依然送还了春之气息？离开人声嘈杂与货品堆积的江边闹市，风，轻飏着东方最美丽的树木的柔条似向行人招手。聪明的中国诗人，写到春天，总爱与这种树的枝叶连合，把意象使更为美化。从三千年（这不是确定的纪年数目）传到现在，那个诗人在春天不对于这种树木特别怀感！是

呀，“杨柳依依，杨柳依依，”这清简的诗句存在我的记忆里是三十年前的事了，记得在巴黎读东方语言时，什么机会学到的？至今不能忘怀，这两句的法文，英文，中国官话音的读法，惭愧，我都了解，都念得出。

真是一月来的第一次，沉晦的心中触到了生之欢喜。——这不该是一个虔修者应分说的话吗？天哪，不敢违背自己的受感，自从到那“地方”以来，我竟担心自己会时时堕入异教徒的想象与迷信里去！……那段圣言，那段圣言。

几个破衣小孩在大路的西段一个大空场上踢毽子，白衣的阿妈推着西方婴儿的精致卧车在行人道上徜徉。象是预备新造几所楼房，空场后面连接着一带田垄，窄小如衣带般的小河沟，卧倒的篱笆，几十个中国苦力正在掘平土壤。说是田垄，除却几簇自生的黄朵菜花之外，全是轻松的土块，青草到处向上茁发着尖细的微带紫色的嫩芽。还有露出碎砖块的土坟，坍落了，快平得与地面差不多，一层青痕蒙在上面。隔几十步外看去，象浮腾着美丽的淡烟。孩子们在坟头上赛跑，苦力们不时踞在土堆旁边吸着香烟。

这儿微象法国洁净的市镇，象永远安享着时季幸福的地段，和平、安静，一种令人想在阳光里午睡的微倦向道旁的行人袭来。往远处看：……没有烟霾，没有江边浊气，二月午后的晴光到处撒布着眯目的金辉，天色

碧蓝，无一星星云彩，离雨季还有些日子，所以空中的光与色是如此新鲜，清丽。

主啊！你给万物的生命，无时无地不洋溢着灿烂的光辉与无尽的恩惠！……

这一霎时的印感挟温风吹过，但，……我的心又轻轻抖战了。半小时前在那……那“地方”听得什么，看见的什么？

春，是这大道旁一段的人与物能够自私的么？……为什么？在我们面前造成痛苦与饥饿，……求死不得（请求主的饶恕）的种种地狱？

心思如被毒物咬噬，闭上眼，口中又诵着那段话。……我老了，镇压不住一点点的激动！主啊！我是十分怯懦么？

……“求你垂听我呼救的声音，我向你祈祷！——”

写过上一段文字，虽然不成字体，却觉着精神分外活动。……天主叫我在老年时懂得人间的最大邪恶，我应该为苦难的好和平的人群服务。无论如何，我都安心。——被激动的不安是应受的惩罚。……

午后似乎比每天的倦意减少了些，在教堂的东南墙角上看财生——这朴实的中国孩子用长竹帚清扫花坛里的碎物。我象不经意地与他问答过下面这些话，这些话应该永远使我记住，深深印明，……为了主，我不敢

不带着深度花镜把它们一一的写下来。

“孩子，你爸爸的事我懂得一点点，最近的信从那儿寄出的？”

“神父，地名很生，是啥关？……实在并不住在那里，寄信的地方是，……”

“咦，我想想，这名字常常记到，坎唐的？”

“我那能说得上。”

“信到你手里经过多久？”

“明信片的背面一行字，×月二十八日发的。”

“平信，慢来，两个月，——他现在还做铁匠的活么？”

“我爸爸还能做别的生活？他今年平五十，学了一辈子手艺，他还能做什么，——当初随了谢阿爸去，原说是随着大伙兄弟做铁活的。”

“谁是谢？……”

“神父，你不知道谢阿爸，这两年来他一有空闲，就骑着脚踏车到教堂作礼拜，到爸爸屋里吃茶，谈天。”

“啊啊！是那个高个子稀胡子的，你们不都是赶着他叫赛罗汉么？是他，他，我那会想到你爸爸是跟他跑到那远远的，好远的地方。”

“这事情看铁门的王伯伯都知道，他同赛罗汉阿爸是同乡，他们会打乡谈，一个字都听不懂。他的官不很大，听说可以带两百人，管行李，不打仗。爸爸是他荐

给里头，退走时头两天爸爸便离开咱这儿，听说会细铁活的有十来个随了去。神父，你记得那几天多冷，早上一层厚霜。象是树木带孝，爸爸在落厚霜前一晚上。……”

“啊，向来不很详细，赛罗汉，是一个好人！”

“神父，不是他，我爸爸现在不还住在咱这儿？”

我不愿再说下去使这心肠脆弱的孩子难过，尽着他慢慢地用半青小竹枝拂扫着松动的土块，一个小蜜蜂嗡嗡地绕花坛打转。阳光映得腮旁微微发热，这孩子也象懂得我的意思，忍住泪做活，等着把酸痛的气息压下去再说什么。

我来回走着约摸有十分钟，突然站到孩子的对面，一字一字的问他：

“财生，你愿意永远不离开爸爸在这儿呢？还是愿意他为大家做铁活，吃辛苦呢？——你恨谢阿爸呢，是感谢他？你凭真心告诉，主是不喜欢说谎话的人呀。”

这孩子睁大了眼睛，把竹帚挟在腋下，抬起头望着宝蓝色的春天，他急切地回答：

“神父，前儿王伯伯说的对呀！多少孩子的爸爸喂了野狗，把身子做炸弹爆开的花朵，多少年轻的，……神父，我从五岁被娘——被娘丢了，一天没离开他，没有爸爸，我还会在教堂里做事体，离不开！……看看人家，想想各地处的打仗，爸爸五十岁了，还有气力做铁活，是他乐意去的，乐意这么办，神父，这是天主的吩咐，我是爸爸的，是天主的，他乐意的事，我不会说

谎，我也乐意！如果我大点，早该替他去，不，跟了他去。……”

孩子一向沉默惯了，又没读过几年书懂得言语的技巧，但这段诚实的由真情激动的答话虽是吃吃着吐出来，每个字音却象从弹奏勇壮音调的钢琴键子上跳出。他眼圈中一层润湿，口吻上留下几星唾沫，都在斜射的金线中闪着微光。象一时的错觉，（我看见）在孩子昂立的头上，仿佛有一团淡淡的蒸气形成半圆形弧轮，……在这地方，我觉得只有庄严矗立的教堂可与他比量着宏大与伟壮的气概。

我静捧着胸前的十字架不能对他平看。

直至夕阳被西方的矮林接去，我与这孩子陆续谈着，方才全晓得他的生命是如何造成的，有过何等重大的变化！（主啊，除用重大二字，我还敢用什么别的字眼。）

他母亲丢了方出生的他的妹妹，给镇上富人家做乳姆，把自己婴孩口中的食粮喂了别人的婴孩。为的补助他父子俩的衣食，可是魔鬼还一直逼迫她受富人家少年的诱惑。（谁的罪？）随了那家说是躲避土匪到这大城中来，从此便象一枚针丢到大海去，信没了，人也没了！小女婴不到六个月死在他爸爸的臂上。接连一场稀有的旱灾，辛苦种田，几亩的稻子到秋来只有干秸。……他的祖父病死，也是饿死的，田被人家的账房用贱价

强买去。于是，那原会做铁活的农夫领着满身生湿疮的孩子，——财生，也投到这个火焰的大城里来。

以后，是天主的指示，他竟在教堂区域的小工场中找到下手活，……以后，他与孩子受洗入教，谢谢主的保佑！他们在这火焰大城的一角里安安稳稳地度过近十年的岁月。

后来，他的生活渐渐充裕，又学会了用机器做铜铁细活的本领，孩子免费在教会小学里读书。……他有两个弟弟也丢了锄，镰，来投奔这幸运的男子。他们年轻，有气力，一个学会了开电车，一个在××贩卖青菜，都能好好生活下去。也都娶过妻子，这自然全靠大哥的资助，教导，出资本教他们习学本领。因为他们在乡间早连住处都没了，只是给人家做短工，帮田里的粗活，一年里总有几个月连糙米都不容易吃。

但，现在，……重大的变化把兄弟三个的生死隔开了。贩卖青菜的那个年轻小伙子，最早，最惨苦的到天上去了！相隔一天没逃出，传说是与一个小巷中的邻居，十九口，（我的主！我怎能记述下去。）……一同在机关枪口下，……二岁的孩子，那年轻母亲——腹中的血块。……

这传闻是一个月后由那地方逃出的他们同乡人口述的。……

安排好的死亡暗道早已开放等待着他们，不过时间上不同罢了。据孩子说：他的二阿叔最是性情好的乡间

人，一点酒，一支香烟都不妄费，好容易学会在电车上当司机，经过不少困苦，可是三年下来，他变成司机生里顶有成绩的一个。一次差错没出，一分钟的班不误，对使用那钢铁的器具如少年时手中的镰刀，熟练，精巧，……在租界里，一步也开不到界外，谁能提防那横来的灾难？

江边的空中炮火正剧烈的时候，每一个清晨，下晚，是人人见惯的表演：有时铁燕子居心鼓着骄傲双翼掠过船只拥塞的江面，到江东岸丢下几颗尖形的烟弹，打个回旋又低低地飞向北方。经过几日，交通的器具仍须开行，这孩子的二阿叔自然不能推诿，只好立在站台的铜把手旁静候命运的铺排。种种惨状，他在江岸的这边遇到的太多了。一个开花弹的炸裂，多少生命与东西改变了原来形态，一缕黑烟便烧毁了多少房屋。他曾与他的侄子说过，同事的工友不论年纪老少，谁也记不起恐怖这个字的意义。脑子被声响轰震得麻木了，据说有一个礼拜，他除掉自己脚尖下的铃声，什么也听不清楚。

有那么巧惨的机会？恰好逢他值班，早上六点，在冷雾中由××开往江边去。他的哥哥有事情往那边，便坐着亲弟弟开的机车同行。因为对岸的工厂早已停工，东行的车，大清早时空荡荡地没有几位乘客。他为职务的规则限定，自然来不及与大哥谈说家常，及至到最后一站，车头刚刚轧住，三五个客人匆匆下去后，几只铁燕

子已在高空里展开了苦斗。电车没急于掉头，他与卖票的年轻人都忘了在什么地方，不肯挪动一步，仰看暗云中上下翻飞的姿势。他大哥幸而胆怯，站在对过大楼前的沙袋旁，尽向他们招手。然而命运的时间到了！两只追逐的燕子突然降下，互射着密集的枪弹，一时江边的苦人都争着逃跑，可怜这孩子的阿叔究竟没挪开寸步，便被两颗火弹从斜面打倒。……

孩子的记忆力那么清晰，从他的爸爸口中把两位阿叔的死事告诉得如在目前。我强压住心的剧动，听这如秋叶飘落般失掉生命的故事。……

后来，那死人的寡妇——新娶的，不到两个月随人走了，好在没留下一个孩童。

天呀，我记这种句子，我真的觉出笔尖上流出罪恶的黑滴。

……

孩子的爸爸曾有几十天的神经错乱，他自己逢人数说，是他把两个健壮的弟弟招呼到这大城来的；还在乡村，他们有气力，有手脚，总不会生生饿死？

及至在我们的医院里给这个铁匠治疗痊愈，那时，炮火也随着时季渐渐西移，——是教堂区域很扰乱的时候了。

费三个下午才记出上面的文字，是精神懒散呢，

还是体力的疲劳？

预备打一份清稿寄给巴黎的报纸。

另一段关于财生的记载，距上文有半个月，是神父服务难民区第一次卧病，在医院床上用铅笔写的，不象上段的详密。

一个月来的睡眠全被恶梦围绕着，到现在，我不能不相信自己脑力的脆弱。

除掉与财生说几句话外，有什么在我心里现出一丝的亮光？虽然柳树更绿了，城西端注意园艺的人家，玻窗外木板上偶而有几朵早开的小玫瑰花，用鲜丽的色彩迎接着早春的光辉。天天触到眼中，却驱除不了我的心烦。……早提防着的病真已冲入我自觉康健的身体！……夜眠不宁，心脏力衰弱，食物减去三分之一，眼光在暗处刺痛，头部剧烈昏晕。……

终于请假休养，主啊！你的仆人的意志太弱了。

从听那孩子悲诉着他两个阿叔的惨死后格外使我惊怖。惭愧，你这没勇力的人，……夜夜似有两个血影迷离的中国农民型的汉子在我身旁站定！天主，我不应该在你的神力保佑之下纪述这么疯狂的言语。

……过去的日记我不敢翻阅，这一本是新买来的。从入那地方头一天起，啊啊，我写的太多了。想保留的印象太清楚了。这不是我该当的示罚？每页上似乎在蓝

黑水中凝合着血迹，——那些男女孩童的血迹！每个字母象是零碎断折的骸骨。……

为什么再写呢？医生与看护都不许我读书，写字，我不是好弄的学童，他们自然不疑心我一个人在病房里还耐不住心上的击打，瞅空画上几行。

今天，那孩子随着教堂的同事到医院看我，他把亲手撷的一束野花放在小台子上。黄瘦了好些，才六七天，我猜他曾遇到什么事，问他，静静的摇头，嘴唇向外突了突，有话又咽下去。他不说，我也不敢追问下去。

这火焰的大城愈来愈象待火岩掩埋的邦贝啊！邦贝，二十年前我经过那里，溜达了整个下午。可是，我居然在这东方的大城平安过了若干岁月。……

抵得过？这一个月的见闻，这场奇灾，这重大的人间变化！我奇怪，当年罗马人好看斗兽场的惨剧。……殉教精神！由于每个耶教徒的勇敢与热情，如果我是当年的教士，置身在饿狮猛虎的口爪之下，……怎么样？

这一个月的见闻，我只是拾得了那孩子的一颗心，抵得过么？若干岁月的平安，现在我也随着这国度的人的灵魂在战抖，在血梦里巡游。……

经过试验才懂得自己的缺陷，一样在教会中服务，行着主的意旨，我偷居在这城市，比起在各地方殉教的教友如何？正与这城市的中国人一例，……计数，多少

教堂的毁烧，教士的惨死！……

这国度的人安居在这儿怎么想呢？我可不敢与各地方遭受人类大灾的教友相比，可羞呀，——我们的生活与良心。……

财生似乎曾未到过这样规模宏大的医院，虽然他含着一脸愁苦，然而对一切的陈设，用具，与医院中的人物都用惊奇眼光四处搜寻。在我的病榻前，他只说过两句话，以后，郁郁地随着那位同事的朋友走出门去。看护姑娘们见这么穷困的孩子送这么不值钱的野花给我，她们不讲什么，当然有点怪异。

他们去了，一晚上我稍稍宁静。孩子睁大的泪眼好象在尘土堆上射出两颗润朗的明珠，代替了那两个惨淡的浴血身影！……与我在那个下午问这天真孩子的话一样，是恨呢还是愿意？（为他爸爸远走的事）我恨孩子告诉出这两件血的事实么？否，否，难道我也愿意听么？……主知道！我现在坠于何种的境界。

病中仍然不断地暗诵《以赛亚书》第一章的经文，直到沉入梦里。不诵书脑子中更感纷乱，愈清闲愈多想象的痛苦。但，今夜由梦境醒转，忽然记起了“惊恐如波涛将他追上，暴风在夜间将他刮去”另外两句。一定是《旧约》上的话，无论如何记不清在那一篇里。记忆是生命的撒但，也是传布美音的天使。

预备查考，天未明时在枕上把上两句话记下来。

听，不是清脆的枪声么？窗外又象闪着火光。……

闭上惺忪的眼，那地方……的现象，……那个巷口，那个污黑的顶楼上面。

再不能忍耐下去，把医生切嘱少用的安眠药粉又吞过一包。

枪声在远处接续响起，不是听觉的错误？

一只怪鸟在院子的大树上尖叫。……

晨，五时半。（记不起日子了。）

## 四

神父在病床上看见财生忧悒的面色猜到准有什么变化，不错，“变化”是把守铁门的老王已经装入薄木棺材葬在郊外的义地里了。

老王虽没有神父的智慧与深刻的见解，可是也没曾受过神父的精神上的苦痛。终天离不开大铁栅后面，眼力差，耳朵有多年聋病，外面的声响轻易听不到。大家怕他噜嗦少有同他交谈的兴致，所以任管怎样闹得沸反盈天，多少事自然不会被他知道的。每晚上，早早安睡，休息着为重咳苦扰的身体。夏天、冬天，他没有多大分别，除去按时更换几件旧衣之外，时光的流转变易在他的记忆与感情中似无所觉。这十年间，老人生命的延续颇惹起教堂左近人们的奇诧。不拘他坐在阳光背面手弄着两个乌黑的核桃，或是和衣躺在帆布

床上，常见他的，都有这是一半枯骸的异感。总想，他早应归入乐土了，为什么如已干的树枝一样，经过几度严冬还挂在树上？职守是看守大门，其实他象一座眼珠独能转动的木像，出出进进的生物本不用招问，他也不多费口齿。近两年除向财生噜嗦一阵，他便无用言语机关的需要了。经过教堂或偶去游观的男女，差不多把他看做静坐在教堂门口等待施舍的盲人，有时真有一两个小银币丢到他的脚下，他不起来，也不否认，却等着谁来捡拾，觉得倒有趣味。

关于老人的平生谁也不详细知悉，五十年快过去了，他初来时老一辈的教徒死的死了，与他年龄相似的也没得几个；有又不在教堂里作事，不过是左近靠手艺或种菜的穷人，终天为生活挣扎，那能常常质问这个老职工的历史。但，谁都明白老人的孤独。家，亲串，甚至外面的朋友，一概不见，象海波上的一根海草，沙堆里的一滴零露，天生成无伴侣的一个木像？他与年轻点的工人，邻居，绝口不谈自己的身世。他得到谈话的时机只说种种故事：如兵乱，海上行风船，山谷里打狼兔，烧林子，淘金，似乎都有过经验；舌头粗大，语音又复杂，可是那些质朴与珍奇的故事却能引动小孩子的听兴。教堂的工人听得久了，几遍之后便感到不很新鲜，怕他尽着麻烦，所以他人愈老愈难找到听故事的对手。何况这地方近几年从无线电匣上，能听大戏，小曲，滑稽的佛经，有噱头的下流话……小孩子为各家的生活困难，从十三四岁便往工厂去补名童工，已往的古老的故事自然不象前些年容易招引听众与有传播的机会了。

那些人住这大城里的，纷忙着自己，对别人都不关心，何况是对候死的老人。他的生平，随着日月的奔流一年一年送到暗黑的无边畔的深渊，甚至他自己也想不十分清晰。

在战火的迫压之下，老人却独个能够坦然过去，经过四五天，他才知道在那大河北面与江边的战斗。不看报，向他人探听不明，大家都在惊惶里纷忙，更不向他多说，他索性不问。……一天天还是坐在那粗木椅上半睡半醒地度过。飞机如春日的莺燕到处翱翔，老人虽经财生指示，不是低空缓飞，便弄不清那些黑点在云层里的上下。所以一二回后他再无一般人伫足仰观的兴味。大炮在夜半或黎明前是最多怒吼的时候，他却正做着懵懂幻梦。因此，教堂的职工与左近的邻人，连财生的爸爸都一致尊称他是“福人”，是天主特别祝福他。除他外，这小区域里一条小狗都时时耸着耳尖抖动体毛，找躲避巨响的所在。

幸得财生父子略略告诉，老人明白这场大战是那两方，是什么人，为的什么，记忆与理想的认识，他比每天看报纸的还清楚。从头一次，在那辽远的辽远的外国江边上，这两方打交手仗，他已经掠过火弹的飞影，十年了，三十年了，……下去，下去，直到现在，不料当自己象一块骨肉的废料时，又这么接近地听见两方的战声。

他虽为聪明所限，却隔几天就拉住财生讲报纸上的战事消息给他听，那些年轻的教友往往带着轻藐的口吻说：

“财生向木像说新闻，这才叫做白费。”

“眼花耳聋了，他心里管得了这些！还不是一盆稠糊。”

有的会用更俏皮的成语：

“格一老一少算伊寿头码子碰头，牵藤扳葛的，倒象有介事呀。”

可是这些浮薄的话触到铁匠耳中，他立刻会给他们一点严重的教训。因为他既有资格，识字多，又是神父们很契重的工人，大家只好抿嘴静听。财生从爸爸口里多少晓得这象残废的老人，年轻时有点来历，早已对他存一份敬心，只要老人愿问的事，孩子总就自己知道的尽情告诉出来。

老人反而沉默得多了！除去问问财生外并不多发议论，更不噜嗦。听过新闻之后往往在近于土色的面皮上淡淡的泛出一层光彩，一只生过白翳的眼珠转动得更快，想从模糊的脸前找得一股明热的光。嘴巴下的苍色短胡前后抖乱。有时使财生恐怕的是一阵急喘，带着他喉中的积痰咯咯作响，鼻孔微微发青，孩子急了，即时替他捶打胸背，或倒半杯苦茶给他吃下。不止一次，这样经验教会了知慧，财生也渐渐把新闻的重要点避去少谈，免得这愈沉静愈易动肝火的老人急躁。

从铁匠出走后，财生把乐意失掉，同时这老人也不再追问战事的消息了。他对孩子不劝解也不叹息，常喊着“阿——财，——”却不说别的话。孩子凄凉地立在一边，又一步步蹲着走去，老人欠欠身子重复坐下，手指敲着木椅的圆角。他们，真的，这一老一小，天天象演同样的哑剧。

是他们天天在教堂铁门后演哑剧的日子，韦神父也从安闲从容的静境中到地狱的边缘，作精神的探险者去了。

那几天，——二月上旬的好风日里，神父似带着少年人的热情暗诵着《以赛亚书》的句子，在楼上住室里打回旋，看门老人却与财生在铁栅后伴守着彼此的寂默。

是老人手指敲动的传音早与神父喉舌间的祷词有了呼应？也许同情的风信互递着它们的消息？

但他们却还没互相了解。

一夜的风雨，一段中国话诚切的背念，——那一个春晚上一道飞投的眼光，——那么柔韧，那么缠绵，那么惠爱地，串起堕到黎明时珍贵的泪珠，第二天，在阳辉的显耀中，这串用同情穿起的泪珠又突然地送入老人的干枯的心源。

在神的监视之下，他狂乐地接受了他们的赠礼：异国的教士，孤零的孩子，——他这把年纪，这身瘫疾，够了！他对一切还希望些什么呢！

从那一日起，老人居然快活了两个礼拜。

如涸潭中偶聚的水凹，如枯叶上稀有的光泽，他的两面下陷被折纹包收的嘴角不时留着一丝丝笑意，苦茶也吃得多了。不但好同财生时时多讲他自己少年时代的勇敢故事，还要财生拉别个教友来一同听。每早上从长衣的下部掏出一个旧绒线绣花的缎袋，手指虽是抖抖着，却很准确地捡出三四枚银角子，命财生去买花生、糖果、廉价的糕点。财生给他少买点来，老人还摇摇头说：太小气了，——我不为的省钱。

买的食品自然叫财生吃多半，自己咬两口甜软的蛋糕就

算了，下余的等待赠与午后来听自己故事的年轻人。

教堂里的工人全说老王有点“反常！”不爱讲话时象木像，近来却象上了电气的破旧留声机，而且他又破费茶叶，糖果，那怕是一杯一点呢，年轻的工人都感到衷心的喜谢，因此，每个下午围在老人左右的总有四五个听众，——与以前不同了。

韦神父每天皱着眉头由外边回来，穿过教堂的大门，也被老人说书般的噜嗦引动好奇心思，晚上问过财生，才明白这是老人从风雨夜的第二天后的变态。

神父当然比这天真孩子懂得多，他在一阵的欢喜之后却对这兴奋得奇异的老人多耽了一份心事。

神父先病倒了，没料到自己在医院做着怕梦的破晓时，那“反常”的老人，毫无病苦现象，只是顽痰阻住了肺管，不及醒来，便把生命交还天主。

早饭时，大家都知道看门的老王归天了。平常偶而嘲笑他的人，这时脸上却自然地庄重起来。年纪最高，性情最古怪，身世又那么隐晦的一个老者。死的爽快利落，谁对他不由不好好的沉思一会。昨儿下午还喝过他的茶叶。听他敲着椅角，大声说当年同马贼偷劫外国人野营的事。象《水浒》，不辨真假，却深深打动听者的心意。然而，他来不及再迎接当天的日光了，多快！多象一个立时醒来的短梦！

记数记数老王的年龄，大家无不点头说“高寿”，详岁虽没人记清。当同治初年下生，大概没错。这区域的外国人，中国的男女，谁比他更大呢？

教堂的主持人迅速替他备办后事，不到下午一切停妥，衣服棺木都从寿器店里送来。有几位年长的工人相帮，……在白烛的黯明之下，木匠的铁锤已把钉子打进了那个狭长的木匣边口里去。

为他在教堂有多年的劳绩，准许葬在距教堂半英里远教堂的坟园。

照中国的老风俗，披一床红缎绣花的棺衣，上面却多一个白木制的十字架。扛夫头在前面打着小铜锣，八个扛夫轻快地用红木杠抬起老人永久的住室，后面不成行列的随着二十多个送葬人，与极平常极穷苦的葬仪一样，不过缺少了棺头的雄鸡与沿路撒散的圆纸。

财生从大早起已坠在迷离的梦中。老人死后，干面上的笑容，一只蓝白色凸翳的眼睛；虽合拢不了却不怕人，……装棺，封钉，直到用粗绳堕入土圹，工人带来家中用的锨，畚，把黑土一层层地盖住。……末后，竖上小小的新十字架，在土堆前放一叠四方砖块。……财生记不得自己曾怎样用两只手替这安眠的老人帮助什么。当十字架端正地，在柔淡的晚烟下立好的时候，他才真感到生与死竟有这样的分别！有无穷尽的，久远的隔离。这比他第一次听清神父的祷词又是一种悲痛，但没有呜咽，也不懂得伏在土地上痛哭，只是一滚滚的泪滴迅速地由眼角落到新土块上。……大家于无声中各自散归，快黑天时，财生颠踬在小路上，不自主地屡屡回顾。

朦胧里似乎还见老人凸出的眼睛在木架下闪动。

时候再晚下去，这小路虽隔教堂这么近也不好走，——

不定时间，或有隔河的枪弹来碰谁的命运。大家拉着财生并紧脚步象小跑似的回去。

在几簇小杨树后，他仿佛还看清那一横一竖的木画在暗蓝烟网里逗着白亮的微光。

## 五

又过了一个月的休养，韦神父的脑病方渐渐复了常态，怪梦与怔忡的错觉减少，体力有点增加，但无论怎样治疗，一时不易完全得到几个月前的健康。医生与教会中人详密商酌，非转变地方，纵可出院，再有激动，他这危险的病态还要发作。因此，教会与上级教会来回电商，决定调韦神父到非洲沿海地方的教堂去。

自然费过不少唇舌，病后的韦神父才不坚决主张留在这片土地，但要一年以后重复回来。

出病院的第一天，他果然就受到新的激动，——老王死去的消息，以及这大城中天天变幻着的种种现象。

每晚上仍如旧例在台子前诵读那段中国话的经文，并且教着财生也背几遍，一切照旧，不过神父与这孩子除却共诵那段经文外，都变得更沉默了。

还有十天，预定的船期快到了。午饭后，韦神父穿着平洁的长帔，把面容修剃得很整齐，喊两个工人掮着用麻包包好的一块石头，命财生随在后面，一同往那个中国教友的坟园去。

财生愿意去看看老人的坟头，可也有点胆怯，不为怕那发光的白木十字架，他，近来也象病前的神父，有些支持不住过重的激刺。

低头随在神父高大身体的后面，听前头工人抬着石块，背着铁铲的杭育声，忍不住轻轻地问道：

“是石碑么，神父？”

“石碑，给老王的。”

“刻过字么？……”

“孩子，没字为什么费这些事。——你不知道，这上面刻的是：——‘你们举手祷告，……’”

“啊！神父，就是那一段？多久刻成的？”财生真想不到。

“我回来的第二天，找教堂的中国先生写好，……这一礼拜就刻成了。”

“……为什么用这几句，……送给王伯伯？……”财生的质问。

神父严肃的神态望着半阴高空，又信手拾起小路旁被人抛弃的一支藤花，慢慢地反问财生：

“你记得那一个早晨？——有风有雨过后的早晨，老王的欢喜，不是从来没有的欢喜？你告诉我，……后来，我明白，为你听过我的祷词，不是？……为什么？他欢喜得了一颗真诚的心！……

“你不是把那段经文的大概对他说过了么？”

“是呵，神父，对王伯伯说过两遍，那时我还没全记

熟，可是后面的几句一个字没差。——他后来象高兴了。”

“所以这是我的心愿，我离开这地方的心愿。把刻了这些字的石碑埋在他的坟前，这是永久埋在你们的土地里！……”

财生现在方有点了解，虽然低头走着，却似看见每步的土地下都象有刻字的石碑的暗影。

神父在那已有小草发过新芽的坟前，看着工人把石碑埋好。石体不大，字迹却分外深入，埋下去只留一片石顶，然后用黄土完全掩好，神父不愿使石碑竖在地面，又不肯全压入地底。

末后，把那把半开的藤花横插在土石上头。他闭目默祷一会，又用大声，一字一字的把碑上的经文读出。

财生静站在一边，凝望着白木十字架，架上已长了一层黯黝的苔痕。隔老人坟后不几步，另有五六个土冢，各竖着一个十字，不过有的已经斜倒下来，与泥块草根绊合在一起了。

不少无名的小花在坟地中点头微笑，纯白的，间有黄丝的，长长有缺口的绿叶，整个春天，它们与长眠的灵魂作伴。矮木丛中藏着娇鸣的小雀，有遮蔽，不易看清穿飞的形状，——但清脆的声音象连续着叫醒疲倦者的灵魂。

时间相隔几个月，野外吃血的狂狗另寻别种食物去了。似乎大地上又笼罩着和平的暖气，但，这止是在教堂的坟园里偶然的幻觉。那薰薰如酒力蒸浮的氛围却布满了令人迷醉，遗忘与昏然的毒香。

工人先去了，寂静的坟园中只余下黄髯低拂的神父与近来精神显见异样的财生。他们如一对大小石像，微俯着对立在老人的坟前。才被掘发的黄土带着草根，轻轻地散出淡朴的湿芳，象一股具有大力的筋肉上的汗臭，使人闻去，不自遏的生气从脚腿下向上腾发，与郊原上醉人的暖气不一样。

过了十分钟，韦神父端起衣襟上耶稣殉难的银十字，当胸捧定，缓缓地道：

“你有福了！死人，我的朋友。”

然后，突回过身来问财生。

“两天后我去了，这一年中，孩子，你呢？——我真为你的身体担忧。”

“神父，我！——”财生睁大了眼睛真不知从何说起。从知道神父要往非洲去的事情，他早觉得横在脸前的是一片呼吸困难的迷雾。

“去！一概随我办去，经过那边也有你国人的外国地方，我设法另找伴侣，把你送到你爸爸的住处。——不是？他与同伴们都在……那边做活计么？

“你去，不但见你爸爸，你还可见到多少新鲜的事，新鲜的人，——不，你随我往非洲去也好，可是我不为私心，……我不为图自己方便带你去。你应该随你爸爸替你们的土地尽力，也就是为主的光荣尽力！我愿留在这火灾大城里，……没法，只好度一年的清修。你，——你应该应该向壮健，……我说，向生长你的地方走，……你！”

神父在情感的偾兴时说中国话便容易用上微带文言的句

子，他急切说不详尽，可是财生完全了解。自从爸爸走了，那天他不把这点明知不能实现的希望放在心头。自老王归天后，他开始觉得前途的黑暗，想不到依靠的神父又要往外国过整个年头，自己似一步步踏入冰冷的溪谷，渐渐受不到一线阳辉的抚爱。这几天，不是勉强支撑，他早已病倒了。

当他听清了神父的话，伏倒在新埋的石碑上，忽然嚎哭起来。不向神父致谢，也没有答语，他嚎哭得如七八岁孩童的使脾气。……然而他是那样的真切，连枝间的小鸟也暂停住欢叫。

神父初时不免稍稍惊讶，后来吸口深气，点点首，一语不发，任他恣情地哭个痛快。

…………

这时，神父仰望着蔚蓝的天空，俯看碧绿的坟园，方觉出一片生机正在洋溢，勃发。

# “华亭鹤”

对着霁红胆瓶里方开的水仙，朱老仙用有长甲的右手中指敲着玻璃桌面，低低吟诵：

> 踧踧周道，
> 鞫为茂草，
> 我心忧伤，
> 惄焉如捣！

抑扬地，和着发抒忧感的自然节奏，他吟到末句的“焉”字，拖长舒缓；象飘过秋云的一声鹤唳，象乐师紧摩住琵琶么弦弹出凄清的曼音，……音波轻轻抖动，从他那微带嗄声的喉间送出，落到“捣”字上便戛然而止。他向眼前洁美的花萼呆看几分钟，重重低吟，但只吟末后二句。小楼上一切寂静，除掉一只小花猫在长藤椅上打着呼噜外，只听见老人的苦调。

快到残年了，每一过午都觉冷气加重。斜阳从淡蓝花格的窗帷中射入，金光淡淡，更不显一丝暖意。屋子里不生煤

炉，却有一盆木炭安置在矮木架上，一堆白灰包住快烧尽的红炭，似闻到某类植物烧化后的暗香在空间散布。薄光，炉火，与这屋主人很调和，他的身世也是将沉没下去的深冬斜日；快要全烧成冷灰的煨炭了。

但，一缕真感——包着枯涩的泪晕与忧悒心事的感流，通过他的全身。两年以来，几乎没得一日松快，唯有独坐吟诵那些古老的至诚诗句，才觉出暂时有些舒畅。

那两句，约摸吟过了十多遍，恰巧又在"捣"字上住口的刹那，一瓣尖圆的娇白花片从瓶口斜亸着落到镶螺甸的漆木盘中。老人若有会意地点点头，喉舌间的诗声同时停止。半探着身子用瘦干指尖微微摇动那几朵水仙，却没有别的花片继续下落。他轻轻吐口气，把盘中的落片拈起，随手打开案边一本线装书想夹在古色古香的页间。突然，被一张工整字体的彩笺引起他的注意。原来夹在明刊精印《诗经》里的笺纸上有他前几天亲手抄录的一首宋诗。

重看一遍，怕遗忘了似的，他把彩笺捡出，郑重地放到书案的抽屉里去。然后，离开坐椅，拖着方头棉鞋在粗毛地毯上尽打回旋。一会，自己又若说话若背咒语的嘟哝着：

"嗳！……华亭鹤唳，……知也否耶，——否耶？"

打呼噜的小花猫被主人的步声促醒，它在狼皮褥上用两只前爪交换着洗擦眼角。窗帷外，阳光渐渐收去，屋里的阴影从四面向中间沉凑，白灰下压住的炭火只余一星了。

老人还在来回徘徊，对声音、光辉都不在意。

门，缓缓开动，一个短衣长辫的大姐挨进来，她本想一

直走到书案旁边，想不到老人却在小小的屋子中央闲踱，她伶俐地赶快止住脚步。

“老爷，——安先生在楼下候您，叫我来回一声呢。”

“安？……安大胡子，是他？”老人的眼光忽然灵活起来。

“是。”她轻应着。

“去，我就下去。……快！你去喊两部车子，要熟的。……”

半小时后，朱老仙与安大胡子已在“过得居”的临街楼散座上对饮着竹叶青了。

冬天黑得早，市肆的电灯更明得早。这酒楼所在地的大街上有不少蓝红霓光广告牌子在空中与玻璃窗前换着炫眼的流辉，分外显得闹忙。

朱老仙虽愿同老朋友到这儿吃几杯，却讨厌一抬头便触着所谓“奇技淫巧”的霓光灯。他，照例是先叹口气，然后端起酒杯皱一皱清疏的眉头。

“如果这酒馆在郊外，那该多好。……口里受用，眼上难过。——不错，是俗套了，可是我总得说，不说不成！安如。”

安大胡子的台甫“安如”二字，一向与朱老仙的脾胃相合，任管自个有什么烦恼，一见这位面容发胖、浓髯绕腮、笑眯眯的一双小眼睛的朋友就觉得骤然添了生趣，尤其是“安如”这个最适合不过的称呼。自已喊出来，象一切事都在太平雍容的时代了！所以安大胡子虽然用“仙翁”不离口

的尊称，——为了身分与职业的旧观念拘束惯了，不敢与老人平等相看。——朱老仙可老是“安如、安如”的喊着，到现在已二十五六年了。

“这个世道，我说，……仙翁，口里受用便是福气！您，我，不都学过一些佛理？——您教给我的更多呀。‘我执’非破不可，咱非破不了？破一层少一层，譬如色，受，行，想，……什么的，哈哈，咱的色要破多容易。真色既破，这点光，红红绿绿地，不碍，——不碍！哈哈，……对不对，仙翁？”

安大胡子有诱动朱老仙的本领，那就在他的口才，他的无可无不可的态度上。论学问、经历，朱老仙自然不用向他攀交道，但要聊天、吃酒，朱老仙却总愿意同他搭在一起。凡是他说的话，不管合理不合理，总听得有趣。

“色，受，——想，行，还有‘识’！安如，您倒有您的见解，没错儿，高有高的，低有低的。破色多容易？我看，不见得吧？从低处讲，您，我大概不至过分执着，可是讲到所以然，……”

朱老一边赞美着，一边却要发大议论。先一口吃了多半杯金黄色的醇酒，右手摸摸颏下的稀疏须根。拾起竹箸点着木桌上的酒沥画一个圆圈，一字一顿地说：

“讲到所以然，‘语小，天下莫能破焉。’这种道理难懂得很。不拘哪项，看呀，听呀，所想所为呀，一古脑儿把自个打消，——无我，也就是‘无挂碍亦无恐怖’，那真够上大彻大悟。安如，不客气，不说您差，我也是摸不着边

儿。何尝不想？您知道我现在吧，什么心境，找乐子，寻开心？只有咱还合调，别的，我太执着了！……太执着了！……”朱老一谈大道理便易发牢骚，不象初坐下时脸上显浮着愉快的笑容。

“自然，自然，我哪儿——哪儿懂这些。多少记得几个字眼，还不是从仙翁您口上偷来的。不瞒您，我便宜在这点，傻里傻气地混吧，横愁竖想还不是那档子事？我五十半了，仙翁，您长我十一岁，合得着成心给自己找别扭？人老，土埋半截，有吃有喝，下下棋，听听书，色呀，行呀，破也好，不破也得。再一说，……‘这’什么世道！命里注定，多大岁数还得过这火焰山。唉！——今朝有酒今朝醉，干一杯，仙翁！……”

朱老的清黄面色上渐渐有层润光，原是一双秀目，经酒力牵动，从皱折的眼角里重射出热情的光芒。他对安大胡子凝神直看，及至听到末后几句话，他突然双手按住桌面立起来，象有什么重要的讲辞要向听众大声演说似的，可是不过一分钟又无力地坐在硬木椅上，唇吻微颤，没说什么话。

这样动作与他心上的触感，安大胡子自然多少有点明白，三天两次他们见面。他，他的家，他的脾气，清清楚楚地印在安大胡子的记忆里，所以绝不惊奇，还是接说下去：

“——干一杯！”

朱老果然端起满杯一饮而尽，安大胡子照样陪过。

“不是我好多说话，仙翁，承您不弃，不为我在买卖上胡混快三十年便瞧不起，……我有话得尽情说，憋在肚子里总

归难受。仙翁，看开点，儿孙自有儿孙福，您别恼，六十六了，不让他们去？再一说，大少君也四十靠边，什么事会上当？资格好，做事不是一年了，又见过大世面，懂得新事。……在别人都对您健羡，有做老太爷的晚福。……仙翁，你干吗净替古人担忧，自己的精神不舒服？这未免想的过点，……哈哈，我说话不会藏奸，都为您！真的！……哈。——”

这一套委婉开畅的劝解，凭空发论，不提事实，又得体，又关切。对面的朱老一直静听下去，只见下陷的腮上那两条半圆形的肉折松一下，又紧一下，象咀嚼着五香茶干的味道，也象品评老朋友言语中的真诚。

安大胡子的谈锋自有分寸，他停住声音，从磁碟里取过一枝“白金龙”用火燃着，深深地吸过几口，等着朱老答话。

有点与平日不一样，他呆坐在那里却急切不表示意见。凡谈到他的少爷，安大胡子向来晓得他有好些偏见，因为看事，论人，父子俩老不一路，可无大碍。不过他时时把不以儿子为然的话向安大胡子絮聒罢了。但，这一回，与平常对同一题材的文章的做法确有变异。安大胡子宽和的性格后面有的是独到的机警，便故意装作不留心，喊着堂倌添酒，又要两样精致的热炒，把时间混过十分多钟。朱老忽然呛咳一阵，几口稠痰吐进铜盂，急喝下一盅清茶，才强自镇定着慢慢地道：

“嗯……安如，您是和气人，应该说这个，我若是您可不一样？……儿孙问题，抛得开吗？您多利落，男花女花没

有，到现在，老俩口，净找乐子。世事！我早明白，咳！利弊相间。……您不是说他不错，人大心大，更亏他见过大世面，懂得的太多了！——太多了！您凡事洒脱，我虽然多读过两句书，——书害了我！”

一提到“书”这个字，朱老在顿咽的嗓音下含有沉郁的重感。因此，他不自禁把一团乱丝似的往事兜上心头，越发难过。又接着吃几口残茶。

“书害了我，无妨，安如，我敢说凭嘛不得法，我一辈子——我能说，从十五岁起吧，竖起脊梁活到现在！有死的那天，我不会再折弯了。您，敢情不信？”

几句话火剌剌地富有生力，老人的喉咙突高起来，眼珠骤添威力。虽是夹杂上一句问话，却不待安大胡子的回复。

“不信？我不管谁信谁不信，人各有志！……话说回来，书害我，不过是不通世故，不过是脾气不大凑合。年轻人呢，我当初教他读书，错吗？从清末维新那时算起，我，怎知道人家叫我做维新党。我宁愿少考两次乡试，到东洋留学，……待会我再说旧日子的闲话。安如，您想我有孩子不教他读书，不教他读书？……”

又一阵咳呛停住了他的长篇大论，安大胡子把香烟尾丢在地板上，赶紧替朱老另倒一杯热茶，趁机会道：

“哪能！哪能不读书，成吗？不要说仙翁这历代家风，我如有儿孙，也得花钱要他们学本领，为一家，也为国家做事。……哪能成，不上学，来，来，先呷一口。”

朱老刚接过杯子，忽又放下，如用读文章的叹气声道：

“是呀，——可来了，净是茶渣。茶渣，这个比方不错，又苦又涩，清香的味儿早没了！读书，现在的读书造就什么？不过是没颜色、没气味的茶渣，还好咧；如果渣子里加上毒药，您想吃下去受得了？”

“仙翁，说笑话，哪有说的厉害。不是新教育也造出好些人才来？”安大胡子陪着微笑轻轻地驳回去。

“对！可怎么，人才，——好的偏咱不会造？”

“自个呢，希望总高些。象……谁说他不是人才，这话，我说辩护。哈哈，……仙翁是过分的，……”

“不，不！人才，我，所讲的人才不是只懂得拨算盘、赚利息那一类货色。至于您以为他是人才，不但，……而且在家里看去，我一五一十的说，也是今之孝子！”

朱老惯例地用右手中指敲着桌面，这时他的气色又沉郁下去，没有回叙维新时代的兴奋劲。

安大胡子明白老人的话中有刺，方在搜索心思，想用什么话应付两句，而老人却先接下去。

“他是人才！照大家讲，一下手从外国回来就被人捧，做教授，干银行……小官……。一见年纪大点的人，恭敬，和气，会说话，会对人，这些，我比不上，我——真比不上。就待我吧，到现在天天碰头，天天垂手侍立，低声下气，外人谁不夸赞，我有什么说的。……唉！”

安大胡子点点头。

“所以咧，仙翁的福气在朋友里谁赶得上，不是瞎恭维。……”

老人又用指尖敲敲蓝花的酒杯边缘，头摇一下，叹口气。

“您说福气，……我的亲生儿子，怎么说？但是他那点聪明为他自己可不见得是福气？近来，……您也许比我知道的更多，瞧吧，我懂得他的性格，更懂得他那点机灵，无论如何，……子孝父慈这另是一段，走着瞧吧，我为我，他为他，一句话，不需多讲。……”

老人虽是外貌上显见颓唐，心思却仍然周密，向四座上瞟了一眼，静对着安大胡子，象表示不愿继续谈及他儿子的事情。

安大胡子猜透了七八分，不好明讲，也不敢说老人的执拗。急于更换论题好打破两人中间的闷气，恰好一个卖夜报的小贩往来兜售报纸，便留下两份，先递与朱老一张。

朱老顺手放在菜碟一边，道：

“您细细看吧，我不愿费眼睛，咱们静一会，你看报，我吃……酒。”

安大胡子虽善于言谈，当这时候，也只好借报纸做遮蔽，不能强说别的话了。

朱老尽着一口口把上好的竹叶青倒入喉中，然而沉默不能压住自己的闷怀，在酒味的引诱后，缓缓地诵起手抄过的旧句：

多情白发三千丈，

无用苍皮四十围，

晚觉文章真小技，
早知富贵有危机。
……

末后两句是竹箸敲着杯子伴唱的，声音放高些。

为君——垂涕君知——否？
千古华亭——鹤自飞！

安大胡子用纸遮着半面，眼睛却盯在第一则新闻上没往后挪动，并不是被新闻吸住他的心思。听朱老又犯了吟诗的癖好，恰当刚才的一段话后，不由不一个字一个字地细细听去。自己虽是只读过“千家诗”，可不记得文人口中常常提到的那些佳句，但这六句可至少有五句都听懂大意，独有末句里“华亭鹤”三字捉摸不定是哪样的比喻。对“垂涕而道”还十分清楚，暗想：这还不是对他那位大少爷道的话？一位乘机善变的留学生，却被老头子看不上眼。论年纪，论世情，他们相换过来还差不多，如今，真是变得太离奇了。年轻人的活动，老头子的拗性。安大胡子在平时早已胸中雪亮，加上近来听见熟友的传语，……准证实了自己的预断。所以老人今晚上的话显然是有所为。依自己的看法：朱老仙未免太怪，晚年的清福摆在眼前，又安稳地住租界，瞎操心中嘛用？一切都是下一代的事，成败，是非，横竖隔它远得很。儿子，表面上孝顺，家事又麻烦不着，何苦被道义蒙住

心，替云翻雨复的世事担忧？……这些话，安大胡子存在心上可不敢讲，露出来，朱老的性格说不定会真翻脸，日后岂非没了吃老酒和小馆子的东道。但又不肯尽呆下去，只好故作郑重地请教。

“唉，典故记的太少了便听不清楚。仙翁，这末句的‘华亭鹤自飞’什么意思？而不是与‘化鹤归来’相通？真得请教一下。”

“仙鹤，品高性洁，自来是诗人画家的材料。……”

朱老停住吟声，先来一句赞美话。

“仙鹤归来，——城郭是人民非，这光景您我全看到了！虽听不见鹤唳，然而满眼不祥，听与不听一样！嗳！这首诗的寓意就在末尾，语婉而讽，真是有见而作。……”他还没完全把典故解明，堂倌领着一个穿青棉袍、年纪颇老的听差到他们的酒桌边站住，朱老的话自然来不及续说下去。

“老爷，少爷现在回宅了，叫把汽车开来，接您与——安老爷回去，说：今晚上风冷，……怕着凉。厨房已经把鸭锅伺候好了……”

朱老向这位干练的用人瞪一眼，方要说什么话，安大胡子哪肯放过这个机会，而且乐得解围，便迭声叫道：

“炖鸭锅非吃不可，我，算饱了也得再到府上尝一口。走，走，仙翁，别的不提，主从客便——主从客便。”说着他已把堆在椅子上的大围巾把脖颈围好，那条粗木手杖也掇在手中。

朱老无话推辞，招呼堂倌马上打电话另喊一部租车来。

“你先坐来车回去，安老爷同我就走。”

那老用人还象要劝说一句，朱老的面色沉沉地又吐出七个字：

“去！我另喊汽车来。”

堂倌与来人即时照吩咐的办去，安大胡子想阻止也来不及。

楼上虽是人语交杂，然而靠他们坐近的几张桌子上的酒客却都瞧着这位倔强老人，有些诧异。

安大胡子把一锅炖鸭吃下多半，才带着醺醺酒意回去了。二楼的小客厅里只有朱老仙同他那位孝顺的儿子。

饭后，朱老照例须连吸几筒上好的潮烟，拖起那根湘妃竹长烟筒，自己点火自然费力，用人恰好吃饭去了，那位在外面向有气派的少爷便赶快从崭新西服袋里掏出一个银制的自来火匣，给老人点着铜锅中的湿烟。

说是少爷称呼，实在他差一年平四十，不过，凭着西洋风绅士打扮与修饰，乍看去还象一个二十六七岁的青年。颇象父亲的眼角，却稍稍往上斜吊，眉毛是浓密中藏着精爽。他的走步，言语，都有自然的规律，可不随父亲那样写意。虽没有客人，他并不坐下休息，只站的距老人坐椅四五步远，一只脚轻轻点着地毯，不知是想心思，还是回忆跳舞场里的节奏？

“真，你还须出去，过十一点！”朱老明明微倦了，眼半开半闭地问。

“是！——爸爸，今夜他们有次例会，不能不去照应一会，个把钟头完事，回来不过一点。”

“不过一点，多晚，真是俾夜作昼。任管什么事，干吗不在白天讨论？”老人把长烟管横搁在皮袍上面，腰直向前挺着。

“这……”儿子稍稍迟回了一下，“这，秘——点，其实没什么，也是一般的公事，因为，因为，地方乱，便……”

“哼！公事，——公事！你觉得比以前办的公事如何？”

儿子觉得话机不很顺利，右脚的点拍打住了，向左边踱一步，朗朗地答道：

“不同，自然只是性质上；事务呢，还差不多。更容易因为负责的有人。……这倒轻松多了。”

他的朗朗答声是竭力装做出的，老人的耳朵特别灵敏，已从字音中辨明儿子的话是否自然。

“轻松的么？——是身子。累赘的就没有？我不须多絮聒，你，絮聒也是多余，累赘的时候，想，……可来不及。”

老人也有点装扮着，故意从容，迟延着把话吐出给儿子听。儿子晓得这几句里的分量，可不回辩，他知道下面准还有话。果然，老人又吸过两口潮烟，中指敲着竹管，改了谈话的顺序。

“责任二字，提什么，我与你还配把这个名词吐出舌

尖？……爽性的还是安胡子，他乐天，好吃好喝，好瞎聊，可有他的，人家从不说责任——这些装金话。你别瞧不起他是旧买卖人出身，我喜欢他就为这个。一个人活一辈子，干嘛象嘛，对得起自己，对得起大家，截了！还用多扯别话。责任吗，人人都说得响亮——我在年轻时，比你还轻得多，那时，做文字，演说，滥用这个名词的地方太多，回想起来，自己快七十了，为大家尽过什么责任？老实讲，对自己与自己家里的人我也不敢当得起这——两个字。……

"你懂得西文，大概对这名词的确义应该真有了解？……"

末后一句又是冷利地一个针尖向这中年能干的、有资格的绅士刺去。

"爸爸，"儿子不能不好好回答了，"我觉得中国的成语给这个名词的解释并不下——不次于欧洲文字的解释。类如：'天下兴亡匹夫有责'，以及'任重而致远'，细细体会起来，怕比英国那些功利派的学者讲得更有深义。……"

"啊！这两句你还记得？"

朱老听儿子到现在还把二十五年前自己亲口教给的这两句背得纯熟，一股微温心情暂时打退了冷淡态度。那时：他自己正在北京做法官，儿子还没进中学，每晚上虽是坐守着一堆诉讼文卷，总得抽出几十分钟专教他几句有关修养的古语。曾手抄成薄薄的竹纸本子，用红蓝笔圈点过两次，每晚上背着方木格油纸窗，与儿子同做这班功课。直有三四个年头，自己被调到外省去方才停止。老人早已把未来的希望全

寄在这自小聪明的儿子身上。一帆风顺，大学卒业，居然凭学力考得官费到外国去弄个学位回来。……已往的梦痕，借两句古语引起了老人的怅惘！如今，这有资格、干练的儿子明明依在身旁，同念五年前冬宵静读时比较一下，老人不自禁地向壁炉左手的玻璃窗外远看一眼。……更难自抑制地质问自己：为什么他……偏与自己青年时的精神来一个反比呢？……个性？还是教育的结果？都有点，却不都对。怎么看，怎么想，不会有的事，不该得到的报酬，如今摆在眼前。……

回念十四五岁孩子样的他，天真，嘻笑，——现在与自己相对。老人矇眬的眼光突然明朗，向身旁端立的儿子看了一眼，口中轻轻唠叨着：

"你还记得，……你还记得！……"

"读过书的应该知道这两句要话，何况是爸爸，您亲自教给我的。并且——并且教我实行，不可只记熟词儿。——这些年，——现在，儿子别的不敢说，做什么事都忘不了自己的'责任'！您，爸爸刚才埋怨，提起这两个字，儿子却情愿干去，'任重致远'！管不了那些盲目之论。——不单有识，还须有胆。爸爸，您放心！……"

儿子一抓到老人怀旧的温情，象有了反刺的机遇，居然从容不迫地对老人说这一串的议论。老人早已决定不向他争议什么了，就是，有时的冷言也感出毫无效果。老人看透在他身边恭敬有余的，是善能随机应变的新绅士，而不是天真嘻笑的学童了。所以这段议论倒不会激动老人分外心烦。

正在这时，楼下电话响动，接着楼梯上一阵急促的步声，到二楼上敲门。

闪身进来的不是往酒楼去的那个用人，却是穿着短衣皮鞋，这楼房少主人的“镖客”。

“电话，来催请。××处的老爷们快到齐了。”从说话者的腰缝边，在圆罩大电灯下闪露出钢铁的明光。

“恰巧差十分。”少主人把吊在背心袋中的金表取出看了一眼，“车呢？”

“都预备好了。”镖客双足并立，站的很有规矩。

“爸爸，您早歇着，放心。……再晚了不好意思，一会喊娘姨来搀您上去。”

老人摆摆手没有答语。

他们出去后，汽车上的摩托渐渐响动，渐向暗途上驰去。

一点二十分了，老人和衣躺在软榻上却没睡熟。儿媳屋里的收音机象方才停止。一阵滑稽经卷，一阵说书，老人偏不想听那些可恶的怪音，偏偏送来打扰。每晚上他独坐吟诗，不大觉出听惯了的音机有这样乱。可是这两个钟头一切都有点异象。向例酒后易睡，——向例须早钻在丝棉被里休息着身子，现在越急闷越不能合眼。闪闪的霓虹光，摇动的老安的胡子，二楼上点脚拍的节奏，……窗外呼呼风声吹得空中铁条尖锐地叫响。

一点四十五分了，老人眼对着案头的小台钟，再躺不

住，坐起来，把壁上电铃快一会、松一会尽着按捺。……专伺候老人的那个佣人从梦中惊醒，披上青长袍踉跄着跑进来看看光景。

“来！——你来！汽车还没回？……少爷！”

“没。敢情事忙？十二点快三刻那会，少奶奶还打过一次电话。——是于清回的话……没散会。”

老人摇摇头坐着，象记起一件大事，忽地弓着身子到书案前把抽屉翻了一阵，找出那张彩花信笺，就是当天下午方从“诗经”本子里抽出的。老人手指抖抖地交给老佣人。

“少爷——回来，你就交他这个！说：我吩咐的，天明不忙着见我。明白？……告诉他。……”

“是。”他小心接过来，只一瞥眼，却认得最后行那七个字是：

“千古华亭鹤自飞！”

一九四〇年二月于上海。

# 耿济火

## 顾大嫂

顾大嫂糊里糊涂地过了一辈子。她没有理想，没有希望，没有爱，但是她把别人家的理想为自己的理想，别人家的希望为自己的希望，别人家的爱为自己的爱。

她的一生就是替别人做事，为别人牺牲，不过她自己没有感到这层。她依赖别人，供别人利用。在没有人可依赖的时候，她感到自己的空虚，人生的无味。一有人来利用她，她便忘却了自己的烦恼，忘却了自己的一切，一心一意，为别人做事。

她在家里做姑娘的时候，她的父亲病瘫在床上，她的母亲早已去世。她是孤苦伶仃的一个女人，没有兄弟，也没有姊妹，却只有一个残废的，为病魔苦了许多年，双足红肿，象街头老丐那双腿一样的，一天到晚皱紧眉梢，抱怨命运的老父。

和她年纪相仿的女孩们，这时全在学校里读书，晚上看电影，看话剧，高高兴兴地度着日子。惟有她，学校没有她的分儿，娱乐是她的脑筋里从来没有想到的事。她每天伴着她的父亲，忍受他的斥责，听从他的驱策。

“明儿，你瞧，汤婆子又冷了，象冰一样，你也不想到换一换。……你巴不得我早点死，好叫你舒服……哎哟！阎罗王为什么不来捉我呀！……”

“这菜是人吃的吗？你近来越来越坏……你母亲在世的时候做的一手好菜，怎么没有把你教会？真奇怪！这样笨！”

“你瞧！你的眼睛又阖上来了！你真是贪睡，你真懒！”

这类的不满意的话，不时从她父亲的嘴里说出来。

明儿驯顺地听着，不发出任何反驳的言词，只用哀怜的，悲愁的眼神，朝她父亲怒气勃勃的脸上看了一眼，就垂下头去了。

她和她的父亲一起抱怨他的病痛。她觉得人世是如何的不平，有儿孙满堂，仆婢成群，身体清健，享受快乐生活的老翁；但也有孑然一身，终身不离痛苦，无法摆脱，欲死不得的病人，象父亲一般……

父亲的病一天天地拖下去，但奇怪的是他的脸色却一天天地显得滋润，露出红润。他虽然每天抱怨着阎罗王不把他早点带走，却仍旧一天天地硬扎下去，不愿意离开这苦恼的人世。

一月过了又是一月，一年过了又是一年。父亲的病不见增减，明儿的脸颊却越来越消瘦。她的带着酒涡的两颊上的红润不知为甚么渐渐地消失了，她的眼睛因为时常哭泣而失去快乐的光芒；她的青春不知不觉地从她的身傍溜走。

顾家的媒人每逢一两月总要到明儿的家里来探问一下，看见父亲的病不见轻也不见重，只好摇摇头，退了出去。

媒人每来家探问一次，父亲总要说："明儿呀……人家等不及了……本来已经许配给人家，你就是人家的人了……你不必再管你的父亲，……我不能耽误你的一辈子，就定了日子罢。"

"我不愿意出嫁！父亲的病一天不好，我决不出嫁！"明儿坚决地回答。

"那怎么行？你不要再管你的父亲。你当我已经死了罢。"

明儿低下头，拭着眼眶里落下来的两颗大泪珠。

有一天，媒人又来了。

他在父亲床傍沉默地坐了一会，瞧望明儿走出走进侍候父亲吃药的情景。等明儿端了空药碗走出去的时候，他开始说道："我有一件很难启齿的事情……顾家的那门亲事已经等了许多年……人家屡次催我，我跑来看看您老人家的病，我不好开口，只好把话咽下去。……但是现在情形变了……前天顾家老爷请我去，对我说：他的少爷近来有点变了……他常在外面留宿，交些不三不四的朋友，在跳舞场上鬼混……他说，假使再不娶过去，收一收他少爷的心……恐怕明小姐将来免不了要受苦呢。……但是我看了您的病，叫我怎么能说得出口呢？……媒人真有媒人的难处！"

"这与我没有关系，小女发过誓，只要我的病一天不好，她一天不出嫁，你瞧，她进来了！等我问问她！明儿！你过来，我有话对你说……"

"爸爸，你不必说，我已经在门外听清楚了。"明儿哽

咽地说："爸爸的病没有好，我怎么能过去呢？"

"其实，明儿，你也不必固执……我这老骨头已经搁放在棺材板上……你不能因为我耽误你的终身大事……"

"赵伯伯，请您去告诉顾家，现在办喜事，实在是……"

"但是……"赵先生喃喃地说了两个字。

明儿伏在椅上，用手掩面，嘤嘤地哭了。

这件事情发生后半年，在一个风雨交加的黑夜里，明儿发现她父亲闭着眼睛，静静地睡在他的床上，而且是永久地入睡了。

戴完了父亲的孝，明儿孤零零地被人家抬到顾家，和一个不相识的男子在堂上交拜。明儿糊里糊涂地随着那人起立，跪拜……

客人星散后，明儿羞答答地坐在新床边上，对面立着那个不相识的男子，一脸的油滑，眉毛耸得高高的，酒气从鼻子孔里冲过来，恶狠狠地说道："喂！我要问问你，你为什么不肯嫁过来？我真是不懂，你愿意和你的残废的父亲守一辈子？我不相信你这样孝。恐怕家里有个小白脸拦住你，不许你嫁，是不是？你说呀，是不是？"

明儿，现在是顾家大嫂了，又是低着头，红着脸，一言不发。眼泪在脸颊上直流。

嫁后的生活是和社会上一般旧式的做儿媳的女子所过的生活丝毫无异，是读者可以想象得到的。

她对这男人并不爱，但是必须强迫自己去爱他。她的脑子里空空洞洞地没有一点思想，她的前面没有希望的光辉照

耀着她。她感到世上一切是空虚的，但是她不能不在空虚的道路上一天天地走着，走着走着，没有走尽的日子。今天和明天相同，今年又和明年一样。

男人时常在外面住宿，她不能过问。公婆暗地里盘问他们两口子的情形。婆婆问她，娶了三个月，怎么还没有喜信？她回答不出来，只好眼泪向喉咙里倒咽，忍受公婆的讥笑的言语。

有一天夜里，男人回来了。他的脸上露出寻常不经见的笑容。他温柔地拍她的肩，问她为什么尽皱着眉头，呆坐在那里？她叹了一口气，没有回答。但是他并不恼怒，赔着小心似地和她搭谈。

她奇怪，她的男人为什么在一夜里换了另外一个人？莫非她的晦气运已经交尽，此后她的男人可以回心转意了吗？

她对于男人的殷勤并不感到什么愉快，她知道她是命中注定，一辈子属于他——这不相识的，不爱她，也不为她所爱的男人。无论他今天喜欢不喜欢她，她对于这注定了的命运丝毫没有反抗的意思。她收下愁容，带着微笑面对着他。

这一夜里，她初次尝到了男人的温存……

"我有句话对你说，"男人在半夜里对她说，"你是一个贤慧的女人……我不瞒你，我在外面弄了一个女人……她不如你……但是既然弄到了手，也不好随便扔掉。不过在外面也不是长局。……我想和你商量商量，请你对父亲母亲去提一下，接她进来一块儿住，你说好不好？"

"这不是我的事，我不管……你自己去说罢。"她呆了

半晌，才回答了两句话，手掩住脸，伏在枕上哭了。

"只要你的方面没有问题，我自己去说！"

早晨，父亲的房间里起了一阵争执的声音。她侧着耳朵听，父亲提高了嗓音，母亲的哭声，儿子的使气的沉重的语声。

"你们不答应我，我也不要活了！"儿子最后说。

"你死了倒干净！"父亲还是不肯退让。

"其实他已经结了婚，"母亲说："有了妻子。这种事情我们做父母的也可以不必再管。他说，媳妇已经答应了。……"

她被唤了进去。她站在屋里，低着头，一句话也不说，只是哭。

父亲叹了一口气，走了出来。

她哭肿了眼泡，哭到眼泪流干了的时候，迷惘中走出去，从后面角落里传来了一句小姑的忿怒的，讥笑的话："她真是个烂好人！"

从此，"烂好人"的绰号永远套在她的头上，脱不下去。起初，只是背面说说，以后有人当面说出来，她也惟有笑笑罢了。

那个女人是一家舞场里的红舞女，自然会应酬，曾向父母献殷勤，不到一个月，便博得了全家上下的欢心。"二奶奶！二奶奶！"一切都是二奶奶占了上风。

大嫂的正房和大床早就让给男人和二奶奶去睡。她退居后房，但是所有房间里打扫等杂事，所有全家的烹调的事情

全落到她的身上，她渐渐地成为全家的公仆。大家都可以指使她，让她替大家做事。她比大家都起得早，睡得晚。从早晨到晚上，她管理家务，做着繁重的工作。她的身子也越发地衰弱下去，脸上的皱纹象电车轨道似的看得分明。颊上的酒涡被泪水所浸，变为深陷的坑，颧骨高耸得令人联想起科学仪器馆橱窗中的标本来了。但是她的两眼还是发出闪耀的光彩，这眼睛里印着对于尘世间事的迷惘和不了解。

她觉得她应该替大家做事，应该对“二奶奶”赔小心。不是这样，她的生活还有什么意义呢？

二奶奶接进家后，不到一年就生了一个女孩。女孩一生下来，就雇用了奶妈，一切关于婴儿的扶养自然落在明嫂的身上。

从此以后，明嫂的脸上有了笑容。她扶养着别人家的女儿，觉得这女儿就是她自己的血肉。

顾家的境况不知为什么渐渐地衰落下去，男人在外面经营商业，失败了，闲在家里。他每天喝酒，骂人、抽香烟。二奶奶过不惯贫困的生活，在一天晚上悄悄地走了。过了几天，男人也搬出去。听说那二奶奶再度下海为舞女，男人仍旧死赖在她那里。

明嫂不知不觉地发现她的公婆相继去世，她的小姑找到了丈夫，自己一个人带着别人家的女儿，活在这陌生的世间。

她并不感到寂寞和空虚。她的心，她的爱，她的理想，已经有了归宿，那就是她的女儿。她现在已经什么也没有，

人间的快乐早就没有她的份儿。她只要有这女孩在身边，不需要别的什么。

有人背后说，这烂好人真是发痴。她养了别人家的女儿，千辛万苦，把她领大。在一天早晨，那个生母会过来，从她手里把她的心爱女儿抢去。而她呢，恐怕还是一无所有。

她也知道那人说的是实话，她也知道总有一天会有这种事情发生。但是她不能给，不能把这女孩让人家抢去。

她每天在快乐和忧愁之中过着生活。只要有人在外面叩门，她的心就震栗了。她抱紧她的女孩，不肯放手。

就这样一天天地过下去。

这段故事是无穷尽的，永远说不完的……人生的大道上永远有象顾大嫂那样的人走着无快乐，无感觉，慢吞吞的步伐……前人走过，后人跟上来……

人生呀！……人生呀！……这两个字是解释不清楚的……。

# 重　逢

陈丽君今天从电影摄片厂回家的时候，心情特别愉快而且兴奋。她驾着一辆华丽的自行车，弯到霞飞路俄罗斯人开的糖果铺里买了一只栗子做成的奶油蛋糕，圆圆的一个，那是他最爱吃的东西。她顺便还买了一只面包，半磅外国火腿和半磅香肠。她把买来的东西挂在自行车的前面，用熟练的姿势跨上车子，急急忙忙的赶回家去。

天色已是薄暮辰光。街灯还未燃着，但是房屋里黄澄澄的灯光已经从垂下的窗帘里漏到外面。天上下着细濛濛的雨。陈丽君没有穿雨衣，但是雨落在她的头发上，肩上，手肘上，并不感到潮湿，却生出一些清凉的，爽快的感觉。

她一边跑，一边想，今天该是她十年来最快乐的日子了。昨天，也是五六点钟模样，她从家里走出来，走到街口外的公共汽车站，等候汽车。她前去赴一个女朋友的晚餐的约。车站那里立着五六个人，也在等候汽车。一会儿汽车来了，她随着大家跳上车去。车厢里照例很拥挤，没有空闲的座位。一个人立起来，让她坐。她道了谢，坐下来。两人彼此对看了一眼。她觉得这男子面貌很熟，在什么地方看见过。

“对不住！请问，你是密司邱么？”那个男子问。

陈丽君惊讶起来。这个大城市里没有一个人知道她原来姓邱，现在居然有人直呼出来。

“咦！……你……你就是石……石先生……石墨夫么？”——她朝那男子仔细端详了一下，方才辨认出来。

“是的……我刚才不敢认你……因为你的脸貌完全变了。但是你的右手时常有往头发上摸去，好象怕它散乱，想加以整理的习惯。刚才你坐下来，不知不觉地做了这一个姿势。我才猜到那一定是你。”

“哈，哈，哈！但是你也瘦了……”

一道红光闪耀在前面，她在沉思中没有看到，被前面的巡捕用手一拦，方才惊觉，闪住了车，几乎撞在一辆人力车身上面。人力车夫想张嘴骂，一看是一位漂亮的少妇，便把话咽了下去，只是在嘴里咕噜了一声。

一个穿着漂亮西装，系着血红色的领带，面貌清秀，目瞳优美的少年的形象在她眼前闪电似的一现，立刻消灭，换了另一个形象：三十多岁的男子，瘦长的身子，苍白的脸色，鼻子耸得高高的，架着一副光度相当深的眼镜，使脸的上部成为驼峰形，头发倒是乌黑的，浓密的，在额上覆盖，几乎和眉毛相连。他没有戴帽，头发虽曾胡乱地梳分过，但已被风吹得蓬乱。他穿着一件不很清洁的，灰色布的夹袍，夹袍底下露出一双旧黄皮鞋，鞋面上已经有几处磨破，虽然新上了油，还掩不住一片片的毛面。她向他身上，打量了一会，发现他变得太厉害了。

车中人多，不便多说话。她对他说出她的住址还说出她现在的姓名，请他明天下午到她家去谈一谈。不久，她到了目的地，便下车了。

红灯已经换了绿光。她随着大家机械般继续向前赶路。

十年之前，她是天真烂漫，智识方开的少女。她具有浪漫的热情，勇敢的性格。她看世事太乐观，觉得只要不顾一切困难，勇往直前，终能达到她所设定的目的。她很大胆地谈论恋爱，要寻觅一个理想的对象。她那时候在一个女子中学校里读书。她的家境不佳，父母已经去世，只剩一个性格忠厚的兄长。她的兄长十分吃力地供给他亲爱的妹子继续求学。他自己开设着一爿小糖果店，每月的收入仅够他家庭的费用。他自己失了学，因为父母的早亡使他不能不寻觅糊口的职业。但是他希望她的妹子在他能力的范围之内继续求学。不过妹子也知道，她只能读到中学毕业为止。她自己也没有继续深造的意思，而且死读书也不是她性情所好。她生性活动，读书是坐不住的。她在校中爱好话剧，她希望将来做一位话剧演员，或是电影明星……此外，她的家庭环境使她不能不想出路。一个年轻美貌女子最轻便的出路，她觉得就是求爱，找到爱的归宿。大家既然这样，而且迟早都要走上这条路，她也何必不随在大家后面呢？

她在学校内有一个要好的女同学，女同学有一个哥哥。那就是石墨夫。由于女同学的介绍，他们两人相识了。

一生二熟，他们两人来往不到半年，便达到了亲密的程度。青年男女的爱欲，在两方都有意的条件之下，本来不需

要长时常的接触，就会燃热起来的。

那时候的石墨夫年轻貌美，再加家道富厚，衣装入时，自然容易博得女人的欢心。所可惜的是他仅有一个齐整的外貌，漂亮的仪表，但是他的性格又软弱，又萎靡，办事没有决断力，惧怕一切，又有疑心病。她正和他的情人的脾气相反：她是一个活泼，勇敢，重然诺，说得出做得出的女人。

两人的性情虽不相同，但是邱小曼只觉得石墨夫那种好以真的态度十分可爱。这原因很简单：第一，爱情是盲目的；第二，邱小曼所交的男友不多，没有选择比较的余地。

两人的爱情达到了成熟的程度以后，自然走到了必有的一个阶段。邱小曼用种种的，在一个女人方面无损体面的暗示，催石墨夫正式向他的父母提出，但是石墨夫迟疑着畏葸着，始终不敢说出。后来还是他的妹子看不过，在父母面前说了出来。她所得的答复是邱家门第低微，境遇不好，男女岁数还轻，“应予缓议”。

父母一面拒绝，一面立刻实行干涉政策。他们利用石墨夫好疑的弱点，竭力说邱小曼的坏话，同时还设法介绍几个阔家的小姐和他做朋友。日子一长，石墨夫对邱小曼的情分慢慢地淡了下去。

不过邱小曼还不知道，还是痴心地等待着。终于有一天，决裂的一幕在某公园里表演出来。

陈丽君想到这里，叹了一口气，恰巧走到转弯处，机械似的转了弯，重又想下去。

邱小曼约石墨夫下午五点钟到公园里聚谈。到了六点

钟，石墨夫还没有来。邱小曼等得不耐烦，想离开那里，忽然石墨夫慢吞吞地来了。

“你为什么来得这样迟？”

“真对不住……一个朋友跑来，缠住了不走。我没法子脱身。”

“这不是来迟的理由。你不会向他说，有朋友约会么？”

“但是我一说……他要跟来。”

“这话我不相信。你在撒谎。我在半点钟以前曾打过电话到你家里去，他们说你不在家。”

“这个……”

“有什么这个，这个的？……你近来变了！我感觉得你近来变了。你有什么话，不妨直说出来。我们中间不应该有虚谎的存在。”

“没有什么……但是……”

“但是什么？你快说！说呀！”

“小曼，你知道，我爱你。……我们的事情，我托妹妹替我对父母说出来……但是他们说我们年纪轻，还谈不到……我真是痛苦死了！我真是对不住你！”

“假使你真心爱我，外面的阻碍有用么？”

“不过我们总不能违背他们老人家的话呀。”

“墨夫，假使你真心爱我，我们可以离开这里，到天涯地角去度新的生活。我们要互相信赖，互相帮助，创造我们的新天地。”

“这样子不妥当……人家要说话的……”

“大家处在这环境之下都要这样做。我们不能听人家的闲话。”

“我不能……我不敢……”

“那末你的爱我是虚假的。你不能跟我一块儿走路，我们从此分手了罢。”

“但是，小曼……”

“话已经说到这里，你这人的性情我现在才看得清楚，我们中间一切都完了……”

“但是，小曼……”

“你不跟我走，我可以独自走去。我不需你们男子的帮助。我自有我自己的出路。你去罢！”

“咦！墨夫，你怎么在这里？你和谁说话呀？我们找了你半天，到处都找过，不料你躲在这里。”——两个花枝招展的阔女郎跑了过来，内中一个穿红衣的女孩对石墨夫这样说。

石墨夫脸涨得通红。那个穿红衣的女孩朝邱小曼鄙夷地看了一眼，拉住石墨夫的手，拖他走开，另外一个女孩在后面推着他，嘻嘻哈哈地走开了。

邱小曼低下头，手掩住脸，哭了。

一条长街走完，走到她的家门，停了车，下来按铃。陈丽君的眼睛湿润润的，低下头，手里握着那包食物。

从此邱小曼变了另外一个人。她恨男子，她觉得男子都是虚伪的，这些年来，男子追求她的真是数不清楚，但是她始终不肯承受任何人的爱。她中学没有毕业，就跃进话剧界里，以后改入电影界。她换了一个姓名。人家都叫她密司

陈。陈丽君的名字一年年地红了。十年来，她已由一个天真烂漫的女学生变为名闻全国的女明星。但是她的心坎里还是铸着石墨夫的形象，她永远忘不掉，永远想念他，希望有一天他会重新投到她的怀里……

一个女子地位的转变恰巧和时代的转变平行。十年前的社会和现在大不相同。战争将社会舞台上的角色重新搬弄。以前社会上有势力的一批现在闲了下来。以前的富人现在沦为赤贫。石墨夫的家庭也脱离不了这个因果律。他的父母的死亡，财产的丧失，尤其是他的性情的萎靡，使他变为一个落难的公子。

女仆出来开门的时候，陈丽君脸上露着不常见的笑容，她心里正在想："我要把他从难中救起来！我要使他重新点起爱火。"

女仆向她看了一眼，觉得她的主人今天年轻得多，她的眉头舒展了开来。她期待或许有什么新的转变发生出来。

陈丽君把买来的东西交给女仆，吩咐她把面包切成三明治，点心装在盆里，摆在客厅旁边的小书房里。此外，还要摆上两只酒杯，一瓶葡萄酒。

六点钟的时候，门铃响了。陈丽君的心跳得剧烈，使她不能不俯下头去，手掩住脸，她在指缝里看见门慢慢的开，女仆引进一个男子来。她想，这是她在十年前朝夕想念的旧情人进来了！他果真进来了！

"密司邱……不对，密司陈……我来了！"

陈丽君抬头一望，在强烈的灯光下看见了另一个男子

“哎哟！”

女仆的眼神从女主人身上转移到那个男子身上，微微笑了一下，退出了。

立在她面前的是一个三十多岁，衣服褴褛，烟容满面的瘪三。他的脸部上除了哀愁和贪婪的表情以外没有别的什么。他远远地立在她的前面，手不敢伸出来，坐也不敢坐。迟疑了半天，朝房屋四周富丽的陈设投了欣羡的眼光，勉勉强强地坐在椅子边上。

他向她叙述十年来自己的经历：父母如何死亡，妹子如何出嫁，家产如何用尽，妻子如何抛弃他，朋友们如何遗忘他。他一面说，一面向她贪婪地看望，看得她不好意思起来。

她立起来，请他到里面去吃一点茶点，他们坐在一桌上。她努力想驱走眼前男子的形象，不去看他。由于她的想象的努力，她觉得坐在她身旁的就是美丽可爱的，十年前的旧情人。

她亲自动手倒咖啡，亲自斟酒，切蛋糕。她很快乐，她真是感到她是世界上最幸福的女人。

他局促地坐在旁边，贪婪地享受美点，他以前爱吃的栗子蛋糕。不知为什么，他的手不肯听话，一不小心，将咖啡杯旁的小银匙落在桌下，连忙俯下身去拾起来。她的眼光同时朝地板上投射，恰巧看见他的一双大破皮鞋，和皮鞋周围的一大堆泥浆。

她回复到现实，叹了一口气。想象中的那个美男子消灭

了，眼前坐着的仍旧是面目可憎的，满脸贪婪，把那块蛋糕啃个不住的小瘪三。

她觉得他吃东西的姿势也改变了：他的嘴张大着，露出焦黄的两排牙齿，贪婪的眼睛瞧着那块蛋糕，做出想一口气吞下去的样子，叉子放在一旁，两手捧住碟子，拚命地吃着，嘴里发出"啧，啧，啧"的，难听的声音。

这真是太恶形了。她回过脸去，不忍看他。她觉得有一股热辣辣的气从眼眶里挤出来，她努力忍住。她落入悲哀的网里。

她仍旧想唤起刚才那个可爱的形象，但是无论如何办不到。她的眼前仅祗是乌黑黑的一片，无尽的空虚，虚无的寂寞。

他吃完了点心以后，陈丽君正要和他讲话。忽然一阵急遽的脚步声在客厅里传了出来，一个女人的声音神经质地说着话，另外一个女人声音，大概就是女仆的声音说："小姐在里面有事……您等一等罢。"

"我不管。我要自己进去看！"

门开了。陈丽君愕然地立起来。一张含笑的，好奇的，美丽的小脸在门缝里露出。

"咦，丽君！对不住，我发现了你的秘密。你老充假正经，不和男朋友往来。原来你是喜欢独个儿享受的……哈，哈，哈！我走了。你回头不要忘记到我家里去……"

这张小脸一面叽叽咕咕地说，一面朝正回过脸惊看的石墨夫的身上打量了一下，嘻嘻地笑了一笑，就隐走了。门随

着关上，一会儿门外静静的消失了一切声音。

“墨夫，你现在对我说，”——丽君涨红着脸，但竭力露出镇静的样子，对石墨夫说——“你有什么事需要我的帮忙，我都肯尽力。你现在打算怎样？你觉得我这地方好不好？”

“很好，很好，”——石墨夫说了两句，止住了。

两人又静了一会。

“墨夫，你说呀！”

“我……我……我有一个请求……不知道你能答应么？”

丽君闭住眼睛，心想，他假如提出破镜重圆的话，应该如何回答他。

“我……现在天气渐渐地凉起来……不瞒你说……我的冬衣已经进入当铺……我没有钱赎出来……你能不能借给我五十块钱……过一个月我就还给你……那我是感激不尽的。……”

丽君睁开眼睛，暗地里松了口气，向他怜悯地看了一眼，她顺手取起她的皮包，打开来，想掏出五十块钱来，但是一想，不能全数答应他，否则，他的奢望越来越大，以后没有法子应付。

“这里只有三十块钱……我这个月的薪水还没有领到，自己也是很拮据的……你先拿去用了罢。”

她掏出三张钞票，授给他。他接过来，往袋里一塞。

他看见没有话可说，立起来告辞走了。

“以后这男人来，你说我不在家……我不能见他……”

——他走后，丽君严厉地叮嘱女仆。

“是……八小姐请您去，您去不去呢？”

丽君一面换衣裳，一面想如何应付那个好笑人的八小姐。她暗恨今天被她撞见，明天这件事必定传遍了电影界中，还要加上点枝叶，不知道将变成一个如何可笑的谣言。她皱紧眉头来了。

过了几天，女仆报告她，石先生来过，她不在家，便走了。又过了几天，她在家里，女仆说石先生来过，她告诉他女主人不在家，他留了一封信便走了。

丽君点点头，接过信来一看，又是借钱的话。她掏出二十块钱，交给女仆，说等石先生来的时候交给他，还要她告诉他，这是最后一次，以后不必再上门来。

女仆走后，她叹了一口气，换衣裳上电影摄片厂去。她仍旧每天上摄片厂去，在银光灯下消磨她的岁月。

她在银光灯下演着人生的悲欢离合，努力忘却自己的爱的创痛。她的名誉一天天地张大出去，她的演技一天天地精进，但是她越加感到生命的无味和空虚。……

# 保　姆

润珠姊：

我现在写给你这封信，在你收到它拆开来的时候，我已经不在这龌龊的尘世了。我在生死交替的当口，所以想起你，写信给你，你总也知道是什么原因，那是因为你最能了解我，最能相信我。其实呢，我在世界上已经没有一个亲人，没有一个可以倾吐心曲的朋友。我在这世界上真是孤苦伶仃的人。

我的身世是这样的。

我生在一个守旧的中等阶级的家庭里。我的父亲业中医，起初业务极盛，所以几年来我的父亲积了不少钱，还置了一所房产。我有一个哥哥，——我父亲就生了我们兄妹两人。我哥哥也承袭了父亲的衣钵。因为吃这口饭不需要什么学问，所以他根本没有进学校。他是一个没有知识，眼光短浅的人。我呢，自然更谈不到求学读书。我是一个女人，在我们的阶级里，“女人无才便是德”。我的不上学校是天经地义的事。幸而我从小喜欢看看小说，看看报纸上的副刊。谢谢父亲，他教给我一些方块字，使我没有列入文盲之群，

在今天还能写出这封信来。

好境是不常的。西医的崛起把中医的营业抢去了不少。我父亲的生意一天不如一天，一年不如一年。那时候他老人家已经是六十开外的人，每天在长吁短叹中度他的不快活的生涯。他的寿命因此短促。他不久就离开我们死了。

他死后，自然由我的哥哥继续行医，生意更加不如往昔。家里的开销只好由父亲积蓄下的钱来支用，这积蓄便一天天地短少下去。

我的母亲自从父亲死后忽然改变成另一个人。她平常很知道俭省，不肯化一个冤枉钱，老在家里管理家务。她喜欢吃，每天烧点上好的小菜。此外她没有什么嗜好。但是不知为什么缘故，在父亲死后，她忽然时常上赌场去通宵达旦地流连着，还在家里打花会。我时常看见有一个衣衫褴褛的男子鬼头鬼脑地溜进我们家里来，和母亲在墙角落里咬耳私语，母亲从身边掏出一点钱来交给他。这样过了许多时候，我只看见我母亲掏出钱来，不看见那男子送钱给母亲。

母亲的眉头时常皱着，没有展开来的日子。她逢人诉穷，逢人便抱怨自己的苦命。后来她得了胃气痛的毛病。隔壁的杨嫂说抽大烟治胃病最灵，劝母亲试试。我那时在傍边竭力劝阻她老人家。母亲当面对我说她不敢尝试，怕得了瘾，戒不掉。但是在一天夜里她悄悄地走到隔壁，一会儿就脚步轻便，走回来了。我知道事情不妙。我在床上假装睡着，其实一夜没有合眼。

不久，母亲果然抽烟抽上瘾了。她的瘾越来越深。起初

在隔壁偷偷地抽，后来公然在家里抽，不瞒我和哥哥了。

这样，家中的现款渐渐地短少。哥哥一看，事情不对，时常和母亲吵闹。他说，他要娶亲，他要亲自管理家务。

哥哥娶了嫂子以后，家中的大权便落在嫂子手里。从此母亲手头上的钱一天天地短少。我的手饰，几副金镯和钻戒等等，本来藏在母亲箱中的，也逐渐变了钱，烧成了烟灰。

这样子下去真是不堪设想。那时候我已经是二十七八岁的人。母亲想给我配一门亲事，了却她的心事。但是左说也不成，右说也不成。我对于结婚本来抱无可无不可的态度，并不放在心上。我认为这不能草草了事，自然要挑选一下，能够过得去，才能决定。因此，一年年的延宕下去，始终没有成局。后来，家境既然坏，我倒也有点着急，不再故意挑剔。

最后有一个亲戚来做媒。我们在公园里相过亲，母亲和我对于新郎的人品还看得过去。双方对于订婚下聘的条件谈得还接近。母亲已经请人在饭庄里订座，预备举行订婚典礼。

忽然有一个谣言传来，说新郎官是白痴，我嫁过去一定没有幸福。这话从哥哥那里传到母亲的耳中，这件垂成的亲事便搁了起来。

后来才知道那是哥哥故意造谣。他知道家中积蓄已没有多少，假使婚事成功，母亲一定主张分家，那末必须有一笔现款从现在哥哥管理着的财产中提出来，而他正倾其所有，从事投机的活动，没有钱拿出来。所以他故意造谣，把亲事拆散，使分家的事实慢点实现。

哥哥真是一个工于心计的人。他为了自己，竟不动声色地将妹子的幸福断送，虽然这幸福也是建筑在沙土上的，因为我究竟嫁过去，能不能得到真正的幸福，实在渺茫异常。不过在哥哥方面，那是犯了一个万世莫赎的罪恶，他用欺骗的手段，用莫须有的事实，破坏自己的嫡亲的妹子的终生大事。这人的心术是多少坏呀。

这件事情没有成功，从此就没有人家来提亲。我又糊里糊涂地过了下去。我那时候对于家中的事情只好抱傍观的态度。我眼看母亲堕落下去，莫能自拔；我亲见哥哥在外面投机失败，将父亲的遗产耗用；但是我没有法子阻止他们。

不幸的一切走到了顶点。有一天，母亲和哥哥竟打起架来，吵得邻舍全跑来看热闹，劝打架。母亲气得病倒在床上，没有几天就死了。

哥哥到那时候才露出了他的本来的凶恶的面目。她跑来和我吵闹，说我藏起母亲的私蓄，不肯拿出来办理葬事，不肯和他对分。嫂子也在傍边说闲话。

结果，母亲的葬事由亲友们的资助草草地办完。等到断了七以后，哥哥和嫂嫂向我声明他们以后不能再养我，叫我搬出去。

我不肯走，其实叫我走到里去？哥嫂便用断炊的方法来逼我走。我没有办法，只好搬出家去。我租了一个灶披间，自己洗衣，烧饭，度贫家的，孤苦的生活。

我身边没有钱。我根本不知道我将来的生活将如何着落。房租由一个长辈亲戚答应每月借给我，因为数目不多。

但是饭食必须我自己去筹措。

我想去做工，但是我是娇生惯养的，不能吃苦。我有一个时候想去做舞女，当向导，但是我的性格已经造成我这个样子，我没有勇气去尝试。我每天在迷惘中，每天踌躇着，不知如何是好。

这样过了三个月，我实在过不下去了。这时候忽然有一盏明灯在我面前照耀着。“天无绝人之路”，我现在相信这句话了。

我偶然在路上遇见一个邻舍，他是教会里的执事。我把我的境况告诉他，他答应给我想法。

过了几天，这位教堂执事跑到我这里来，劝我加入女青年会办的保姆训练班，三个月就可以毕业，由青年会担任介绍职业。

于是，我认识了你，我加入保姆训练班以后，承你多方的指导，使我能够圆满地毕业。

保姆这个职业，仅高于家庭仆役一头。比小学教师的地位低些。它是一个不上不下的职业，不过并不是低贱的职业。做这职业需要耐性，肯吃苦。像我这样性子静，我想我很适宜去做这事情。

我一心一意地学习着，我决定在这职业里谋到出路，做一个自食其力的人。

毕业以后，你给我介绍了两三家去工作。我去做了几天，总是因为环境不好，性情不合，由我自己辞掉。

我每次失去了职业，重新回到你那里的时候，你从来不

对我发脾气，不怨我没有长性，总是微微笑了笑，答应给我另外再寻适当的职务。这样子弄得我心里十分惭愧。到了最后一次，我自己决定在再找到事的时候，不管雇主的环境如何，主人对我性格是否相合，仍旧硬着头皮做下去。除非人家辞我，我不再辞人家。

上个月，我持了你的介绍信，叩一个冷僻的街上一个公馆的门，求见女主人，女主人出来见我，脸上露着和蔼的笑容，对我说，你和她本来是旧同学，现在你介绍来的保姆，必使她非常的满意。她说，她的家庭很简单：老爷时常出门不在家，只有一个少爷，在大学校里读书，此外便是应归我管领的两个男女孩。男孩有八岁，女孩有六岁，都在小学校里读书。

我的主人所住的房屋是小小的双幢的洋房：底层是会客室和饭厅，二层是男女主人的卧室，三层一间是我和两个小孩居住，另一间是大学生居住。

我对于这家人家的环境还感觉满意，而且事情也很清闲，因此担任了下来。

两个小孩中男的相当的顽皮，女的却是安安静静的。不过因为我沉默寡言，对他们持若即若离的态度，他们对我也是恭恭敬敬。

我每天的生活是早晨把他们唤醒，帮他们梳洗穿衣，到楼下去早餐，送他们上学校，自己回家来替他们缝补一点衣裳，午时接他们回家午餐，再送他们上学，到四五点钟又去接他们回来，伴他们补习功课，吃完晚餐后九点钟就催他们

入睡。这种单调的，规律化的生活，在我是过惯了的，并不觉得十分沉闷。

他们的家庭虽然如此简单，但是他们并不时常聚在一起。我在吃早餐的时候总是单独和孩子们进用，那时候少爷和女主人还在高睡。吃中餐时和少爷见面，吃晚餐时和女主人见面。至于男主人在一个月内我至多见到两三次。他们家庭里的人全都聚在一起的机会恐怕是很少的。

我初次访问女主人的时候，男主人没有在家，只有一个二十三四岁的青年坐在客厅的角落里玩弄梵哑铃。女主人给我们介绍，我才知道是她的儿子。

女主人和我谈话的时候，我感觉我的身上有一样光溜溜的东西在那里探搜：那是少年不时投射来的眼神。我被他瞧得不好意思下意识地一会儿整理起自己的头发，一会儿玩弄我的衣角。他一边玩弄梵哑铃的弦子，弄得铮铮地发响，一边死盯着我。

我接近男子的机会本来很少，除我的哥哥以外，简直没有男人和我谈过话。我对于男子素来存有戒心。不知为什么我总觉得男子和我们说话，总是别有用意，找我们总是含有恶意的野心。尤其因为哥哥这样狠毒的对待我，使我对于一般男子都不存好感。

但是不知为什么，这位少爷这样死命地盯着我，我只有感到羞惭，并不觉得害怕。他的眼神虽然闪闪有光，直逼过来，然而我并不感到他是即将直扑过来的一只野兽，却好象是一只和蔼可亲的小猫。

两个小孩走了进来，我的态度感到自然些，他的眼神不再使我窘迫。

以后，我和少爷每天在中餐时会面，因为席上除了两个小孩外没有别人，他便和我攀谈。我渐渐地和他混熟，也是有说有笑起来。晚上的时候少爷总要借着和弟妹们游玩的因头，到我们的屋内留连一会，有时还坐了许久时候。

我不懂得什么叫做男女的爱情，我从来没有爱过男子，不过，我觉得他的举止，他的谈吐，甚至他的咳嗽，他玩弄梵哑铃时的手势，有一种莫明其妙的优美，一种令人神往的神妙。我不知道，他想亲近我，是不是爱我，或者是因为无聊，因为偶然没有对象，想玩弄我一下。

我和他的地位自然不相等；他立于小主人的地位，而我不过是仅高于仆役一头的保姆；他年纪还轻，我已经过了三十岁；他受大学教育，我的知识很浅；他有钱，我是穷人……

他的每天接近我总是有用意的，我不能不留神检点，自己打主意。为了他，我时常失眠，感到苦恼。

有一天，出了一件意外的事情……

我送过两个小孩到学校里去以后，那是下午两点钟，我回家来了。仆人给我开门的时候，用异样的眼神对我看了一眼。我不去理会，竟自跑上楼去。我走进自己的房，发现房内一切露着异样，一切东西都被翻动，我的仅有的一只皮箱已被人打开了。衣橱半掩着，抽屉打开了，没有关上。这里面的东西翻得十分零乱……这使我太惊讶了，我立刻按铃唤

仆人上来，问他，这是谁做的事情。

“太太到这间屋子里来过的，”仆人的回答。

我立刻一口气跑到二楼去见太太。

我质问她，为什么搜查我的行李。她带着怒气说道：“难道你还不知道吗？”

“我不知道，你有什么理由搜查我的东西？”

“好，一会儿你会知道的。”

过了一刻，仆人引两个中年男子，象包探模样的人，来见太太。从他们的言语里，我才知道女主人失了窃，她的一只值洋万元的金钢钻戒指，昨天晚上从手上脱下来的，忽然不见了。我才明白女主人到我房里搜查，是想发现她的失物。

包探在屋里察看了一下，没有什么头绪，后来把一个厨子和太太手下用的女仆带了去。厨子的被带走，因为他平日好饮酒，而女仆是大家传说她和厨子有关系，所以一并带去究问。

女主人虽然没有明说我也犯有嫌疑，但是她既然搜查我的房间，自然也疑心我。我是一个清清白白的女子，虽然穷些，但是决不行窃。我受了这样侮辱，我不能置诸不问。

我们在一块儿默默地吃了晚饭。女主人不发一言，我也默默地吃饭。少爷恰巧那天晚上回家来，没精打采地坐在那里。仆人们进出餐室，都蹑着脚，生怕发出一点声响。但是大家都感到有一块沉重的岩石悬在这屋里大家的头上，不知什么时候要落在大家身上，把大家砸成粉碎。

在这样沉闷的空气里，我匆匆地吃了饭，独自走上楼去，立刻收拾东西，预备明天早晨离开这家庭，离开这令人憎愤而且不再使我留恋的人家。

在我整理杂物的时候，脚步声在我的后面发响。我回转头去，看见少爷走了进来，还把房门关上。他这种垂头丧气的样子使我更加感觉愕然。我立了起来，用爱怜的神情看他。

“你决定走吗？”——他问。

“我不能不走，”——我答。——“我受的侮辱太大了。我这人虽然穷，但我是清清白白的。我不能容忍人家疑心我做贼，不能无缘无故让人家搜查我的东西。人家既然疑心我，我不好再留在这里。我如何还能做这里的小孩的保姆？这不是明白的事情吗？”

“我的母亲性情十分暴躁，不免对你发生误会。既然不是你做的事，你一走，岂非更加加重对你的嫌疑？我看你还是不走的好。”

“我的性格不容我留在这里。这两个孩子虽然可爱，但是我顾不到他们了。”

“如果我希望你留在这里呢？”——少爷迟迟疑疑地说。

“你……你……你这是什么意思？”

“这一个月来你难道不知道我的用意吗？我对你这样好，难道你一点没有感觉到吗？”

“你的感情和现在发生的这件事情不生关系，”——我

说，——“你想一想，我能为了你留在这里，遭受人家的白眼吗？”

“好了，我老实对你说了罢，我仅只对你说出来。那只钻戒是我取的。我偷取这钻戒，是不是开玩笑，或者想把它变卖，那也不必多讲。但是现在既然事情涉到了你，为了让你留在这里，我想对母亲自首，把戒指交出来。……”

“你……是你偷的！”

这个自白使我十分惊愕。他显然爱我，才肯把秘密告诉我，希望我继续留在这里。但是他一自首，他便取得了做贼的恶名，他在家庭里的地位从此动摇起来。他做贼的一件事实已经确定，不管他向母亲自首不自首。他为了我去自首，但是他自首以后，环境还能容许他再爱我吗？我能爱一个贼吗？

人家会说，他为了我才去做贼，因为我贫穷，我爱钱。这样我留在这里，还能得到人家的尊重吗？

反过来，假使我决定不留在这里，我直接了当地对他说，我不爱他，那末他用不到再去自首，他的头衔上便不会套着贼名。

“我不能留在这里……”我冷然地说——“我……我不能爱你……”

他垂头丧气地走出去了。

我从此没有看到他的面，因为我第二天早晨就毅然离开这人家，搬到一家小客栈里去住。

我现在在小客栈内写信给你。我把一切事情对你直说。

我想惟有你能够了解我。

但是我已经丧失了一切：我的家庭，我的爱情，我的职业。我是一个无知识的女人。虽然我还是清清白白的一个人，我在世上无所愧怍，但是我没有出路。我再也不愿意去做人家的保姆，再也不愿无端受人家的侮辱。

我想惟有死是我的唯一的出路，我是自甘情愿去死的。我怕我死后，人家还要说我的闲话，所以我写了这封信，自白一切。

永别了！我的最可尊敬的润珠姊！

秦蝶娟上

# 编 后 记

这本集子，收郑振铎、王统照、耿济之三家小说共八篇。何以编集在一起，因为各篇都是他们抗战后蛰居上海时写的。那时他们时有过从，时与地既同，创作的心情也一致，各以所作来曲折地表露心声。

何以取“蕴华”二字为集名？这就需要多说几句了。

耿济之在沦陷后的上海，曾开设一家小书店，店名“蕴华阁”。开设这家小书店，当然是他躲避敌伪耳目的一个办法，而出这个主意的却是郑振铎。这家小书店确然小得不能再小了：只有一间门面，只雇一个伙计。生意之小，自可想见。他们的本意并不在此，而在借个地方作为改名易姓蛰居上海的几位文化人晤面之处；在书店进出，就不大受人注目。郑振铎固然时时涉足“蕴华阁”，王统照也是它的常客。这里，成了他们谈论时局世情、交流著译计划的场所。郑、王、耿三位，生前并没有把同一时期所作合集印行过，这次将他们当时的创作编成一集，便以凝聚他们特定时期特殊友谊的“蕴华阁”为集名。

编入本集的八篇小说，均发表于“孤岛”时期或完全沦陷以后的上海。郑振铎的《风涛》，原载《十人集》，一九

三九年七月世界书局出版，“大时代文艺丛书”之一，署名郭源新。

王统照的《母爱》，原载出处未详；重庆《大公报·战线》，第五六三——五六四号（一九四〇年五月三十日——六月一日）转载，署名王统照。《泪与翼》，作者编集前未经发表。《新生》，原载《文学集林》第三辑“创作特辑”，开明书店，一九四〇年一月初版，署名韦生。《华亭鹤》，原载《良友画报》第一五〇期，一九四〇年，良友图书出版公司出版，署名滋穆。以上四篇，均收入《华亭鹤》一书。由上海文化生活出版社桂林分社一九四一年六月初版，署名韦生。一九四二年二月出桂一版，改署王统照，列为巴金主编文学丛刊第七集第十六册。耿济之的《顾大嫂》，原载《万象》第二年第七期，一九四三年一月出版，署名狄谟。《重逢》，原载《万象》第三年第九期，一九四四年三月出版，署名狄谟。《保姆》，原载《万象》号外，第四年第八期，一九四五年二月出版，署名耿济之。

本集的编辑，除了得到著名出版家赵家璧先生的鼓励外，并承叶圣陶先生题签，赵景深先生作序。他们三位，正是郑、王、耿三位的知交。我们能得到他们的帮助，是很感谢的。

“上海抗战时期文学丛书”编辑小组

一九八四年十二月

封面
环衬设计　范一辛

## 内容提要

这是郑振铎、王统照、耿济之抗战时期写的短篇小说合集，其中有历史小说、寓言体小说，还有反映当时都市妇女生活的短篇。由于是在日寇铁蹄下发表的，作者不得不采用以古喻今、暗示比喻的手法，从各个侧面反映时代的面貌和精神。耿济之一生只写过三篇小说，过去不为人所知，此次结集，全部收入，更显得珍贵。

上海抗战时期

文学丛书

第三辑

| 控诉集 | 巴金 |
|---|---|
| 蕴华集 | 郑振铎 |
| 王统照 | 耿济之 |
| 海国英雄 | 阿英 |
| 鸿爪集 | 唐弢 |
| 新旧时代 | 关露 |
| 蹄下小景 | 越薪 |
| 第一击 | 阿垅 |
| 笼里 | 徐开垒 |
| 恶夜 | 沈寂 |
| 血债 | 司徒宗 |

书号：10368·65

定价：0.95 元